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2022—2035年)

说明书·基础资料汇编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2022—2035年)

说明书·基础资料汇编

组织编制单位：山东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局）

泰安市人民政府

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承担编制单位：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4月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

(2022—2035 年)

说明书

组织编制单位：山东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局）

泰安市人民政府

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承担编制单位：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 年 3 月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 21370112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94A2TJ7K

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09 月 0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证机关

2021 年 09 月 0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项目名称：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2022—2035年）

工代号：

项目委托方：山东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局）

泰安市人民政府

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承担方：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完成时间：2023年3月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94A2TJ7K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等级：甲级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1370112

城乡规划设计成果专用章：



CERTIFICATE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221Q27762R3M

兹证明

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94A2TJ7K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9号
认证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9号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覆盖的范围

城乡规划、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及工程咨询（城市
规划、市政公用工程）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上查询。年度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2021年11月30日
有效期至：2025年01月24日



AA 0041088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100048)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100048)
http://www.cqm.com.cn

项目组成员名单

| 分工 | 姓名 | 职称 | 签字 |
|-------|-----|--------|-----|
| 项目负责人 | 王跃军 | 正高级工程师 | 王跃军 |
| 专业负责人 | 宋磊 | 高级工程师 | 宋磊 |
| 设计人 | 李扬 | 工程师 | 李扬 |
| | 关志航 | 工程师 | 关志航 |
| | 张雅萌 | 助理工程师 | 张雅萌 |
| | 吕钰书 | 助理工程师 | 吕钰书 |
| | 高业林 | 助理工程师 | 高业林 |
| | 时延文 | 助理工程师 | 时延文 |
| | 罗新宇 | 助理工程师 | 罗新宇 |
| | | | |
| | | | |
| | | | |
| | | | |

校对、审核、审定人员签署单

| 专业 | 校对人 | 审核人 | 审定人 |
|------|-----|-----|-----|
| 城市规划 | 曲香云 | 姜娜 | 王跃军 |
| 风景园林 | 宋磊 | 姜娜 | |
| | | | |
| | | |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关于现状的说明 | 1 |
| 一、现状概况 | 1 |
| 二、发展优势与现状问题分析 | 9 |
| 第二章 关于规划总则的说明 | 12 |
| 一、规划范围与面积 | 12 |
| 二、总体规划的分析与落实 | 13 |
| 三、风景资源特色与评价 | 19 |
| 四、规划定位 | 23 |
| 五、规划期限与目标 | 23 |
| 六、规划原则 | 23 |
| 第三章 关于保护规划的说明 | 25 |
| 一、分区与分级保护要求 | 25 |
| 二、建设控制管理 | 27 |
| 三、建筑高度控制 | 29 |
| 四、分类保护要求 | 30 |
| 五、生态环境保护 | 32 |
| 六、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 | 33 |
| 第四章 关于游赏规划的说明 | 36 |
| 一、游人容量 | 36 |
| 二、游客量预测 | 38 |
| 三、特色景观与展示 | 41 |
| 四、景区景点规划 | 46 |
| 第五章 关于设施规划的说明 | 53 |
| 一、道路交通规划 | 53 |
| 二、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 59 |
| 三、基础工程规划 | 62 |
| 四、综合防灾避险规划 | 67 |
| 第六章 关于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的说明 | 71 |
| 一、居民社会现状 | 71 |
| 二、居民点调控 | 71 |
| 第七章 关于相关规划协调的说明 | 75 |
| 一、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 75 |
| 二、其他相关规划协调 | 77 |
| 第八章 近期规划实施 | 79 |
| 一、近期建设项目安排 | 79 |
| 二、规划实施建议 | 79 |

| | |
|------------------------------|-----------|
| 第九章 重点地块建设布局与设计 | 81 |
| 一、博物院片区总体布局 | 81 |
| 二、泰山博物院和文物修复研究区（A 区） | 82 |
| 三、现状保留片区（B 区） | 83 |
| 四、原住居民区（C 区） | 86 |
| 五、文物保护区（D 区） | 88 |

第一章 关于现状的说明

一、现状概况

（一）地理位置

泰山，古称东岳，又名岱山、岱岳、岱宗、泰岳，为五岳之首，位于山东省中部，绵亘于泰安、济南、淄博三市之间，东西长约 200 公里，南北宽约 50 公里。主峰玉皇顶，在泰安市城区北，东经 117°6′，北纬 36°16′，泰山极顶海拔 1545 米，是华北平原东部最高的山。泰山风景名胜区总面积为 138 km²，包括规划泰山主景区、灵岩寺景区和蒿里山-灵应宫景区三大部分。泰山主景区共分为 9 个景区，包括红门、中天门、南天门、天烛峰、桃花源、桃花峪、竹林寺、樱桃园、玉泉寺；另有 3 处独立景区，分别为岱庙—通天街、蒿里山—灵应宫、灵岩寺。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以下简称规划区）位于风景名胜区主景区竹林寺景区南部凌汉峰，为主景区南部游览路线沿线区域。具体范围：南起环山路，北至凌汉峰山顶，西起天外村入口东侧，东至红门宫西侧山脚，规划区面积为 1.60km²。

（二）自然条件

1. 气候气象

泰山属暖温带季风性气候，四季变化明显，山顶夏季平均气温为 17℃，最高气温为 29℃，年平均降水量为 1042.8 毫米。

泰山近 60 年来的年平均气温为 5.6℃，年平均温度最低为 2.6℃，极端最低气温为-27.5℃（1958.1.15）；年平均温度最高为 9℃，极端最高气温为 29.7℃（2002.7.15）。泰山顶部夏季气候特征较短，冬季漫长而严寒，日最低气温低于 0℃的情况大致从 10 月 18 日开始到 4 月 26 日结束，平均长达 192 天。一年之中，1 月份最为寒冷，月平均气温最低为-8.1℃；7 月份的平均气温最高，可以达到 18.0℃。

根据泰山气象站 1955 至 2004 年五十年来的降水观测资料，分析表明，泰山的整体降水量呈明显下降趋势，平均降水量为 1081.4mm。按季节划分，夏季（6 月至 8 月）的降水最多，多年平均雨量为 687.1mm，占全年降水量的 63.5%，其中最多的月份是 7 月，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314.6 mm；冬季（12 月至次年 2 月）

的降水最少，多年平均降水量（以雪为主）为 44.4mm，其中最少的月份是 1 月，多年平均降水量仅为 12.6mm。

根据泰山气象站 2016 至 2020 年五年来的降水观测资料，泰山的整体降水量在 900mm 到 1400mm 之间波动，平均降水量为 1161.9mm。按季节划分，夏季（6 月至 8 月）的降水最多，多年平均雨量为 270.4mm，占全年降水量的 23.3%，其中最少的月份是 8 月，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371.6mm；冬季（12 月至次年 2 月）的降水最少，多年平均降水量（以雪为主）为 22.4mm，其中最少的月份是 1 月，多年平均降水量仅为 17.9mm。

2. 地形地貌

泰山极顶海拔 1545 米，是华北平原东部最高的山，相邻诸山皆低于泰山，如鲁山海拔 1108 米，沂山海拔 1032 米，蒙山海拔 1150 米，徂徕山海拔 1023 米。

天烛峰悬崖巨壁，夹谷狭道；傲徕峰高耸峻削，丹壁奇特；桃花源山阔水长，灵秀幽深。深入泰山腹地，险峻秀美、稳重有力的巨石危岩数不胜数。泰山风景区独特的奇峰怪石景观有：歇马崖、斩云剑、飞来石、舍身崖、仙人桥、丈人峰、拱北石、醉心石等；以及许多奇异的地貌景观：彩石溪、扇子崖等。

泰山形成于太古代的后期，同位素测定年龄约为 25 亿年，地貌分为冲洪积台地、侵蚀丘陵、溶蚀侵蚀丘陵、溶蚀侵蚀构造低山、侵蚀构造低山和侵蚀构造中山六大类型。

侵蚀构造中山：分布在泰山主峰玉皇顶周围，以及老平台、黄石崖、黄崖山一带。海拔高度在 800-1500 米。地势最高，抬升幅度最大，侵蚀切割最强的山地。峰高谷深，地形陡峭。V 字形谷，谷中谷。重力崩塌作用显著，崩塌后常形成绝壁陡崖，如瞻鲁台下的百丈崖、天烛峰等悬崖峭壁，以及后石坞重力崩塌作用所形成的石河、石海。

侵蚀构造低山：分布在傲来峰、中天门及尖顶山、歪头山、蒋山顶一带。海拔高度 700-1000 米，侵蚀切割强度较主峰弱，但地形仍较陡峭，如扇子崖。

溶蚀侵蚀构造低山：泰山主峰东北的鸡冠山至青山一带。海拔高度 500-700 米，相对高度在 200 米以上。形成顶部平缓的“方山”和“桌状山”。

溶蚀侵蚀丘陵：泰山北部边缘的石灰岩地区。海拔高度在 300-500 米之间。形成圆顶脊缓的“猪背山”。溶蚀地形多。

侵蚀丘陵：主要分布在山南低山的边缘。大河至虎山及黄前一带，孤丘缓岭。

山前冲洪积台地：山体外围的山麓地带。海拔 100 米左右，一些村镇和果园多建在这种台地上。

3. 土壤条件

泰山土壤覆盖面积为 85.2%，以棕壤为主（占 94.7%）呈垂直分布，土壤厚度随海拔高度的提升而增加。整体土壤结构质量属中等偏下，轻壤和沙壤占 85%，中壤占 9%。受海拔梯度影响，从山顶到山脚主要分布有：灌丛草甸土、中性花岗岩沙壤质中性棕壤、山地暗棕壤、酸性棕壤、褐色森林土，分布最广的为中性棕壤森林土（PH 6.2-7.3）。

4. 水文状况

泰山水系的主流向是从北到南，由高到低，流经泰山风景区、泰安市区和济南市区。泰山水系流域面积大，水源主要来自雨水汇集。由于泰山所处地理环境，季节和高度变化是影响泰山水系的主要因素。泰山水系以岱顶为分水岭，东、西、南坡汇集流入大汶河，经东平湖再入黄河；北坡流经省会济南市，进入黄河。雨水径流顺泰山主峰玉皇顶周围的沟谷飞流直下，形成了大汶河水系三个支流的源头。

泰山风景名胜区的水体景观包括河、溪、瀑、泉、潭、池、井、涧、湾、水库等多种类型。景区内主要溪流有中溪（梳洗河）、西溪、东大直沟、大董沟、窑子沟、桃花峪等；景区著名的瀑布包括黑龙潭瀑布、三迭泉瀑布、云步桥瀑布等；景区内多泉，大小山泉难以胜数，包括醴泉、白鹤泉、王母泉、朝阳泉、云泉等；泰山附近有七座大中型（总库容达 1 亿立方米的水库为大型水库，达 1000 万立方米，小于 1 亿立方米者为中型水库，总库容小于 10 万立方米的蓄水工程成为塘坝）水库，风景区内以虎山与龙潭水库容量最大。

5. 植被条件

泰山无典型的寒温性针叶林植被，但有部分外地引种的寒温性树种，主要包括日本落叶松、红松、樟子松等树种，总面积 40 公顷，占泰山森林植被总面积的 0.4%。温性针叶林是泰山植被构成的主要部分，也是最具代表性的植被类型，总面积 6300 公顷，占森林植被总面积的 66.4%，按比例大小依次为油松林、侧

柏林、赤松林、黑松林、华山松林和白皮松林。暖温带落叶阔叶林主要包括麻栎林、刺槐林、元宝槭林、杂木林、果树林等 5 个群系，总面积 3150 公顷，占森林面积的 33.2%。泰山中上部，土层瘠薄、坡度陡，生长着以落叶灌木为主的植物群落，面积约 299.5 公顷，灌木种类组成因海拔高度而有差异，以海拔 1000 米为界，海拔 1000 米以下分布黄荆灌丛、胡枝子灌丛 2 个群系；海拔 1000 米以上分布绣线菊灌丛、连翘灌丛、湖北海棠灌丛 3 个群系。

6. 动植物资源

泰山现有植物 1614 种（李法曾 2012），其中 28 种为泰山特有植物，如泰山花楸、泰山盐肤木等（王新花 2013），目前已经启动原地保护库建设。

泰山植物生长繁茂，有高等植物 174 科 645 属 1412 种；低等植物 446 种；共有维管束植物 1136 种，隶属 133 科，550 属，其中野生植物 814 种，栽培植物 322 种。泰山植被分森林、灌丛、灌丛草甸、草甸等类型，森林覆盖率为 80% 以上。现有种子植物 144 科，989 种，其中木本植物 72 科 433 种，草本植物 72 科 556 种，药用植物 111 科 462 种。

泰山初步记录陆栖野生动物（含淡水鱼类）1373 种，其中淡水鱼类 22 种，陆地已鉴定的昆虫 1152 种，两栖类动物 6 种，爬行类动物 12 种，鸟类 154 种（含亚种），哺乳类动物 25 种。

泰山的野生鸟类继 2018 年记录到 324 种（申卫星 2018）以后持续监测，目前已记录到 359 种，其中金雕等 9 种为国家一级保护动物，赤腹鹰等 64 种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泰山景区还启动了泰山昆虫资源调查，初步统计泰山昆虫种类已超过 2000 种，新纪录种高达 900 余个。

（三）历史文化

泰山承载着丰厚的地理历史文化内涵，被古人视为“直通帝座”的天堂，成为百姓崇拜，帝王告祭的神山，有“泰山安，四海皆安”的说法。自秦始皇开始到清代，先后有 13 代帝王依次亲登泰山封禅或祭祀，另外有 24 代帝王遣官祭祀 72 次。

1. 封禅文化

因为东方是生命之源，希望和吉祥的象征。而古代汉族先民又往往把雄伟奇特的东岳视为神灵，把山神作为祈求风调雨顺的对象来崇拜，于是，地处东方的

泰山便成了“万物孕育之所”的“吉祥之山”、“神灵之宅”。受天命而帝王的“天子”更把泰山看成是国家统一，权力的象征。为答谢天帝的“授命”之恩，也必到泰山封神祭祀。商周时期，商王相土在泰山脚下建东都，周天子以泰山为界建齐鲁；传说中秦汉以前，就有 72 代君王到泰山封神，此后秦始皇、秦二世、汉武帝、汉光武帝、汉章帝、汉安帝、隋文帝、唐高宗、武则天、唐玄宗、宋真宗、清帝康熙、乾隆等古帝王接踵到泰山封禅致祭，刻石纪功。自秦汉至明清，历代皇帝到泰山封禅 27 次。历代帝王借助泰山的神威巩固自己的统治，使泰山的神圣地位被抬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2. 宗教文化

在泰山浩瀚的历史文化中，它的宗教文化是绚丽多姿的。泰山以其高耸雄伟的自然特征和悠久灿烂的历史文化构筑起泰山宗教信仰的基础。泰山宗教的内容琳琅满目：有中华传统文化中起主要作用的儒、释、道三教。

泰山宗教发祥久远，佛教于公元 4 世纪中期传入泰山。公元 351 年高僧朗公首先到泰山岱阴创建了朗公寺和灵岩寺。魏晋南北朝时期，泰山较大的寺院有谷山玉皇寺、神宝寺、普照寺等。著名的泰山经石峪是北齐人所刻的佛教经典《金刚经》。唐宋时，灵岩寺极为鼎盛，唐宰相李吉甫反把泰山灵岩寺称为天下“四绝”之一。泰山道教早在战国时就有方士隐居岱阴岩洞；秦汉后祠庙林立，保留至今的有王母池（群王庵）、老君堂、斗母宫（龙泉观）、碧霞祠、后石坞庙、元始天尊庙等。其中以王母池为最早，创建于公元 220 年以前；以碧霞祠影响最大。泰山是王母娘娘神话传说的发祥地。早在魏晋时期就建有王母池道观。王母池位于泰山南麓环山路东首，古称“群玉庵”，又名“瑶池”。三国魏曹植有“东过王母庐”的诗句，唐李白有“朝饮王母池”的吟咏。

3. 山水审美文化

皇帝的封禅活动和雄伟多姿的壮丽景色，历代文化名人纷至泰山进行诗文书述，留下了数以千计的诗文刻石。如孔子的《邱陵歌》、司马相如的《封禅书》、曹植的《飞龙篇》、李白的《泰山吟》、杜甫的《望岳》等诗文，成为中国的传世名篇；天贶殿的宋代壁画、灵岩寺的宋代彩塑罗汉像是稀世珍品；泰山的石刻、碑碣，集中国书法艺术之大成，真草隶篆各体俱全，颜柳欧赵各派毕至，是中国历代书法及石刻艺术的博览馆，对研究中国古代建筑史提供了重要实物资料。

4. 政治文化

泰山是历代农民起义队伍反抗暴政，“替天行道”的根据地之一。泰山留下不少英雄的遗迹和传说。西汉末年樊崇领导的赤眉军，曾在泰山扇子崖建立校场，崖下的“擂鼓石”传说就是当年的遗物。唐农民起义军首领黄巢，亦曾以泰山为根据地。南宋初石匠姜博士组织抗金起义军，在凌汉峰、三尖山一带聚兵为寨，留有刻石。元代红巾军曾占领泰城，并在中溪桃花涧留下了题刻。清太平军两次攻克泰安，活跃于泰山。黑龙潭长寿桥下“洗我国耻”、“还我河山”的摩崖石刻，正是表达了我中华民族以泰山之志的抗战决心。直至解放战争时期，泰山无不下英雄业绩。“英名与泰山并寿”的碑铭，正反映了英雄们的泰山精神，反映了人们对英雄们的崇高敬仰和无比怀念。

（四）场地特征

规划区位于泰山风景名胜区竹林寺景区南部，处于泰山中低峰区，背面靠山，东北方向为凌汉峰，整个区域在U字形山谷中。规划区用地南临环山路，东侧紧邻红门，西侧紧邻天外村冯玉祥墓，很好地串联起了天外村区域和红门区域，成为天外村和红门联系的纽带。规划区内有一处行政村——泰前居民委员会，包括原进贤村和荷花荡村，原进贤村部分区域为200旅驻地，目前已搬迁。规划区范围内有十几处景观资源，包括著名的普照寺、五贤祠、三阳观、烈士祠等景源。

规划区总面积1.6平方公里，南北长约1550米，东西长度约为1500米。从地形地貌上来看，该区域处于山谷之中，用地整体北高南低，海拔自200米至630米，高差约为430米。规划区南侧原进贤村区域比较平缓，高差约为50米。用地中间有水沟出自北侧山谷，从北往南穿过，沟壁沟底都为岩石，用地东南有荷花荡湖面、堤坝和桥。现状用地内有二百余株古树名木，大多为柏树。区内植物茂密，整体环境清幽静谧。规划区位于泰山的核心景区内，属于泰山风景名胜区一级保护区，在水源涵养和文化保护区范围内。

（五）游览设施条件

目前风景名胜区主景区有四个主要入口，分别为红门入口、天外村入口、桃花峪入口和天烛峰入口；四个次要入口普照寺入口、樱桃园入口、天井湾入口、东御道入口。主要游览线路为泰安门、岱庙、岱宗坊、红门到岱顶的传统登山路线、天外村登顶线、桃花峪登顶线和天烛峰登顶线四条线路。其中，红门到岱顶

的游览线路和天烛峰的游览线路为主要的步行登山路线，天外村登顶线和桃花峪登顶线主要为车行游览观光及索道登山。

本次规划范围内主要游览线为烈士祠-普照寺-五贤祠-三阳观，用地内现有鸿雁山庄和凡舍客栈，可提供一部分床位，现状用地内无餐饮设施。

（六）社会经济条件

泰山风景名胜区地跨泰安市和济南市，大部分位于泰安市。本次规划区范围位于风景名胜区南部，位于泰山区泰前街道办事处范围内。

本次规划区涉及 1 处行政村—泰前居民委员会，包括进贤村和荷花荡村 2 个自然村，进贤村大部分为原 200 驻地，目前规划区内尚有 11 户居民。荷花荡村规划区内涉及 20 户居民。

目前规划区内现状有 6 处单位用地，包括鸿雁山庄、泰安市泰前居民委员会、山东土发集团（原冯玉祥小学）、中石化泰山石油培训中心、泰山景区森林消防队，原 200 驻地现已搬迁。

表 1-1 现状主要单位一览表

| 外来单位名称 | 所在位置 | 所属单位类型 |
|------------|-----------|---------|
| 泰安市泰前居民委员会 | 原冯玉祥小学西侧 | 行政机关 |
| 进贤村（200 旅） | 普照寺所在区域 | 部队（已搬走） |
| 原冯玉祥小学 | 普照寺南面靠环山路 | 国有企业 |
| 泰山景区森林消防队 | 鸿雁山庄南侧 | 行政机关 |
| 鸿雁山庄 | 普照寺北侧 | 私营企业 |
| 山东石油泰山培训中心 | 普照寺南面靠环山路 | 行政机关 |
| 总计 | — | — |

（七）道路交通条件

1. 风景区外部交通现状

泰山风景名胜区与泰安市区山城紧连，景区距济南遥墙国际机场约 90 公里，有机场大巴去往泰山，大约需要 2 小时左右。泰安市区内的泰山站是普通列车的发车以及抵达站点，岱岳区的泰安站是高铁以及动车的发车和抵达站点。泰安与国内各大城市均实现高速互通。目前泰山火车站是泰山旅游交通的中心枢纽，几处汽车站也在火车站周围，然后分乘各路车去往不同的进山口或景区。

泰山主景区主要依托环山路通往外部，泰山风景名胜区环山路是贯穿泰安市城区东西的交通主干道，全长 26 公里，沿泰山海拔 200 米等高线蜿蜒穿行，东

起天烛峰，连接泰明路、凤台路、温泉路、虎山路、红门路、普照寺路、龙潭路、望岳东、西路、樱桃园路至桃花峪西路口。它是连接桃花峪、天外村、红门等出入口的交通线路，同时也是泰山风景名胜区与泰安城之间的联系通道和重要界限。

泰山主景区出入口中，桃花峪、天外村、红门、天烛峰为4个一级出入口，玉泉寺、樱桃园、普照寺、东御道、天井湾为5个二级出入口，王母池为独立景点出入口。

2. 风景区内部交通现状

（1）环山路

泰山风景名胜区通过环山路连接各景区，环山路道路红线宽度20米。

（2）机动车观光路

泰山风景名胜区机动车观光路有四条，分别为天外村观光路、桃花峪观光路、樱桃园观光路以及灵岩寺观光路。

（3）步行道路

泰山风景名胜区步行道路可以分为石阶登山盘道、步游道、分流盘道、其他道路四类。其中石阶登山盘道主要包括红门至中天门登山盘道、中天门至南天门登山盘道、桃花源至北天门登山盘道、天烛峰登山盘道、玉泉寺登山盘道、扇子崖登山盘道、灵岩寺后山登山盘道7条；步游道包括岱顶步游道、桃花源步游道、普照寺步游道、经石峪步游道、西溪步游道、玉泉寺步游道6条；分流盘道主要是从中天门至大龙峪盘道的分流道路；其他道路为泰山风景区范围内的山间自然小路和护林员道路。

（4）索道

泰山风景名胜区索道共有四条，其中客运索道三条，货运索道一条，三条客运索道分别为中天门索道、桃花源索道、后石坞索道。

3. 规划区内部交通现状

规划区现状共有3个主要出入口，普照寺出入口，冯玉祥小学西侧出入口及原军事管理区西侧出入口。1500m²现状停车场1处，位于普照寺。

二、发展优势与现状问题分析

（一）发展优势

1. 优越的地理位置

规划区位于泰山南部，是天外村和红门两处主要登山线路的中间区域，用地中心区域东距红门 1.3km，西距天外村 0.9km，区位优势显著。用地南临环山路，是泰山对外展示的重要区域。该区域北依泰山，南面城区，是外地游客和泰城人民游览休憩的首选之地。

2. 闲置的土地资源

规划区建设用地面积较大，通过调整部分现状用地功能、取消部分现状用地、新增游览设施用地，可供选择空间较大。规划区涉及居民较少，大部分为原 200 旅驻地，目前已搬走，原 200 旅北院落地块已与部队完成土地置换并收归泰安市，为博物馆的建设提供了绝佳位置，拆迁涉及的社会和经济的影响较小，大部分为闲置废弃房屋，可改造利用空间较大。

3. 良好的资源基础

规划区背靠泰山，有泰山雄伟的自然风光作为背景，场地内主峰为凌汉峰，并有荷花荡湖面以及溪流、泉水分布，场地内侧柏成林，环境清幽，自然资源条件优越。且规划区内有泰山古建筑群的普照寺、五贤祠、烈士祠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人文资源丰富。

4. 初具规模的旅游设施

目前场地内半山腰处有游步道，连接天外村和红门；并有通往普照寺、三阳观、五贤祠、烈士祠、冯玉祥墓的小路。有鸿雁山庄少量的民宿、客栈等旅游配套设施，普照寺有一处停车场。另外，原 200 旅驻地区域建筑都已废弃，可进行改造，作为文化创意园、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禅修室等。原荷花荡自然村可通过改造，发展精品民宿，形成风景名胜区休闲游览服务基地。

（二）发展制约因素

1. 场地建筑布局杂乱无序

规划区内现状建筑布局凌乱，建筑风格不统一，大都废弃，建筑质量较差，而泰山博物院作为重要核心节点，需要进行梳理，因此，拆迁、建筑改造问题与地块价值利用问题是本地块的主要制约因素。

2. 场地景点吸引力较小

规划区内除普照寺有一定的知名度外，三阳观、烈士祠、五贤祠等皆为小众景点，未形成观光游线，现状景点吸引力较小，大多数游客选择自红门和天外村登山至泰山山顶，场地偏离主游线，且场地由于缺乏与主游线的串联，景点建设缺乏，导致活力不足，仅少数游客停留，游览方式单一。

3. 旅游接待能力较差

天外村和红门主游线游览空间局促，但承担大部分的游客量，节假日、旅游旺季，交通拥堵，加上整个风景名胜区的旅游配套设施较少，接待能力较差。规划区范围内除鸿雁山庄提供少量住宿外，有大量的闲置建筑和用地，亟需提升改造，提升风景区旅游服务能力。

4. 村庄与景区融合发展，村庄发展转型升级

规划区内荷花荡自然村位于普照寺东北，泰山山下，自然条件和区位条件优越，亟待转型升级并明确未来发展方向，村庄可提升周边环境，发展民宿、进行旅游接待。

（三）发展方向与重点

1. 建设泰山博物院，树立泰安对外展示形象

建设一座集中反映泰山文化与泰安地方特色与风貌，与泰山环境相协调的地方综合博物馆，使之成为泰安市标志性建筑与全国泰山文化研究中心。作为对外展示泰山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的文化的重要载体，用来诠释、记录泰山，重点打造突出国山地位，并对泰山礼赞，使人得到教育、产生尊敬。并以此成为规划区新的吸引点，加强场地的吸引力。

2. 丰富相关产业，促进规划区多方位发展

结合泰山博物院的建设，促进文化交流，丰富游客文化交流和文创体验，以博物馆文化展示为中心，带动文化创意产业、研学教育等其他相关业态发展，为场地注入新的活力。并结合现状村庄，发展旅游配套相关产业。

3. 梳理道路，串联景点，合理组织游线

联通天外村和红门，并设置游览车停靠站，作为游客的中转休憩站，方便游客参观博物馆后，自天外村和红门处登山。串联红门、普照寺、烈士祠、五贤祠、三阳观等景点，增设泰山博物院、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荷花荡民宿等节点，进行合理的交通规划，丰富游线体验。

4. 增加旅游服务相关配套设施

可结合现状场地条件，梳理拆迁区域和改造区域，建设泰山博物院、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荷花荡民宿等旅游服务相关配套设施，增设停车场和车行步行游览路，提升景区旅游接待能力，发展场地文化旅游功能。

5. 尽快完成拆迁安置，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泰山博物院的建设需拆迁原有房屋，需合理有序进行拆迁，以加快项目规划建设，有利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大好环境。

第二章 关于规划总则的说明

一、规划范围与面积

（一）泰山风景名胜区

1. 《泰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1987版

根据国务院对1987年总体规划的批复，泰山风景名胜区包括登天景区、天烛峰景区、桃花峪彩石溪景区、樱桃园景区、玉泉寺景区、灵岩寺景区六个景区，面积为125平方公里。

2. 《泰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版

泰山风景名胜区总面积138平方公里，包括泰山主景区、蒿里山-灵应宫景区和灵岩寺景区三大部分。地理坐标为东经116°55'21.539"-117°9'6.595"，北纬36°10'44.985"-36°23'13.396"。

泰山主景区（含岱庙地区）面积为109.2平方公里，南侧以环山路北侧人行道北缘线为界，包含红门路、通天街中心线两侧各50米范围和岱庙（含遥参亭和双龙池）四周向外扩100米范围。东侧主要以农业观光路，局部以自然等高线为界；北侧从牛山口村西向北接现有道路，局部以泰山林场管辖范围为界；西北侧、西侧主要以济南与泰安行政区划为界；西南侧以泰山林场管辖范围、规划道路、自然地形接环山路为界。

蒿里山-灵应宫景区面积为0.3平方公里，以蒿里山周边道路（西至龙潭路，北至铁路用地南边界，南达灵山大街，东至校场街）和灵应宫文物保护范围（单体外围10米范围）为界。

灵岩寺景区面积为28.5平方公里，基本遵循1993年国务院批复范围，东、北分别以方山东侧、北侧山脚线（海拔210m）为界，南以鸡鸣山至明孔山南侧山脚线（海拔210m）为界，西以鸡鸣山及北侧山体的西侧山脚线（海拔210m）为界。

（二）凌汉峰南片区

凌汉峰南片区（以下简称规划区）位于风景名胜区南部，泰山主景区内，具体范围：南起环山路，北至凌汉峰，西起天外村游人中心，东至红门，规划区面

积为 1.60km²。

二、总体规划的分析与落实

（一）1987年总体规划的分析与落实

1. 总规相关要求

（1）规划指导思想

在严格保护岱南（登天景区）历史风貌的基础上，因景制宜的开发泰山博大而丰富的风景名胜资源，发挥泰山风景区的多功能作用。为此，需新建少量（主要新开发景区）与自然和人文景观协调的保护和游览服务设施，以控制和减轻岱顶的容量。泰山旅游应具有丰富而深刻的科学、美学和历史文化内容。

（2）景区规划

规划区位于登天景区，是泰山的核心区域。

本景区以中路登天路线为主，包括大直沟古登山道、扇子崖游览线和以普照寺为中心的环山路中段各景点。是雄伟高大景观的集中体现。

中路，从泰安城的泰安门开始，经通天街、中路盘山道到岱顶，外加蒿里山。格局上呈三重空间一条轴线及登山封禅的景观序列。还反映了道佛家关于“人间、天堂、地府”的宗教传说。本区集中了泰山风景区现存的绝大多数景观，是泰山风景区的特色所在。规划主导思想是整体保护、重点恢复。原则上不搞新项目。在视域范围内，对原有历史风貌和自然环境产生干扰的刺眼物予以改造或拆除。在关键地段恢复个别重要古建筑。岱顶又是本区的精华所在，是保护和整治的重点。具体措施见“保护规划”。为了疏导旺季游览日的拥挤，修整开辟中溪沿东山脊，从王母池到岱顶的登山道，以及中路与西溪公路之间贯通岱顶、拦柱山、凌汉峰、三阳观、普照寺及岱顶--龙角山-黄西河线等登山道。

（3）分级保护

规划区位于一级保护区。

表 2-1 1987年总体规划分级保护措施一览表

| 保护分级 | 标准 | 范围 | 保护措施 |
|-------|---------------------|--------------------------|--|
| 一级保护区 | 列入上报世界遗产名单的景点、景物；具有 | 包含主景区的封禅祭祀活动序列空间环境。从泰安门、 | 保护自然原貌，历史原貌，重点对封禅祭祀活动空间序列整体保护，要依其性质划定出必要的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 |

| 保护分级 | 标准 | 范围 | 保护措施 |
|-------|-------------------------------------|---|---|
| | 重要科学、历史、美学价值的景点、景物及周围环境和其他有较高价值的景点。 | 通天街、遥参亭、岱庙、岱宗坊……直至岱顶玉皇庙。还包括蒿里山、佛爷寺以及新开辟的中华文化游览线。 | 建立档案和科学管理措施。对于有重要价值的历史环境风貌,在规划中可按原样恢复;对于在可游范围内的与环境不协调干扰物,在规划中予以拆除。山石树木要严格保护,古建筑的修复要保留原来样式。被毁坏的植被要尽快恢复,游人量要严格控制,不得新建项目。 |
| 二级保护区 | 风景区内除一级保护区,待开发景区,都是二级保护区 | 包含主景区、天烛峰景区、佛爷寺景区、巴山景区、樱桃园景区、桃花峪景区、古地层景区(包括楼敬洞小景区)、灵岩寺景区。 | 保护景点景群和游览路线的自然特色。在不破坏景观环境的前提下,可修建小型服务设施。其建筑形式应与自然环境相协调,并具有地方特色和现代化的内部设施。凡影响景观有碍观瞻的架线电杆,均应妥善隐蔽。本区范围内不许建造工厂和与风景旅游无关的项目。对已有的单位建筑分别采取拆、改、治,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规,对污染环境或损害风景的建筑物或构筑物要限期整治,影响大无法整治的建筑物给予拆除。严禁在本区范围内开山炸石、砍伐树木、破坏植被、污染空气与水体。 |
| 三级保护区 | 风景区内待开发的景区 | 待开发景区 | 严格保护地形地貌,增加山体植被覆盖,保持水土,保护风景区地貌风景完整性。 |
| 外围保护区 | 整体风景区的外围影响地带 | 西至铁路沿线,包含大河水库,东至环路,包含谢过城,北至崮山唐王寨,南面包含泰山市区。 | 保护好生态环境,要大面积绿化造林,消灭荒山秃岭,保护水土,保护水源,严禁乱砍乱伐。在制定范围内可以开山取石,但要注意保持风景区整体环境的完美。在不影响风景区的前提下,可结合生产进行建设,但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作为旅游接待中心的泰安城,应积极搞好环境保护消除工业污染,改变民用燃料结构。房屋建筑按规划限制高度,迅速建成一个清洁、美丽、方便、舒适、安全、高效的现代风景旅游基地。 |

(4) 总规风景资源评价

表 2-2 1987 年总体规划自然人文景观一览表

| 景区 | 编号 | 名称 | 级别 | 类别 | 位置 | 年代 | 景点内容和特点 |
|----|----|-----|----|----|------|----|----------------|
| | 1 | 六朝松 | 2 | 自然 | 普照寺内 | 六朝 | 古树名木,姿态优美苍劲挺拔。 |
| | 2 | 荷花荡 | 3 | 自然 | 普照寺 | | 内原有数亩池塘,长满荷花, |

| 景区 | 编号 | 名称 | 级别 | 类别 | 位置 | 年代 | 景点内容和特点 |
|------|----|---------|----|----|--------|-------|--|
| 登天景区 | | | | | 南 | | 今均荒废。 |
| | 3 | 辛亥革命纪念碑 | 3 | 人文 | 普照寺南 | 现代 | 辛亥革命纪念碑和纪念堂。 |
| | 4 | 滦州起义纪念碑 | 3 | 人文 | 普照寺南 | 现代 | 有李宗仁、冯玉祥等刻石5处，原有石碑九座，建筑完好，石碑倒塌。 |
| | 5 | 范明枢墓 | 3 | 人文 | 荷花荡南部 | 现代 | 纪念冯玉祥之师，省参议长范明枢之墓地，建筑完好。 |
| | 6 | 普照寺 | 1 | 人文 | 范明枢墓之北 | 金代 | 明代寺庙，寺内建筑完好，内有万岁铁鼎一只，铜佛一尊，银杏、竹、六朝松、一品大夫松等，布局规整，选址极佳。 |
| | 7 | 三阳观 | 3 | 人文 | 五贤祠东北 | 现代 | 三拱殿三间，若干殿房，配房残垣，古银杏，文宫果一株。 |
| | 8 | 冯玉祥墓 | 3 | 人文 | 大众桥北部 | 1952年 | 石砌墓，嵌有铜象，完好无缺，旁有其夫人刘德挺墓。 |
| | 9 | 五贤祠 | 2 | 人文 | 普照寺东北 | 清代 | 现有胡安定投书一石碑，一石亭，2古柏，古藤萝，授经台，讲书楼殿堂皆无，只有遗址。 |

（5）旅游业发展设想

根据泰山的性质和特点，发展具有泰山特色的旅游活动。泰山自然景观宏伟，历史久远，文化灿烂，形象崇高，是中华民族历史上的精神文化缩影，是具有很高美学、科学和历史文化价值的世界遗产。从旅游的角度看，作为旅游资源的泰山，它不仅是中国，而且也是世界上难以找到包含如此深刻精神文化内容的名山。泰山如此珍贵的精神文化特色并没有保护好，并没有充分发掘出来，并没有得到宣传和宏扬。因此，应当保持、突出、发掘、宣传泰山珍贵的价值和丰富的精神文化内容，并通过组织适当的有特色的游览活动，使一些“有眼不识泰山”的游人，认识泰山，观赏泰山，获得精神上的享受。

正确宣传泰山价值，保持泰山特色，增加泰山内在吸引力，丰富泰安这个旅游城的文化内容，使泰山旅游充满文化气息、美的享受和科学的气氛。如建立泰

山自然和历史文化博物馆，开展国际性的泰山学术讨论会，创作演出以泰山为题材的文学艺术作品等。

（6）设施规划

规划道路：岱顶—栏柱山—凌汉峰—三阳观—普照寺

总规的服务设施图中天外村东侧，大致位于规划区域内，有一处居民点，设施小卖部、厕所，餐厅，并在规划中设置天外村、大众桥旅馆床位 160 床，饭店 65 座。

（7）环境保护规划

风景区内无关单位要分期搬迁，不能搬迁的，应改变性质，与风景区、风景点的性质、景观相协调。

2. 总规分析与落实

（1）规划指导思想

根据总体规划的指导思想，此次规划区内建设泰山博物院，更好的展示和弘扬泰山历史文化，丰富游赏内容。规划区内的五贤祠处，为北宋初年，范仲淹的门生孙复、石介、胡瑗为弘扬儒学，来此创办了书院，在当时对于促进泰山乃至山东地区的学术发展，培养人才，改变民风起到了很大的作用。因此此次结合片区改造，延续原来书院营造的学术氛围，打造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规划区内的普照寺位于岱麓凌汉峰下，秀峰环抱，翠柏掩映亭殿楼阁，气象峥嵘。普照寺取“佛光普照”之意，传为六朝时建，后历代皆有拓修。寺院以大雄宝殿、摩松楼为中轴，形成三进式院落。两侧配以殿庑、禅房和花园等。规划结合普照寺宗教活动场所，在其北侧配备禅修区，供游客进行禅修活动。

（2）景区规划

对原有历史风貌和自然环境产生影响的原 200 旅军队驻地予以改造或拆除。

为了疏导旺季游览日的拥挤，本次规划了贯通岱顶、凌汉峰、三阳观、普照寺等登山道。

（3）分级保护规划

总规中指出：一级保护区应保护自然原貌，历史原貌，重点对封禅祭祀活动空间序列整体保护，要依其性质划定出必要的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建立档案和科学管理措施。对于有重要价值的历史环境风貌，在规划中可按原样恢复；

对于在可游范围内的与环境不协调干扰物，在规划中予以拆除。山石树木要严格保护，古建筑的修复要保留原来样式。被毁坏的植被要尽快恢复，游人量要严格控制，不得新建项目。

此次对于在可游范围内的与环境不协调的原 200 旅驻地区域进行了拆迁和改造，结合当地和泰山风景区的需求，需建设泰山博物院，该设施的建设不会对封禅祭祀活动空间序列和列入上报世界遗产名单的景点、景物的一级保护区重点保护对象产生影响。

（4）总规风景资源评价

目前随着一些景点提升为全国重点保护文物，对部分相关景点以及有保护价值的景点的级别进行了相应的提高。并补充完善部分其他景点。

（5）旅游业发展设想

规划区距离主要登山道路较近，游客量较多，是泰山较好的对外展示区域。结合实际情况，在规划区内建设泰山博物院，符合总规建立泰山自然和历史文化博物馆，宣传泰山历史文化的旅游发展设想。

（6）设施规划

根据总规要求和实际情况，规划凌汉峰—三阳观—普照寺等登山道路。

总规在规划区安排天外村旅馆，为游客服务。结合实际，将其设置在现在的鸿雁山庄区域，适当安排床位。总规中设置的居民点结合实际情况，对进贤村进行拆迁，荷花荡村进行保留。

（7）环境保护规划

将风景区内无关单位原 200 旅驻地进行搬迁，并将北部片区改变用地性质，将其作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为游客服务，与风景区、风景点的性质、景观相协调。因此符合总规相关要求。

此外总规中指出：泰山具有极为丰富的历史文化内容，是中华民族古代精神和历史文化的缩影，成为世界上不可多得的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泰山作为中国和世界的自然、文化遗产，有其古老的历史，丰富的文化，独特的美学价值和重大的地质科学价值。泰山风景区资源丰富地域广阔，但现状可供游览的面积很少，包括岱庙在内仅约 17 公顷，且绝大多数分布在从岱庙到岱顶的中轴线上，环境容量极为有限，远远不能满足今天和将来日益发展的旅游业和人们对泰山精神文

化上的渴求。目前该现象依旧存在。因此此次规划区新建泰山博物院，可以更好的宣传泰山历史文化，并结合改造，打造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乡村旅游、禅修区等，完善登山步道，游览步道等道路体系，丰富泰山的游览活动，可以适当分流岱庙到岱顶的游览压力。

（二）2021年总体规划的分析与落实

1. 总规相关要求

（1）总体规划将泰山风景名胜区范围内分一级、二级、三级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外设置外围保护地带与外围监控地带。本规划片区重要景源普照寺等位于一级保护区内，进贤村北部位于二级保护区，进贤村南部位于三级保护区。保护要求如下：

一级保护区应保护封禅祭祀活动空间序列及沿途历史建筑，保护重要的自然生态过程。保证游客活动、设施建设和运营对自然生态过程和历史文化氛围的影响最小化，拆除对历史格局影响较大的建筑物，进行植被恢复。除本次规划设置的设施和土地利用外，一级保护区严禁新建与资源保护无关的其他设施或变更土地用途。

二级保护区应保护较重要的自然生态过程和人文景观。控制游客活动、设施建设和运营对自然生态过程和历史文化氛围的影响。严格限制与泰山文化和风景游赏无关的设施建设和土地变更。

三级保护区应保护地形地貌，提高山体植被覆盖度，保持水土，保护风景资源的完整性。有序控制设施建设与土地利用，各项设施的建设应与风景环境相协调内原则上不宜进行大的建设，必须建设的项目，应综合展示泰山自然与文化遗产的价值，并采用传统建筑形式。建筑色彩应与传统历史风貌相协调，宜采用彩度中低、明度中等的颜色，如稳重的灰色系。建筑风格应体现“朴实、稳重”等内涵。

（2）规划区所在的竹林寺景区是泰山儒、释、道三教并存的代表区域。应进一步完善文化展示设施，拓展步行游览道路，形成普照寺文化游线；规划在进贤村原200旅旧址新建泰山博物院，妥善保存泰山丰富的馆藏文物资源，综合展示泰山地质、生态、历史文化、宗教、民俗、军事等方面价值，并发挥科研和研学功能。泰山博物院建设应与场地自然环境和历史文化相协调，并组织好博物院

出入口与环山路的交通衔接。泰山博物院建筑高度不超过 30m。

（3）规划普照寺为二级旅游服务点。普照寺是泰安市内重要的宗教活动场所，香火繁盛，可成为单独的旅游目的地，同时其附近规划建设泰山博物院（原 200 旅、进贤村用地）及其配套服务设施，综合化展示泰山文物与历史文化。

（4）规划普照寺步游道，自红门-范明枢墓-普照寺-革命烈士纪念碑-三阳观-冯玉祥墓，建设石砌台阶，石质铺装的步游道，路宽不超过 2.5 米。

2. 总规分析与落实

2021 版总体规划在 1987 年总体规划的基础上进行编制，涉及规划区的保护分级和设施建设基本延续上一版，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该规划较 87 年规划更为细致和明确，因此本次详规在满足 1987 版规划基本要求的基础上，以 2021 版规划为依据进行编制。具体落实如下：

（1）贯彻总规确定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在总体规划的基础上，深化风景游赏、典型景观、游览设施、道路交通等方面的规划控制要求，落实总体规划对于保护培育、居民社会、工程基础设施、土地利用等方面的规划要求，并与相关规划进行衔接，确定规划控制措施和要求。

（2）深入分析本次规划范围内的地形地貌特征、风景资源特色及现状开发利用情况，进一步拓展游览空间，丰富游赏内容，增加游览设施，突出游览特色，增强本区域的吸引力。

（3）总规明确规划区范围内，有 1 处普照寺二级旅游点，本次规划设立健全的行、游、食、宿等各类设施，配置相应的基础工程，提供旅游相关服务。总规确定建设泰山博物院（原 200 旅、进贤村用地）及其配套服务设施；自红门至冯玉祥墓的健身游步道，建设石砌台阶，石质铺装的步游道，路宽不超过 2.5 米；本次也按照总体规划进行具体落实。

三、风景资源特色与评价

（一）风景资源特色

泰山是五岳之首，是中国唯一的天地同祭（封禅）场所，古代帝王受命天下之地。历史悠久的祭祀封禅活动与泰山宗教、民俗的相互影响，儒、释、道的相互融合，铸就了“天、地、人”三重空间历史格局，形成自然与人文交融的景观，也促成了“山岳为崇高、城次之”的山城格局，并深远影响了中国山水审美和艺

术的发展。

泰山山岳雄伟高大，崛起于华北平原之东，凌驾于齐鲁丘陵之上，有通天拔地之势。泰山主峰突起，群峰簇拥护卫，山峦层层叠起，形成一种由抑到扬的节奏感和“一览众山小”的高旷气势。泰山形体巨大，基础宽广，厚重安稳。泰山的自然美是丰富多彩的，雄中藏着奇、险、秀、奥、旷等美的形象。

泰山是国内外少有的地质遗迹种类、数量和分布集中区域，构成代表地球演化过程重要阶段的重要例证，具有中国和世界意义的地学价值。泰山生物多样性资源丰富，濒临灭绝的螭霖鱼有特殊的科学价值，泰山植被是中国暖温带植被的典型代表。

泰山作为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世界地质公园、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具有珍贵的历史文化价值、独特的风景审美价值、典型的地学研究价值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价值。

规划区以泰山历史文化和自然山水为资源为特色，通过规划，将形成以泰山为背景，泰山博物院为核心，历史古迹为点缀，文化底蕴深厚、大气恢弘的展示区域和清幽古朴的山水建筑景观。

规划区风景资源特色可概括为：泰山文化和自然山水共生，历史古迹与现代建筑共融。

（二）风景资源类型与评价

1. 风景资源类型

按《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50298-2018），规划区内的风景资源分为自然景源类和人文景源两大类，共31处景源，包括5个中类（地景5处、水景4处、生景4处、建筑14处、胜迹4处）。较总体规划中明确的14处景源，本次规划新增17处景源。

2. 风景资源评价

资源重要性评价是对风景名胜区内各资源进行价值和重要性的评判，衡量各资源的潜力及发展优先权，从而制定风景保护与发展计划。根据上位总规对风景资源的评价标准，从规模、美感、价值、独特性等进行评价，分为以下五个等级：

特级景源：珍贵、独特，具有世界遗产价值与意义。

一级景源：景感度很强，景观奇特，环境质量很高或文化价值突出，或有很

高的科学价值，并在空间上相对独立，具有国家级风景价值水平。

二级景源：景感度强，景观效果佳，环境质量较好，或具有较重要的文化价值，或有较高的科学价值，具有省级风景价值水平。

三级景源：景感度和景观效果一般，环境质量好或文化价值，或有一定的科学价值，具有市县级风景价值水平。

四级景源：具有一般价值和构景作用，有乡镇级风景价值水平。

通过对 31 处景源的风景价值逐一评价，得出如下结果：

规划区内特级景源 4 处，占 12.90%；一级景源 8 处，占 25.81%；二级景源 2 处，占 6.45%；三级景源 10 处，占 32.26%；四级景源 7 处，占 22.58%。总规中提及的景源按总规定级，景源级别较高，具有一定特色。

总体来看，规划区内除普照寺有一定的知名度外，其他景源在风景名胜区内比较，知名度并不高，但具备历史文化价值，新建的泰山博物院也具有一定的潜力，如果景点的建设开发得当，将有利于加强整体吸引力。

表 2-3 现状主要景源一览表

| 景源名称 | 所在景区 | 主要景观 |
|--------|-------|--|
| 普照寺 | 竹林寺景区 | 普照寺位于泰山南麓凌汉峰下，依山而建，是一组完整的古建筑群。寺创建于六朝，1932 年，国民党爱国将领冯玉祥将军曾隐居与此。普照寺以双重山门、大雄宝殿、摩松楼为中轴，组成三进院落，东西配以钟鼓二楼，后院菊林旧隐和石堂屋各成独立院落。 |
| 五贤祠 | 竹林寺景区 | 五贤祠亦称泰山书院位于泰山凌汉峰下，北宋学者孙复，石介在此建泰山书院，是北宋较早的一处私学。明嘉靖年间在此建祠，祀孙、石二先生，题“仰德堂”，后增祀胡瑗，称“三贤祠”。至清道光年间徐宗干重修时，又增祀宋涛、赵国麟，遂易名“五贤祠”。祠东西两院，东为仰德堂，为祀五贤之所，有山门、正殿及东配房；西为讲书堂，有正房和西配房。 |
| 三阳观 | 竹林寺景区 | 三阳观原名三阳庵，东平道士王三阳携徒隐此凿石以居而名。三阳观由山门、影壁、混元阁、天仙圣母殿为中轴线，两侧配以三官殿、真武殿、祖师堂。 |
| 大众泉 | 竹林寺景区 | 位于大众桥左岸 30 米处。泉水面比河水面高出约 8 米，泉池位于基岩中。由裂隙水补给，日出水量 2 立方米，水位变化大，季节变幅 50~80 厘米。大众泉是周围机关与居民生活水源。 |
| 梅花岗 | 竹林寺景区 | 在烈士祠第一展区大殿西侧盘道东面，矗立一巨石，上书“梅花岗”三个大字，系冯玉祥于民国二十二年 12 月份（1933 年）手书，以纪念滦州起义牺牲烈士，寓意与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同样伟大。 |
| 六朝松（枯） | 竹林寺景区 | 传为六朝时（南北朝）所植，距今已有一千五六百年了，清光绪年间铁岭增瑞篆“六朝遗植”四字。松旁为筛月亭，采古诗长松筛月之意。光绪六年重修普照寺碑记说：六朝之松犹存，邀使名山 |

| 景源名称 | 所在景区 | 主要景观 |
|-------------|-------|---|
| | | 增色古人撰联曰：高不自鸣，看碧岫烟云若隐；老当益壮，问青松岁月几何。 |
| 一品大夫松（枯） | 竹林寺景区 | 一品大夫又称师弟松，系清代寺僧理修入寺时与师共植。理修以松为伴，诵经习文。因有“僧栽松，松荫僧，你我相度如同生。松也僧，僧也松，依佛门，论弟兄”之美谈。 |
| 荷花荡 | 竹林寺景区 | 原为一峡谷景观，始建于清康熙年间，系泰山诗僧元玉历时8年创建。曾有12景观，包括石堂、飞来石、眺远台、涤砚溪、慈航石、翠屏石、白莲池等，可谓洙泗悠悠，源头咫尺，望若悬梯，泛烟缥缈，为当时文人雅客所喜爱，许多正直平和、清静温雅之士，每日到此与元玉观山赏景，品茶论道。后来，斯人已去，无人打理，逐渐破败，最后竟沦落成荒沟野坡。2021年，当地政府经过考察论证，对该景点进行有序修复，使得荷花荡这一美景又逐渐重现人间。 |
| 筛月亭 | 竹林寺景区 | 位于“普照寺”内，地处北院中的一个亭子，是泰安市现存的数座古亭中较为著名的一座。该亭约建于清代道光年间(约1821年后)，后经过多次重修。筛月亭的东侧，为著名的“六朝松”，它与筛月亭是一对不可分割的姊妹。该松树龄已有1600多年，由于生长环境幽雅，树冠延伸长达100多平方米，一些枝条可遮盖半个亭子。入夜，月光飘然而至，透过树的枝叶，飘飘洒洒，筛下一地闪闪烁烁的碎光，犹如片片银子，筛月亭由此而得名。 |
| 洗心亭 | 竹林寺景区 | 洗心亭，西邻五贤祠，东靠投书涧，北临雁飞岭，南为卧象石，孑孑独立于崖壁之上，整体高约3米，全石筑砌，始建于清嘉庆二年(1797年)，至今已有220余年历史。 |
| 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 | 竹林寺景区 | 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位于泰安普照寺南、环山路北，1936年为纪念辛亥滦州革命烈士而立。碑台基长29.5米，高26米，宽2.5米，四面立砖柱，柱间用鹅卵石砌成花墙，东、南、西三面有门。碑由底座、碑座、碑体、碑首四部分组成；底座方形，高1.1米，边长11米，用长条石砌成，四周立石柱，柱间饰有华板，四面留门；碑座方形，分三层，层层抹角；碑体四角用长条石镶嵌，上置冰盘式出檐；碑首呈上窄下宽四棱状，顶部有一冰盘式盖石，上插一铁画戟（避雷针）。南面刻“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11字。碑体原四面皆文，1967年磨掉。 |
| 滦州起义革命烈士祠 | 竹林寺景区 | 普照寺东北，有冯玉祥修建的“革命烈士祠”，内祀参加滦州起义牺牲的将士。后殿中有冯玉祥的题联：“救民安有息肩日，革命方为绝顶人。”祠内外自然石上有许多题刻，多是颂扬为民献身精神的。 |
| 范明枢墓 | 竹林寺景区 | 范明枢墓位于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南麓普照寺前，环山路北侧松柏林中。1950年建，占地289平方米。石砌方形重台基，台中心筑南北长3米，东西宽2米，高1.1米的条石墓室，起脊抹角方石顶。墓室北面设须弥座，上立3通碑，中碑题“故山东省参议长范明枢之墓”，碑阴刻范氏生平业绩。 |

表 2-4 规划区景源评价表

| 资源等级 | 自然景源 | 人文景源 | 景源数量(个) | 占比(%) |
|------|-------------|------|---------|-------|
| 特级 | 梅花岗、六朝松（枯）、 | 普照寺 | 4 | 12.90 |

| | | | | |
|----|------------------------|---|----|--------|
| | 一品大夫松（枯） | | | |
| 一级 | 大众泉 | 五贤祠、三阳观、筛月亭、洗心亭、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道士林、滦州起义革命烈士祠 | 8 | 25.81 |
| 二级 | 荷花荡 | 范明枢墓 | 2 | 6.45 |
| 三级 | 五音石、投书涧、龙泉、修德井、对生松、将军梅 | 天心楼、卧云台、胡安定公投书处、泰山博物院 | 10 | 32.26 |
| 四级 | 卧象石、景贤石 | 高山流水亭、石柏门、观光塔、云门、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 | 7 | 22.58 |
| 小计 | 13 | 18 | 31 | 100.00 |

四、规划定位

规划区是以泰山历史文化和自然山水为资源特色，背山面城，以科普展示、研学教育、访古探幽、山林游憩为主要功能的游览区。

五、规划期限与目标

考虑规划期限与《泰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5年）》相一致，确定本次规划期限：2022-2035年。

1. 近期：2022-2025年

规划目标：

充分挖掘利用规划区内的山体、建筑、溪流、村庄等风景资源，扩大游览范围，建设泰山博物院，进行相应的场地拆迁和改造，充实景区文化游憩体验，增加相应的游赏和服务设施。加强建筑和村居整治改造，改善景区风貌，鼓励向旅游服务业态转变。鼓励拓展文化旅游和休闲健身活动，提升服务水平。加强交通体系建设，完善交通管理和配套设施，规范停车管理，控制交通容量。

2. 远期：2026-2035年

规划目标：加强对风景旅游资源保护和生态环境恢复培育，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开展多层次游憩活动，规范文化场所和旅游服务场所的经营秩序，建设文化底蕴深厚，生态环境优美、旅游服务设施完善、风景旅游与居民社会协调发展的和谐游览区。

六、规划原则

1. 保护优先，持续发展

风景名胜资源是自然和历史赐予人类的宝贵而不可再生的遗产，在确保风景

资源真实性和完整性不被破坏的基础上,才能实现风景名胜区的多种功能,因此,保护优先是风景名胜区规划的基本出发点,在严格保护好各类风景资源的前提下,实现风景区的可持续发展和资源永续利用。

2. 科学规划, 突出特色

深入调查研究、科学预测,合理安排各类游赏活动和游览服务设施,充分发挥规划区各类风景资源优势,突出规划区的个性和特色。

3. 严格控制, 综合协调

严格控制各类社会经济活动,寻找切合实际的保护与利用的结合点和规划管理的有效措施,防止超出规划区环境容量负荷的建设性破坏,从实际情况出发,强调规划的控制与引导,正确处理资源保护与利用的矛盾,统筹风景旅游与其他建设事业的关系,实现风景名胜区的多种功能。

第三章 关于保护规划的说明

一、分区与分级保护要求

（一）资源保护现状

规划范围内文物古迹除普照寺外，保护状况一般，古树名木保存较好，整体山水关系保存良好，整体植被覆盖率较高，环境清幽。区内水系保护一般，整体为自然驳岸。景区范围内涉及到的建筑风格不统一，多为废弃，较为杂乱。

（二）总规相关要求

总规将泰山风景区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共三个保护级别，规划区内涉及一级保护区的水源涵养与文化保护区、二级保护区的生态恢复区、乡村景观保护区和三级保护区的文化展示区。严格落实上位总体规划要求，规划区涉及一级保护区 1.32 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 0.20 平方公里，三级保护区 0.08 平方公里。

一级保护区包括从通天街、遥参亭、岱庙、岱宗坊直至岱顶玉皇庙封禅祭祀活动所构成的序列空间环境；蒿里山与灵应宫区域；玉泉寺及秦御道区域；竹林寺景区、桃花源景区；桃花峪景区的大部分区域；天烛峰景区的扫帚峪汇水区；灵岩寺景区中灵岩寺寺院以及扩展至方山、香山、狮山山脊线的区域。面积为 53.8 平方公里。一级保护区由特殊保护区、史迹保护区、水源涵养和文化保护区三小类构成。

一级保护区相关要求：应保护封禅祭祀活动空间序列及沿途历史建筑，保护重要的自然生态过程。保证游客活动、设施建设和运营对自然生态过程和历史文化氛围的影响最小化，拆除对历史格局影响较大的建筑物，进行植被恢复。除本次规划设置的设施和土地利用外，一级保护区严禁新建与资源保护无关的其他设施或变更土地用途。

水源涵养与文化保护区是大汶河中游重要的水源补给地，具有重要的水源涵养价值，其中彩石溪具有重要的地质价值，中溪、西溪有一定的历史文化价值。

水源涵养与文化保护区管理目标：严格保护水生生态系统、地质地貌和自然风景原貌，流域内自然环境基本不受干扰。同时满足适当的大众观光、生态、地质和文化旅游功能。

二级保护区包括红门景区、天烛峰景区、竹林寺景区、彩石溪景区和玉泉寺

景区中非一级保护区域；樱桃园景区；巴山管理区；灵岩寺景区泰山林场范围非一级保护区域。面积为69.88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由封禅遗迹和生态保护区、生态恢复区和乡村景观保护区的绝大部分区域构成。

二级保护区相关要求：应保护较重要的自然生态过程和人文景观。控制游客活动、设施建设和运营对自然生态过程和历史文化氛围的影响。严格限制与泰山文化和风景游赏无关的设施建设和土地变更。

生态恢复区是具有重要生态价值但目前植被状况不佳的区域。

生态恢复区管理目标：严格保护地形地貌，增加山体植被覆盖，恢复到健康的状态。保持水土，保护风景区地貌风景完整性。

乡村景观保护区是泰山南麓环山路以北的部分具有乡村风貌特色且位于视觉敏感地区的村落及周边观的耕地、园地分布区域。

乡村景观保护区管理目标：严格保护村落的风貌及周边的自然环境，带动当地社区社会和经济健康发展，同时满足文化观光和简单的旅游服务的需求。

三级保护区面积为25.76平方公里，由集体林地协调区和乡村景观协调区的绝大部分区域构成。

三级保护区相关要求：应保护好地形地貌特色，提高山体植被覆盖度，保持水土，保护风景资源的完整性。有序控制设施建设与土地利用，各项设施的建设应与风景环境相协调。三级保护区内原则上不宜进行大的建设，必须建设的项目，应综合展示泰山自然与文化遗产的价值，并采用传统建筑形式。建筑色彩应与传统历史风貌相协调，宜采用彩度中低、明度中等的颜色，如稳重的灰色系。建筑风格应体现“朴实、稳重”等内涵。三级保护区范围内的矿业权应有序退出，并对已开采区域进行生态多复。

（三）总规规划落实

总规中的土地利用规划将博物院区域作为游览设施用地和风景游赏用地，在分区规划资源利用区规划中将其作为服务设施建设区，本次该区域建设泰山博物院，符合总体规划设置的设施和土地利用，因此符合一级保护区要求。本次规划通过分类保护，严格保护规划区内的水系、地质地貌和自然风景原貌，同时通过景点组织，博物院和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满足大众观光、生态、文化旅游的功能，因此符合水源涵养与文化保护区的管理目标。

（四）本次规划的细化

本规划根据规划区的实际情况，按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要求，将

规划区划分为“高敏感区”、“一般敏感区”和“低敏感区”三类。

表 3-1 生态敏感性分析及用地划分表

| 生态敏感性分区 | 保护对象 | 保护措施 | 面积 (km ²) |
|---------|--|---|-----------------------|
| 高敏感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程 500 米以上 □坡度大于 25 度 □乔木林地 | 严禁新建与风景保护和游赏观光无关的建筑物,严重影响景观环境的建筑物应进行拆除;必要的景点建设要以审美观赏、文化体验、科普教育、科学考察等活动为主。 | 0.50 |
| 一般敏感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程 300-500 米 □坡度 15-25 度 □果林、水体 | 限制与风景资源保护和游览无关的建设,区内应以游赏项目为主,可以设置少量景点建筑和小规模、临时性的服务设施。 | 0.83 |
| 低敏感区 | □除上述用地以外的其他区域 | 准许原有的土地利用方式与形态,可以安排相应的旅游设施,应控制其规模和内容。 | 0.27 |

二、建设控制管理

(一) 分区建设控制管理

风景名胜区内因为生产、生活及旅游要求,需要进行一些必要的设施建设,根据规划区的情况,可分为道路交通、餐饮、住宿、宣讲咨询、购物、卫生保健、管理设施、游览设施、基础设施及其他设施等十种类型,具体控制与管理要求见下表:

表 3-2 分区设施控制与管理要求一览表

| 设施类型 | | 高敏感区 | 一般敏感区 | 低敏感区 |
|------------|----------|------|-------|------|
| 1.道路 交通 | 机动车道、停车场 | △ | ○ | ● |
| | 栈道 | ○ | ○ | ○ |
| | 土路 | ○ | ○ | ○ |
| | 石砌步道 | ○ | ○ | ○ |
| | 其它铺装 | ○ | ○ | ○ |
| | 游览车停靠站 | ○ | ○ | ○ |
| 2.餐饮 | 饮食点 | △ | ○ | ○ |
| | 野餐点 | △ | ○ | ○ |
| | 小型餐厅 | × | ○ | ○ |
| | 中型餐厅 | × | △ | ○ |
| | 大型餐厅 | × | × | ○ |
| 3.住宿 | 野营点 | △ | ○ | ○ |
| | 家庭客栈 | × | ○ | ○ |

| 设施类型 | | 高敏感区 | 一般敏感区 | 低敏感区 |
|------------|----------|------|-------|------|
| | 小型宾馆 | × | ○ | ○ |
| | 中型宾馆 | × | △ | ○ |
| | 大型宾馆 | × | × | ○ |
| 4.宣讲 咨询 | 展览馆 | △ | △ | ○ |
| | 解说设施 | ○ | ○ | ○ |
| | 咨询中心 | × | ○ | ○ |
| 5.购物 | 银行 | × | × | × |
| | 医院 | × | × | × |
| | 疗养院 | × | △ | △ |
| | 商摊、小卖部 | △ | ○ | ○ |
| | 商店 | △ | ○ | ○ |
| | 卫生救护站 | × | ○ | ○ |
| 7.管理 设施 | 行政管理设施 | △ | ○ | ○ |
| | 景点保护设施 | ● | ● | ● |
| | 游客监控设施 | ● | ● | ● |
| | 环境监控设施 | ● | ● | ● |
| 8.游览 设施 | 风雨亭 | ○ | ○ | ○ |
| | 休息椅凳 | ○ | ○ | ○ |
| | 景观小品 | ○ | ○ | ○ |
| 9.基础 设施 | 邮电所 | × | × | ○ |
| | 多媒体信息亭 | ○ | ○ | ○ |
| | 夜景照明设施 | ○ | ○ | ○ |
| | 应急供电设施 | ● | ● | ● |
| | 给水设施 | ● | ● | ● |
| | 排水管网 | ● | ● | ● |
| | 垃圾站 | × | × | ○ |
| | 公厕 | ○ | ● | ● |
| | 防火通道 | ● | ● | ● |
| 消防站 | × | × | ○ | |
| 10.其它 | 科教、纪念类设施 | ○ | ○ | ○ |
| | 节庆、乡土类设施 | ○ | ○ | ○ |
| | 宗教设施 | ○ | ○ | ○ |

注：●应该设置；○可以设置；△可保留不宜设置；×禁止设置；- 不适用

（二）分区活动控制与管理

居民和游客的活动对风景资源影响是较大的，因此，对游客和居民在风景名胜区内活动进行控制和管理，对风景保护而言是非常重要的。居民和社会活动类型分为旅游活动、经济社会活动、科研活动和管理活动。各分区内人类活动的控制与管理要求见下表：

表 3-3 分区活动控制与管理一览表

| 活动类型 | | 高敏感区 | 一般敏感区 | 低敏感区 |
|--------|-------------|------|-------|------|
| 旅游活动 | 1.休闲散步 | ● | ● | ● |
| | 2.登山 | ○ | ○ | — |
| | 3.骑自行车游览 | ○ | ○ | ○ |
| | 4.古迹探访 | ○ | ● | ● |
| | 5.文化交流 | ○ | ● | ● |
| | 6.摄影、摄像 | ○ | ○ | ○ |
| | 7.登高眺望 | ○ | ○ | ○ |
| | 8.采摘 | △ | ○ | ○ |
| | 9.垂钓 | △ | ○ | ○ |
| | 10.动植物观赏 | ● | ● | ● |
| | 11.游泳 | × | △ | △ |
| | 12.野营露营 | △ | ○ | ○ |
| | 13.民俗节庆 | ○ | ○ | ○ |
| | 14.宗教朝拜 | ○ | ○ | ○ |
| | 15.休养疗养 | △ | △ | ○ |
| | 16.文博展览 | △ | ○ | ○ |
| 经济社会活动 | 1.伐木 | × | × | × |
| | 2.采药、挖根 | × | × | × |
| | 3.开山采石、采矿挖沙 | × | × | × |
| | 4.放牧 | × | × | × |
| | 5.人工养殖、种植 | × | △ | △ |
| | 6.抽取地下水 | × | × | △ |
| | 7.商业活动 | × | ○ | ○ |
| 科研活动 | 1.采集标本 | △ | △ | ○ |
| | 2.科研性捶拓 | △ | ○ | ○ |
| | 3.钻探 | × | × | ○ |
| | 4.观测 | ○ | ○ | ○ |
| | 5.科教摄影摄像 | ○ | ○ | ○ |
| 管理活动 | 1.标桩立界 | ● | ● | ● |
| | 2.植树造林 | ○ | ● | ● |
| | 3.灾害防治 | ● | ● | ● |
| | 4.引进外来树种 | — | △ | ○ |
| | 5.监测 | ● | ● | ● |
| | 6.解说活动 | ● | ● | ● |

注：●应该执行；○允许开展；△有条件允许开展；×禁止开展；—不适用

三、建筑高度控制

凌汉峰作为规划区的重要背景，要保证其不被新建建筑遮挡。以环山路作为观察路线，选择凌汉峰高度（634m）作为视点，形成视面，建筑高度位于该视面以下，则凌汉峰将不被遮挡。根据分析，距环山路以北 50m 处，新建建筑高度不应超过 10m；距环山路以北 100m 处，新建建筑高度不应超过 20m；距环山

路以北 150m 处，新建建筑高度不应超过 30m。详见建筑高度控制分析图。

四、分类保护要求

（一）水系保护

规划区内水系主要为荷花荡水系，大众泉、龙泉、修德井等泉井。

1. 合理调整人为干扰区域，严格限制生态破坏行为。在保护性水域周边严格控制人工设施建设。对于已遭到人工破坏的河岸，应通过景观生态技术进行修复，使其恢复原始自然风貌。滨水建、构筑物其风格、体量、材料应与水体景观相协调。

2. 控制游客规模增长上限；提升污水设施处理能力。严格控制污染源头，提高污水处理率。在现有条件下，采用“点片结合、相对集中”原则处理博物院、宾馆、餐饮单位、旅游卫生设施所排放的生活污水。加强河流沿线村庄的卫生与基础设施。对生活垃圾采取外运处理。禁止在河道周边使用农药、杀虫剂等化学制品。

3. 保护整体水系环境的水质、流量，消除水体污染。对于水系沿线的在建工程，应控制施工面和施工便道，禁止侵占水系，禁止向水系填埋建筑垃圾，以防造成泥石污染。

4. 加强对水系周边植被的保护培育，减少水土流失，同时，通过清理周边违法建设、增加植被绿化、完善沿岸的绿化建设。

（二）山体植被保护

主要保护规划区内地质地貌相关的山体与植被环境。

1. 保护其整体景观风貌，严禁炸山采石。服务设施应控制在山脚地带，隐于山林植被和溪谷中，禁止设置在山脊高程处，造成较大的景观面破坏。游览线路应结合现状地形地物进行设计，适当开辟步道。必要的游览设施要隐蔽设置，护栏、步道、台阶的形式与风格宜简单朴素，不宜喧宾夺主。

2. 通过适当的林相改造，对亚健康和不健康的森林生态系统进行生态恢复，提升景观健康度和多样性。

3. 对重点建设地段，必须实行保护中利用、在利用中保护的原则，应统筹安排地形利用、工程补救、表土恢复、地被更新、景观创意的各项技术措施。

4. 对风景名胜区内及周边的居民点的建筑高度、规模和形式进行严格控制。

5. 严格控制游人容量，防止过量游人对山体、植被景观的破坏。

6. 未经风景名胜区主管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开发利用山体、植被景观资源。对已经遭到破坏的山体、植被，及时进行生态恢复和景观改造。

（三）古树名木保护

主要保护规划区内的古树名木。包括百年以上挂牌的古树以及树种稀有、名贵或具有历史价值、纪念意义的树木。

1. 建立完善的古树名木档案，明确位置、树龄、立地条件并且配有照片，定期检查、更新档案资料，实行动态监管。

2. 所有古树名木都需挂牌保护（但不准钉钉子、拴铁丝）。位于游路两侧及游览景点内的古树名木应设防护栏，严禁游人攀爬、划刻、折采、砍伐。

3. 加强对古树名木周边小环境的治理，划定古树周边的禁建范围，保证古树良好的生长条件。

4. 加强古树名木的病虫害防治和养护管理，加强防雷、防火工作。对于衰老的古树名木，应在专家指导下进行古树复壮工作。

（四）文物古迹保护

规划区内涉及全国文物保护单位 1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 处：泰山古建筑群。其中，包括古建筑 4 处，分别为烈士祠、五贤祠、三阳观、普照寺；亭 1 座，为洗心亭。

山东省文物保护单位 1 处：1992 年公布的第二批省保单位范明枢墓。

1. 根据历史、科学、艺术、社会价值，对风景名胜区没有定级的文物古迹，设定相应的暂保等级，建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申报和进行保护。

2. 已定级的文物古迹，应严格落实已公布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未定级的文物古迹，根据遗存分布区、历史环境要素暂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建立保护标志，设立记录档案，并区别情况分别设置专门机构或者专人负责管理。

3. 保护文物古迹的真实性、完整性。任何单位与个人不得随意拆除、移动、复建、改建，因文物古迹保护需要维修、修整的，报风景名胜区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按文物保护法定程序报文物主管部门批准。

4. 文物古迹的日常维护和保养，需在文物专家指导下进行。

5. 文物古迹开放与利用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管理。

6. 落实消防措施、杜绝安全隐患。必须配备消防设备，严格控制电器设备的使用，严禁乱拉电线，防止由于线路老化、损伤而引发的安全事故。文物建筑必须安装避雷设备。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不能破坏文物景观，所有管线必须入地。

7. 对于寺庙等场所应严格加强管理，不得擅自改变寺庙格局，不得私自搭建、拆除房屋和砍伐树木。

8. 文物部门应会同规划建设部门、民宗部门对各寺庙保护、修缮和建设编制环境保护整治规划，各寺庙应严格按照规划执行。

五、生态环境保护

（一）生态环境保护规范标准

根据风景名胜区的自然条件与风景资源分布特点，结合风景区总体规划和结构布局的要求，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的要求实施分级生态环境保护。入口建设用地集中区域的景观用水应执行《景观娱乐用水水质标准》（GB12941—91）。

表 3-4 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表

| 保护分区 | 大气环境质量 | 地表水环境质量 | 声环境质量 | 森林覆盖率 |
|-------|--------|---------------|----------|--------|
| 高敏感区 | 达到一级标准 | 优于 III 类标准 | 达到 0 类标准 | 达到 85% |
| 一般敏感区 | 达到一级标准 | 达到或优于 III 类标准 | 达到 0 类标准 | 达到 70% |
| 低敏感区 | 达到一级标准 | 达到或优于 III 类标准 | 达到 I 类标准 | 达到 50% |

注：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二）规划措施

1. 加强区内博物院、村庄的管理，居民、单位的生活垃圾、污水废物必须集中处理，不得影响流域水质。

2. 健全环卫设施和管理体系，清除违章建筑，减少区内居住人口，完善垃圾收集，清运工作，修建生态公厕和垃圾箱。提倡生态旅游，鼓励游客自主清理游赏活动产生的垃圾废物。

3. 严禁区内及周围开山采石，毁林开荒。提倡植树造林和合理采伐，提高

植被覆盖率，保持森林资源结构合理，防止水土流失，促进生态良性循环。

4. 逐步调整区内燃料结构，尽可能使用清洁能源，减少对大气的污染。远期气化率达100%。

5. 加强山林防火，设置消防设施，严格用火管理。

六、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

（一）生态环境保护的目标

维护规划区的生态环境质量，确定规划区生态环境的保护目标，生态环境与旅游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实现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建立一个舒适宜人的自然环境。

（二）环境影响分析与预测

1. 规划区划分为“高敏感区”、“一般敏感区”和“低敏感区”三类。保护等级和要求均不低于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的三级保护要求。高敏感区严禁新建与风景保护和游赏观光无关的建筑物，严重影响景观环境的建筑物应进行拆除。一般敏感区限制与风景资源保护和游览无关的建设。低敏感区准许原有的土地利用方式与形态，可以安排相应的旅游设施，应控制其规模和内容。规划对各级保护区内的大气、水质、声环境和森林覆盖率也设定了相应的标准，从保护要求和生态环境保护规范标准上来看，规划的要求是高标准，规划的实施，有利于保证规划区内山水风光和环境的不断改善和提高，展现规划区的独特景观风貌。

2. 规划建设泰山博物院，需要对局部区域进行拆迁，且范围较大，施工期间会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但该区域位于风景区边缘，紧靠环山路，距离山体有一定的缓冲距离，且原来是村庄建设用地，人为活动较多，植被较少，本次对该地块进行重新梳理，保护古树名木和重要的植被，在施工期间可通过一系列的保护措施，尽量减小对环境的破坏。建设完成后，承担接待游客参观游览的功能，通过对污水和垃圾进行收集处理，设置相应的基础设施，合理控制游客量，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3. 风景名胜区游人容量是旅游环境承载力的重要指标。本规划对未来的游人容量进行了预测，是综合考虑资源保护、游客安全、组织管理、设施承载力等方面因素。规划合理考虑了基础设施的配置，且只有少量住宿位于规划区范围内，

故本规划实施后不会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4. 规划根据游览需要，增加了少量的车行游览道路和步行游览路，但同时规定道路选线应随山就势，与自然景观相互协调，车行游览路不大于6m；停车场应建设为生态停车场，大部分的停车位分布在规划区边缘，规划区内部采用小型停靠站，仅提供少量车辆停靠。规划区内有少量新增道路、游览服务设施的建设会不可避免地造成局部植被的破坏，但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是有限的。

5. 规划区内总床位控制在50床以内，发展风景旅游需要解决游客的吃、住、游、行、购等需求，规划区对游览服务设施用地进行了控制，因此，游客产生的需求相对于城镇的生产、生活产生的需求只占很小的比重。故本规划实施后不会对城市基础设施造成不利影响。

6. 规划区内规划污水处理模块，并要求污水达标排放。雨水采用散排的方式，通过道路两侧设置的雨水边沟排至附近河道。规划的实施，将完善规划区内游览服务设施污水排放与处理系统建设，提高污水处理率，并对规划区内重点水域及环境进行综合整治，保证重点区域的水质按保护分区达标。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规划区内新建博物院、游览道路和服务设施，会不可避免地造成局部植被的破坏，生态环境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为了预防或者减轻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应采取以下措施：

1. 规划要求施工时尽量减少植被破坏，施工结束后对开挖区和弃渣区应覆土绿化，恢复植被。

2. 规划区内逐步推广使用环保车辆或改用无污染能源，严禁超标排放废气的机动车辆进入区内。

3. 严格控制规划区内旅游接待生活污水、垃圾排放量。

4. 建立生态环境保护监管体系，加大科研支持能力，建立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科学研究和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保障生态环境保护的科技支持能力。

（四）综合评价结论

规划区的建设对周边水系进行了疏通和整理，改善了原有水系景观。且规划利用原有拆迁建筑的区域，不会破坏山体。该区域原来就为人为活动密集区，处

于低山区域，周边皆为建筑物，物种不丰富，规划区的建设对生态系统的影响较小。施工期扬尘、固体废弃物、噪声对周边环境会产生一定的影响，但通过采取一系列的施工建设期间的保护手段可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后，该区域游客量增加，对周边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但通过对游客产生垃圾的及时回收，完善基础设施，禁止污水外排，对周边生态的环境影响较小。

第四章 关于游赏规划的说明

一、游人容量

（一）总规中关于游人容量测定的内容

泰山风景名胜区游人容量由主景区游人容量和其他景区游人容量两部分组成。主景区容量包括：中路游线——红门景区至南天门景区、天外村至中天门景区；西路游线——桃花峪景区至南天门景区；东路游线——天烛峰景区至南天门景区。其他景区容量包括：灵岩寺景区、岱庙景区、玉泉寺景区、户外探险游线和以普照寺为中心的环山路中段各游览景点。

风景区的游人容量是进行风景资源保护，控制游人规模以及服务设施配置的重要依据。科学的游人容量测算是风景区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的重要基础。总体规划中分别采用面积法、线路法、生态容量法、岱顶空间卡口法进行了测算，最终确定泰山主景区日游人容量为 32000 人次/日。

涉及本规划区的主要为环山路中段，总规中确定：环山路中段游览景点——普照寺游人容量为 1200 人次/日、冯玉祥墓游人容量为 140 人次/日、冯玉祥纪念馆游人容量为 1600 人次/日、范明枢墓游人容量为 120 人次/日、王母池游人容量为 1100 人次/日、红门宫游人容量为 880 人次/日、关帝庙游人容量为 460 人次/日、老君堂游人容量为 900 人次/日，总计 6400 人次/日。由于总规中测算涉及规划区外景点，且新建泰山博物院等未进行游人容量测算，因此本次对规划区内范围的游人容量进行重新测算。

（二）游人合理容量的测算

规划分别以面积法、线路法和生态容量法进行测算，最终以较少的数值作为游人容量取值。

随着本规划中对规划区景点挖掘和拓展，区内游步道的连通，泰山博物院的建设和沿线旅游设施的完善，游客吸引力及服务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1. 面积线路法

规划各景点用地以面积法测算规划区游人的合理容量，林地以线路法测算合理容量，并按全年可游览 240 天计算年游人容量：

表 4-1 游人容量测算表

| 类别 | 计算面积 | 计算指标 | 瞬时游人容量 (人/次) | 周转率 | 日游人容量 (人次/日) |
|-------------|-------------------------------|----------------------|-----------------|-----|-----------------|
| 泰山博物院 | 11500m ² (展陈面积) | 5m ² /人 | 2300 | 2 | 11832 |
| 泰山博物院周边 | 30000m ² | 50m ² /人 | 600 | 2 | |
| 普照寺 | 12900m ² | 50m ² /人 | 258 | 2 | |
| 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 | 52000m ² | 50m ² /人 | 1040 | 2 | |
| 禅修区 | 8300m ² | 50m ² /人 | 166 | 2 | |
| 滦州起义革命烈士祠 | 3800m ² | 100m ² /人 | 38 | 2 | |
| 五贤祠周边区域 | 2800m ² | 100m ² /人 | 28 | 2 | |
| 三阳观 | 4800m ² | 100m ² /人 | 48 | 2 | |
| 大众泉 | 250m ² | 50m ² /人 | 5 | 2 | |
| 范明枢墓 | 300m ² | 50m ² /人 | 6 | 2 | |
| 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 | 200m ² | 50m ² /人 | 4 | 2 | |
| 游步道 | 3200m×2.5m | 10m ² /人 | 800 | 2 | |
| 天心楼—三阳观游步道 | 1040×1.5m | 10m ² /人 | 156 | 2 | |
| 荷花荡周边游步道 | 500×2m | 10m ² /人 | 100 | 2 | |
| 荷花荡村 | 25500m ² | 100m ² /人 | 255 | 2 | |
| 鸿雁山庄、凡舍客栈 | 11200m ² | 100m ² /人 | 112 | 2 | |

2. 游憩地生态容量

生态容量又称生态允许标准，是指自然生态环境对游人数量的承载能力，即自然生态环境不导致退化或者在短时间内自然生态环境能够恢复到原状态所允许的最大游人容量。当风景名胜区的人数超过生态允许标准时，风景名胜区的生态环境将遭到破坏。根据《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风景名胜区生态允许标准，博物院片区按城镇公园，其他区域按阔叶林、针叶林的生态容量进行测算。

表 4-2 游憩地生态容量测算一览表

| 用地类型 | 面积 (m ²) | 用地指标 (m ² /人) | 瞬时游人容量 (人/次) | 周转率 | 日生态容量 (人次/日) |
|------|----------------------|-----------------------------|-----------------|-----|-----------------|
| 阔叶林地 | 337000 | 2500 | 135 | 2 | 270 |
| 针叶林地 | 202000 | 5000 | 40 | 2 | 80 |
| 城镇公园 | 298000 | 50 | 5960 | 2 | 11920 |
| 合计 | 837000 | — | 3155 | — | 12270 |

3. 游人容量确定

风景名胜区的日游人容量把握生态优先的原则，用生态环境容量法校对，确立风景名胜区的游人容量。通过生态容量校核，规划区日游人容量为 11832 人次/日，一年中可游览天数约为 240 天，年游人容量 284 万人次。

（三）高峰日游人容量的测算

以日游人容量的1.5倍作为极限容量，则日极限游人容量为17748人次/日，年极限游人容量426万人次。其人均密度指标标准，为维持游览活动的极限标准。

高峰日游人容量不是景区固定的基础及服务设施的执行标准，但在设置景区的临时应急性基础及服务设施时，应考虑高峰日游人容量。

二、游客量预测

由于泰山的知名度较大，因此选择来泰安游览的游客主要为登泰山的游客，规划区位于泰山主要登山路线天外村和红门之间，地理优势优越，来规划区游览的游客主要为登泰山的游客，因此需要先对泰山主景区的游客量进行预测，再根据登泰山游客的类型分析，得到可能参观泰山博物院和规划区的游客数量。

（一）泰山主景区游客量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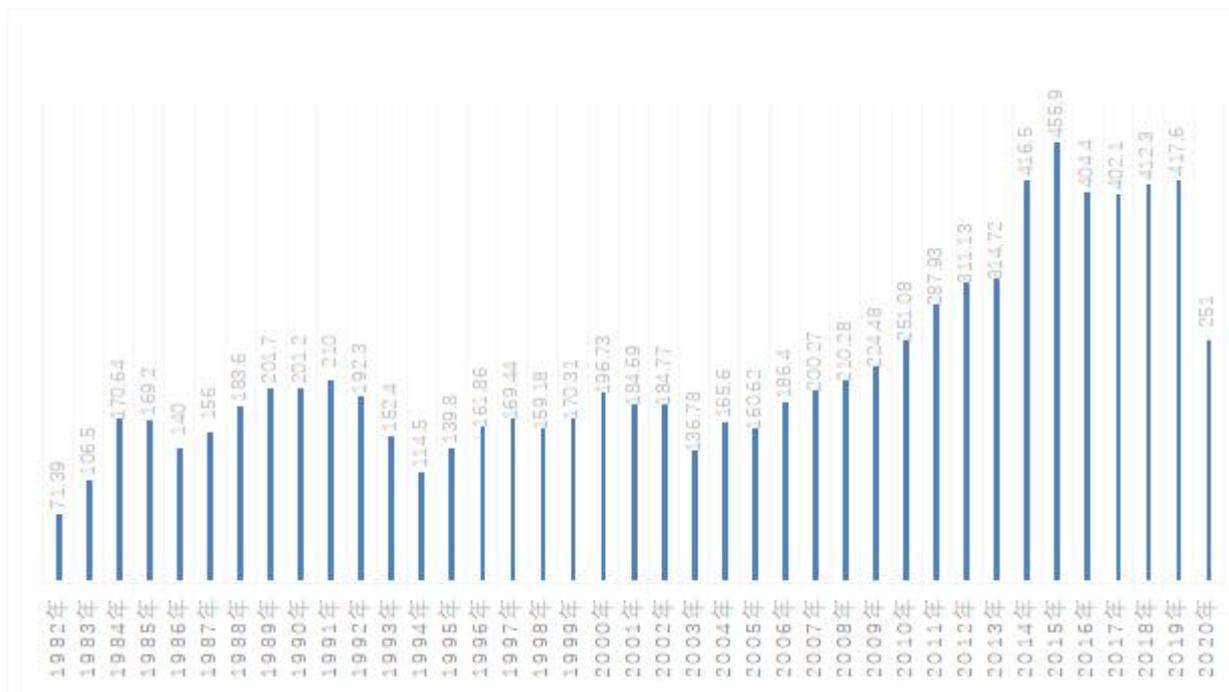
1. 游客规模预测方法

结合泰山风景名胜区的现状与旅游特点，选用时间序列模型和回归模型中的线性增长模式法（一元线性回归预测法）、指数增长模式法、多项式方程预测法分别建立模型，进行预测与分析。规划期内的游客规模预测取值为上述三种测算结果的加权平均值。

表 4-3 1982-2020 年主景区游客规模统计表（万人次）

| 年份 | 1981 | 1982 | 1983 | 1984 | 1985 | 1986 | 1987 | 1988 | 1989 | 1990 |
|------|--------|--------|--------|--------|--------|--------|--------|--------|--------|--------|
| 游客规模 | -- | 71.39 | 106.5 | 170.64 | 169.2 | 140 | 156 | 183.6 | 201.7 | 201.2 |
| 年份 | 1991 | 1992 | 1993 | 1994 | 1995 | 1996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 游客规模 | 210 | 192.3 | 152.4 | 114.5 | 139.8 | 161.86 | 169.44 | 159.18 | 170.31 | 196.73 |
| 年份 | 2001 | 2002 | 2003 | 2004 | 2005 | 2006 | 2007 | 2008 | 2009 | 2010 |
| 游客规模 | 184.69 | 184.77 | 136.78 | 165.6 | 160.62 | 186.4 | 200.27 | 210.28 | 224.48 | 251.08 |
| 年份 | 2011 | 2012 | 2013 | 2014 | 2015 | 2016 | 2017 | 2018 | 2019 | 2020 |
| 游客规模 | 287.93 | 311.13 | 314.72 | 416.5 | 455.9 | 404.4 | 402.1 | 412.3 | 417.6 | 251 |

（注：2020年受疫情影响游客规模不能反应正常水平，因此这里数据分析至2019年的游客规模。后面类似。）



2. 主景区游客规模预测

表 4-4 主景区年度市场游客规模预测取值

| 方法 | 线性增长模式法 | | 指数增长模式法 | | 多项式方程法 | | 加权值 |
|------|----------|-----------------------|----------|-----------------------|----------|------------------------|----------|
| 年份 | 游客 总量 | R=0.98045 A=0.3324 | 游客 总量 | R=0.98045 A=0.3324 | 游客 总量 | R=0.989068 A=0.3353 | 游客 总量 |
| 2022 | 482.42 | 160.36 | 703.43 | 233.82 | 652.45 | 218.77 | 612.94 |
| 2023 | 501.03 | 166.54 | 740.46 | 246.13 | 698.42 | 234.18 | 646.85 |
| 2024 | 519.63 | 172.73 | 777.48 | 258.43 | 746.34 | 250.25 | 681.41 |
| 2025 | 538.24 | 178.91 | 814.50 | 270.74 | 796.22 | 266.97 | 716.62 |
| 2026 | 556.85 | 185.10 | 851.52 | 283.05 | 848.05 | 284.35 | 752.49 |
| 2030 | 631.27 | 209.83 | 999.62 | 332.27 | 1074.91 | 360.42 | 902.53 |
| 2035 | 724.30 | 240.75 | 1184.73 | 393.80 | 1402.51 | 470.26 | 1104.82 |

注：A为权重值。

采用趋势外推法，规划期内泰山风景名胜区主景区的游客规模预测取值详见下表。

表 4-5 主景区市场游客规模预测表

| 年份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2030年 | 2035年 |
|-----------------|--------|--------|--------|--------|--------|--------|--------|
| 线性增长模型 [万人次] | 482.42 | 501.03 | 519.63 | 538.24 | 556.85 | 631.27 | 724.30 |

| 年份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2030年 | 2035年 |
|-------------------|--------|--------|--------|--------|--------|---------|---------|
| 指数增长模型 [万人次] | 703.43 | 740.46 | 777.48 | 814.50 | 851.52 | 999.62 | 1184.73 |
| 多项式模型[万 人次] | 652.45 | 698.42 | 746.34 | 796.22 | 848.05 | 1074.91 | 1402.51 |
| 游客规模预测 取值[万人次] | 612.94 | 646.85 | 681.41 | 716.62 | 752.49 | 902.53 | 1104.72 |

随着国民收入水平的提升和带薪休假制度的落实，泰山风景名胜区主景区游客规模将逐年稳步上升。至2035年游客规模预测值达到1104.72万人次。

（二）规划区游客量分析

1. 泰山主景区游客量分析

从客源地角度分析，山东省内游客基本为总游客量的半数，其中泰安市内游客占全省游客的11%，济南、济宁、淄博、聊城、临沂是泰安周边的大型城市，共占省内游客的43.49%。省内游客拥有相通的文化背景，对泰山的历史背景、民俗活动和环境特征具有更加深刻的理解，同时，大部分邻近城市的游客已多次前来泰山旅游。

以2020年游客分布为例，红门检票口进山人数占整个景区的51.3%，天外村检票口进山人数占41.6%。通过监控录像观察，两个入口的购票、检票最长等候时间约0.5小时。

从游览次数分析，接近半数游客为多次前来泰山旅游，其中，部分游客将登山作为一种健身活动，部分游客是香客，多数游客希望欣赏到泰山不同的景色。

开设低山休闲游线可以对大众观光游线形成补充，吸引泰安市内和周边城市游客（现状占总游客的20%），以及多次（2次及以上）来泰山的游客（现状约占总游客的45%），从而缓解山上游赏压力。

2. 规划区游客量分析

首次爬泰山还是会选择登山，多次来泰山的外地游客，才会选择游览规划区。因此预测规划区的游客量在泰山主景区游客量的45%左右。则至2035年，规划区的游客量为497万人。

3. 对传统经典游线和游人分配的影响

游览规划区一般为半天或一天，下午或傍晚可登顶观日出，因游览规划区消

耗一部分体力，选择车行和索道上山的比例会有所增加，也可能会延长游客的游览时长，或不选择再次登泰山。因此规划区的建设将会使从传统游线登山的多次（2次及以上）来泰山的游客数量减少，分担一部分的游客量，天外村车行和索道上山的比例可能会有所增加，红门步行登山的比例可能会有所减少。

4. 规划区游客量控制

根据分析，至2035年，规划区的游客量为497万人。旅游高峰时期可能会超过游人容量，可通过提前预约泰山博物院门票和实时播报规划区游客情况，对游客参观和登山进行引导，实现对规划区游客量的控制。通过以上方法进行控制，规划区年游客量可控制在游人容量284万人次以内。

三、特色景观与展示

（一）特色景观展示类型和内容

1. 泰山文化展示规划

目前，泰山历史文化研究、展示和传承利用不足。目前多数文化遗产资源的展示采用了解说牌示，介绍文物的基本信息。整体上没有突出展示泰山世界文化遗产的价值，展示方式单调，不能吸引游客。现有游客中心对于文化遗产的展示内容泛泛，缺乏与世界文化遗产价值相关的历史信息、文化内涵等内容的有深度、符合史实的全面展示。较少涉及封禅祭祀的历史演变的解说以及碑刻的书法艺术解说等。新型文化业态和文化游览线路、旅游纪念品等还有待开发。

（1）规划原则

- ① 推进泰山文化专项深度展示。通过确定文化场所，解说教育的主题、内容、形式和服务对象，推进泰山文化专项深度展示。
- ② 在严格保护重要文物古迹的基础上，推动泰山文化遗产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进一步推进文物资源在文化传承和促进地方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2）规划措施

- ① 建设泰山博物院，提供对泰山文物、封禅祭祀文化、泰山碑刻书法艺术、泰山宗教和民俗文化、泰山文化遗产保护、自然地质的专项展示等。提供文化专项深度展示的小册子、地图等，宣传文化专项游览线路和内容。

② 提升展示方式和解说教育技术。完善解说教育体系，并利用当前的新兴技术和方式如 APP 应用、智能导览系统等提升泰山文化遗产的价值展示的质量。

③ 通过建筑改造，建设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结合普照寺设置禅修区，发展新型文化业态，研究创新文化游览线路、旅游纪念品等，发挥历史人文景观的社会教育功能。合理利用遗址遗迹，将三阳观、普照寺、五贤祠、烈士祠等作为开展文化生态感知游的重要景点进行串联。

2. 植物景观规划

规划区内植被繁茂，古树名木众多，环境清幽，稍显杂乱，以侧柏和栎类为主。

（1）规划原则

- ① 维护景区内原生植物种群和区系，保护古树名木和现有大树。
- ② 因地制宜地恢复、提高植被覆盖率，抚育、改造、更新风景林，创造品种多样、景色丰富、四季皆景的植物景观，同时发挥植物的多种功能优势。
- ③ 绿化以优良乡土植物为主，依据不同立地条件，创造地方性的特有景观。
- ④ 树种选择和种植位置应与景点的整体定位相协调，使景观景物各有特色。

（2）规划措施

① 通过切实可行的经营技术和实施措施，对现有植被进行保护利用、改造。维护原有生物种群，保护培育地带性树种和特有植物群落，做到封、护、育、造等相结合，种植与抚育并存，保持林相稳定。

② 现有林地，根据需要可以进行少量植株的择伐与补栽、补播。林冠下与林缘部的改造余地则可大有作为，在风景林地中，可割除缺乏风景游赏价值的蔓藤与灌草，然后通过局部或块状整地，在不引起水土流失的前提下，逐步种植一些有一定耐荫能力，又较美观的地被花卉或花灌木。

③ 规划中植被尽量与自然状态下的地带性植被区划相一致。规划区内以泰山柏树、栎类为主。植被抚育规划时，以尊重现状植被分布状况为前提，尽量与现状情况基本保持一致，在考虑山林地的视觉美观效果上，兼顾生态效益基础，特别是建设用地周边的生态效果。

④ 充分应用本地山野的乡土树种，并形成群落多样性与物种多样性。本着

因地制宜、适地适树的原则，以速生树种为主，采取速生树和慢生树相结合、针叶树和阔叶树相结合、落叶树和常绿树相结合、乔灌木和地被植物相结合的绿化方式，改善植物群落，丰富植物的季相变化和林相层次。

⑤ 根据不同环境以及风景游赏需求，营造区内植被景观的多样性。在整体植被抚育的基础上，对博物院周边及划分出来的风景游赏用地、风景林地进行植物景观环境的打造，形成符合人们审美观的植物景观意境。采用点、线、面的植物营造形式，打造重点突出，背景优美的植物景观。

A：点状层次。

该层次主要涉及各景点内部及旅游服务设施周边的植被景观营造。

a：泰山博物院的植物景观营造，采用乔灌花草复合结构，场地前植以松树，塑造文化深厚、清静雅致、层次丰富的游憩空间。同时应注意与周边山地环境的有机融合。周边绿地以绿色植物为基底，兼植以石榴、紫薇、蜡梅、美人梅、紫叶李等四季花开的花木。

b：其他建筑周边，在考虑景观效果及遮荫功能的基础上，配合花灌木种植，为游客营造特色鲜明、清新整洁的空间环境。还应充分考虑游客驻足后的风景透视线以及景物景观与树木的尺度关系和色彩关系。

B：线状层次

主要为道路和水系周边。

a：道路植被景观。加强充实松柏常绿树，点缀以灌丛野花，创造自然清幽的意境。

b：荷花荡和其他溪流植被景观，在保持自然生态的前提下，保留长势较好、树龄较高的树木，同时对区域内植被进行整改，伐除长势差的灌木丛，栽植适宜水生的蓼、天南星、芦苇、泽泻、睡莲等水生植物，以固土护沙，并改善视觉景观效果。

C：面状层次

主要针对于背景山林地片区整体植被的保护与塑造。在保证植被生态稳定的基础上，对现有植被进行适度林相调整，加大阔叶树与色叶树的种植种类与范围，丰富景区植物季相变化，形成良好的景观面和风景底色。

3. 建筑景观规划

（1）建筑规划原则

① 保护好区内有价值的建筑及其环境，严格保护文物类建筑，恢复有特色的民居及其风貌环境。

② 新建建筑应服从风景环境的整体需求，在人工与自然协调、融合的基础上，创造建筑景观和景点。

③ 建筑布局应因地制宜，充分顺应利用原有地形，尽量减少对原有地物与环境的损害或改造。

（2）规划措施

规划区内建筑（构筑）物基本可分为三类，即乡村民居、景观建筑以及旅游服务设施。严格保护文物类建筑，维护好一切有价值的民居建筑及其周边植被田园背景，新建建筑要符合场地特征，营造乡土特色鲜明、和谐自然的建筑景观风貌。

规划控制要求：

① 乡村民居建筑

规划区内的民居建筑，建筑层高多为1层，规划范围内村庄分布较为集中，民居均沿道路建设，应进行沿街立面整治和内部改造，还建建筑以1层为主，严格控制层数不得超过2层，建筑高度不超过9m。

建筑风貌改造提升中，应以传统民居风格为主，在材料上，设计选用当地灰砖主材、木材为辅材，结合当地黑瓦，与周围建筑相统一，创造出一种质朴的新民居风貌。同时应因地制宜，顺应原有民居的结构和风格特点，展现泰山山居特色。

② 景观建筑

区内的各类新建景观建筑，应服从风景环境的整体需要，创造与自然协调融合的建筑风貌，建筑布局上要因地制宜，顺应原有地形，减少对原有植被与环境的破坏。

建筑形式应借鉴吸收地方传统建筑语言和元素。景点建筑提倡多使用质朴典雅的风格，多运用石材、木材等天然材料，也允许新材料、新结构在乡土形式建筑中的创新表达。建筑风格注意地域性、文化性和时代性，采取地域建筑设计策

略，组织设计。场地的一切服务设施的建筑外型，均应与泰山已有的建筑风格相协调。朴素、庄重、色彩沉着，融于自然。

挖掘泰安当地建筑材料、建筑形式、色彩三种要素，用现代的手法去表达，使建筑的时代性与地域性相互结合，加以绿色创新的建构，表达泰山建筑特色。

③ 旅游服务设施建筑

规划博物院区域房屋进行拆迁，其他区域结合现状建筑进行改造提升。要严格控制建筑层高和规模的建设控制要求，层数控制以2层为主，允许局部3层，泰山博物院及其配套服务建筑高度不超过30m，其他建筑高度不超过12米。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控制高度，不得擅自更改。

根据场地条件，采用自然的散点式或组群式布局，除泰山博物院外，单体建筑体量不宜过大。建筑物之间要藏露结合，散聚有致，高低错落，使其掩映在山林间、溪涧旁，禁止破坏山脊、山腰等主要观景面，保护好沿山和沿溪的视线走廊。

泰山博物院按照博物馆群的概念组织设计。依山就势结合山地地形，采用分散的布局，建筑单体被绿树环绕，削减建筑体量对环境的影响。各馆之间通过连廊无障碍连通。以五岳真形图为灵感，保留用地地形、河道、古树。外部景观营造依山傍水、山环水绕、以小见大的中国传统山地园林意境。采用河海岱日月星理念，群体布局，轴线引领，主从有序，庭院深深，构建泰山空间地理模型，形成超稳定空间结构，体现稳如泰山的概念。保留用地地形、河道、古树。外部景观营造依山傍水、山环水绕、以小见大的中国传统山地园林意境。建筑外观追求厚重、古朴、稳重、大方。博物馆主入口外观设计抽象自岱庙、红门、泰山石，寓意重于泰山。博物馆北端封禅馆轮廓比例取自岱庙天贶殿，建筑采用灰色屋面和石材墙面，色彩与普照寺山门和三阳观统一协调。

（二）解说展示场所与方式

1. 解说展示场所

根据游览解说需要，在泰山博物院、普照寺以及其他各景点和游步道设置解说设施。

2. 解说展示方式

（1）导游解说：以具有能动性的专业导游向游客进行主动的、动态的信息

传导为主要表达方式。其职责包括：信息咨询、导游活动、向团队演讲、现场解说。

（2）语音导览：提供人性化的导览服务，游客可租借轻巧语音导览机具，依个人兴趣、游览速度，自由游览，聆听导览解说。

（3）设施展示：由数字化技术、书面材料、标准公共信息图形符号、语音等无生命设施、设备向游客提供静态的、被动的信息服务。形式上还可包括幻影成像、视听媒体、介绍标牌、室内展示、出版品与印刷品等。

四、景区景点规划

（一）总体规划相关内容

本次规划区位于泰山风景名胜区主景区的南部区域，面积为 1.60km²，占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的 1.16%，仅涉及竹林寺景区一个景区的用地。

总规中景区规划相关内容：

竹林寺景区游览区域为竹林寺登山道、普照寺步游道、西溪步游道，包括普照寺、五贤祠、三阳观、黑龙潭、无极庙、元始天尊庙、竹林寺、辛亥革命烈士祠、范明枢墓等重要景点，共 44 个景源(其中特级景源 5 个，一级景源 13 个，二级景源 13 个，三级景源 13 个)。

竹林寺景区是泰山儒、释、道三教并存的代表区域。应进一步完善文化展示设施，拓展步行游览道路，形成普照寺文化游线；完善天外村游客中心，形成快捷高效的景区入口功能区；结合景区水系和沿溪流景点，形成西溪休闲游线。

规划在进贤村原 200 旅旧址新建泰山博物院，妥善保存泰山丰富的馆藏文物资源，综合展示泰山地质、生态、历史文化、宗教、民俗、军事等方面价值，并发挥科研和研学功能。泰山博物院建设应与场地自然环境和历史文化相协调，并组织好博物院出入口与环山路的交通衔接。泰山博物院建筑高度不超过 30 米。

（二）游览现状

1. 游览体系缺乏

由于区内现有资源和景点尚未经过系统的整合和梳理，目前已有的游览多为游客自发的游览，时间多为半日或一日游，点到而止的游览方式很难使游客对景区有深刻的认识和印象，也没有游客停留带来的附加消费，无法开展乡村民宿、文化体验等 2—3 日深入游，无法带动旅游产业的规模经营和地方经济的可持续

发展。

2. 游赏内容单一

目前，泰山风景名胜区欠缺历史文化展示场所，缺乏档次多元、业态多样的游赏内容，缺乏对于景区的主题定位的落实和丰富。

由于泰山风景区建设用地缺乏，除登山游览外，缺乏其他体验项目，没有利用景区中的建设用地打造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尤其缺乏多层次、精致、丰富的旅游产品体系，景区整体档次难以提升，导致游客无法长久停留，深入游赏。规划区除普照寺单点建筑外，其他景点知名度较低，存在大量废弃建筑，与泰山文化自然双遗产的整体形象不符，不能给游客带来深入丰富的游赏体验。

（三）规划总体构想

针对游览现状问题，以及泰安市对泰山博物院的建设需求，规划在场地南侧较为平坦的区域建设泰山博物院，一方面解决泰安市建设博物院的需求，一方面加强场地的吸引力，带动规划区域旅游发展。为风景名胜区提供文化游览体验、精品乡村食宿配套设施，形成山、林、溪和文化联动发展的新格局，使得本片区整体风貌得到提升，促进泰山旅游发展。

规划思路：

1. 拓展改造空间，增量提质

（1）拆迁部分区域，建设泰山博物院，优化现状闲置建筑及村庄建设用地的盘活使用，引导与旅游业态的复合。积极拓展除基本食宿以外的游憩体验活动，鼓励业态的多样性、区别化发展。

（2）改造提升溪谷和登山步道来拓展游览空间，扩大游览范围，增加相应的各类游览设施，提高游人容量。

2. 以线串点、枝状渗透

（1）深入挖掘景源特色，加强景点建设和观景点、室外活动场所的设置，打造串联景点的主要游赏线路，丰富游人体验。

（2）完善静态交通系统，贯通山上山下游线，形成沿水、沿路“枝状渗透”的游览结构。

（四）规划结构与功能分区

1. 规划结构

规划形成“一脉、两翼、一屏、多点”的结构，串联多处景点和旅游服务设

施。

一脉：沿烈士祠、普照寺、五贤祠、三阳观形成一条历史文化脉络；

两翼：以泰山博物院片区、文物修复研究片区为西翼，以荷花荡村庄片区为东翼，构建沿历史文化脉的两翼格局；

一屏：泰山博物院片区东、西、北侧山林形成一道绿色天然屏障；

多点：包括普照寺、三阳观、五贤祠、烈士祠、范明枢墓、泰山博物院、荷花荡等多处游览景点。

2. 功能分区

根据景源特色，结合现状用地性质，将该区域划分为6个功能分区：泰山博物院、文物修复研究区、文物保护区、原住居民区、生态保育区和现状保留区。

表 4-6 功能分区占地面积一览表

| 序号 | 功能分区 | 面积 (hm ²) |
|----|---------|-----------------------|
| 1 | 泰山博物院 | 9.48 |
| 2 | 文物修复研究区 | 5.42 |
| 3 | 文物保护区 | 6.14 |
| 4 | 原住居民区 | 4.27 |
| 5 | 生态保育区 | 130.00 |
| 6 | 现状保留区 | 5.03 |
| 合计 | | 160.34 |

(1) 泰山博物院

该区位于规划区南部，紧邻环山路，为原 200 旅用地和少量进贤村村庄用地。面积约为 9.48hm²。

规划思路：规划对原 200 旅用地进行拆迁，建设泰山博物院，配套综合服务中心、文化展示场馆、停车场等设施，对周边景观环境进行梳理改造。

(2) 文物修复研究区

该区位于规划区中间区域，为原 200 旅用地，现有建筑大都废弃闲置。面积约为 5.42hm²。

规划思路：规划利用现状闲置房屋进行改造，设置教学区、阅读藏书区、交流学习区、科研用房，开展研学体验项目；作为文物修复，研究区域，为博物院的可持续运营提供完整的配套服务，以及设置公共活动场地、军事体验区、文创区，开展文化创意体验。

（3） 文物保护区

该区位于规划区中间区域，包括普照寺和烈士祠等文物保护区单位，以及原200旅部分用地，普照寺北侧现有建筑大都废弃闲置。面积约为6.14hm²。

规划思路：规划利用现状闲置房屋进行改造，建设抄经室、冥想中心、佛学讲堂、佛医讲堂等，与普照寺联合打造，形成泰山礼佛参禅重要体验区域。提升普照寺和烈士祠周边旅游服务设施，连通道路，串联景点，增加游客的可达性和丰富游赏体验。

（4） 原住居民区

该区主要为规划区内荷花荡村、鸿雁山庄、消防中队区域。面积约为4.27hm²。

规划思路：

（1）对荷花荡村现有民居院落进行提升改造，适当增加少量特色民居院落，安置南侧建设博物院搬迁的居民，远期可对房屋进行租用，转变为民宿，以体验乡村生活为主题，开展乡村旅游。

（2）对村庄周边环境提升改造，提升改造通往烈士祠，普照寺等景点的道路，疏通水系，沿溪进行景观打造，设置沿溪木栈道、亲水平台，增设踏瀑戏水相关项目。结合村庄梯田，池塘开展乡村体验活动，让人享受亲近自然的乡村休闲生活。

（3）对鸿雁山庄进行提升改造，作为旅游服务设施，为游客提供住宿餐饮。

（5） 生态保育区

该区主要为规划区北侧和博物院周边的山林区域。面积约为130.00hm²。

规划思路：该区以森林涵养为主，利用现状游步道开展森林游憩，登山健身活动。

严格按照林地保护的相关规定对山林进行保护；规划提升改造半山腰的游步道和通往三阳观的道路，沿路设置观景平台和休憩场地；溪边设置木栈道、亲水平台，可戏水游玩，增加游览趣味；提升周边绿化环境，种植色叶树种，进行林下空间改造，片植多年生宿根花卉及中草药开花植物，丰富沿线植被景观；规划护林看护房多处，面积共约300m²。

（6） 现状保留区

该区位于规划区南侧，环山路北侧，紧邻环山路，为原冯玉祥小学、山东石油泰山培训中心等现状单位用地及荷花荡区域。面积约为5.03hm²。

规划思路：保留现有建筑，禁止私搭乱建，改造周边景观环境，与其他区域相协调。对现状荷花荡区域景观进行提升，沿荷花荡修建游步道，提升绿化覆盖率，打造惬意的林下空间，形成水绿相融的景观环境。

（五）游线组织

1. 文化感知游线

以泰山历史文化和宗教文化为基础，主要通过泰山博物院、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五贤祠、普照寺等景点进行线路组织，开展文化溯源、文化体验等项目。

2. 古迹探访游线

依托景区的文物古迹开展访古游，主要通过三阳观、烈士祠、普照寺、五贤祠、革命烈士纪念碑、范明枢墓等景点进行线路组织，着力打造泰山历史文化悠久的风貌，推出历史感知、文化考察等项目。

3. 登山健身游线

凌汉峰周边森林植被保存较好，且半山腰有一条的游步道，以及通往三阳观的登山步道，适宜开展登山健身，通过提升建设登山步道、观景亭等，组织避暑纳凉、登山健身、森林浴等游憩项目。

4. 乡村体验游线

荷花荡村，水系丰富，景色宜人，民居错落，距离城区较近，是难得的休闲游憩场地，可结合田园、水系和乡村民居，打造乡村景观，设置民宿和旅游服务设施，进行乡村休闲游。

（六）景点规划

表 4-7 规划区景点建设一览表

| 序号 | 片区名称 | 景点保护和建设重点 | 主要游赏项目 |
|----|---------|--|-----------------------|
| 1 | 泰山博物院 | (1) 拆迁现状建筑，建设泰山博物院，配套综合服务中心、文化展示场馆、停车场等设施； (2) 保护区域内的古树名木和主要景点。 | 科普展示、文化体验、观光游憩 |
| 2 | 文物修复研究区 | (1) 保护区域内的古树名木和主要景点； (2) 利用现状闲置房屋进行改造，设置教学区、阅读藏书区、交流学习区、科研用房； (3) 利用现状闲置房屋进行改造，设置公共活动场地、军事体验区、文创区。 | 文物修复研究、研学教育、文化创作、文化体验 |

| 序号 | 片区名称 | 景点保护和建设重点 | 主要游赏项目 |
|----|-------|---|---------------------------|
| 3 | 文物保护区 | (1) 保护区域内的古树名木和主要景点； (2) 按照相关文保单位要求，保护普照寺和烈士祠； (3) 利用普照寺北侧现状闲置房屋进行改造，建设禅修区。 | 观光游憩、礼佛参禅、文化交流 |
| 4 | 现状保留区 | (1) 保护荷花荡水系的自然流向和水体，保护周边自然环境； (2) 加强植物绿化美化，增加休憩观景设施。 | 观光游憩，戏水体验 |
| 5 | 原住居民区 | (1) 保护区域内的古树名木和主要景点； (2) 依托现状村庄建筑，提升改造，整治村庄环境，建设服务设施； (3) 结合村庄周边缓坡、农田、果园、水系，开展乡村体验。 | 生态观光、农事体验、摄影、写生、乡村民宿、养生休闲 |
| 6 | 生态保育区 | (1) 沿路设置观景平台和休憩场地；溪边设置木栈道、亲水平台，增加游览趣味； (2) 对植被进行林相改造，沿主要游线打造林荫绿道，形成景观优美的林下空间。 | 山林游憩、登山健身 |

（七）公共空间规划

规划丰富博物院建筑与其他建筑之间的公共空间区域，增设普照寺入口广场、普照广场、客栈入口、乡村广场、钓鱼池、乡野农场、休闲小院、观光塔、五贤祠游园、荷花荡游园等公共活动空间，供游客停留、游憩、集散。

（八）绿道及驿站规划

1. 绿道选线

本次规划将现状位于半山腰的游步道作为绿道，作为规划区慢行交通系统，丰富沿线植被景观，与规划区内游步道进行有效衔接。

2. 绿道类型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16年9月发布的《绿道规划设计导则》，绿道类型分为城镇型绿道和郊野型绿道。规划的游步道属于郊野型绿道，其定义为：城镇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外，连接风景名胜区、旅游度假区、农业观光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特色乡村等，供市民休闲、游憩、健身和生物迁徙等的绿道。

3. 绿道游径宽度控制

规划该绿道只可步行，绿道宽度控制在1.5-2.5m，可以满足步行的需求。

4. 驿站设置

规划区内旅游专线约为3.2km。据《绿道规划设计导则》：郊野型绿道每隔

3~5km 应设置三级驿站。

根据规划区实际需求，结合山下旅游服务设施设置休闲驿站；设置管理服务，售卖、餐饮等配套商业设施，厕所、垃圾箱等环境卫生设施以及游览车停靠点。

第五章 关于设施规划的说明

一、 道路交通规划

（一）规划区交通现状

1. 环山路

规划区主要依托环山路通往外部，道路红线宽度为20米，泰山风景名胜区环山路是贯穿泰安市城区东西的交通主干道，全长26公里，沿泰山海拔200米等高线蜿蜒穿行，东起天烛峰，连接泰明路、凤台路、温泉路、虎山路、红门路、普照寺路、龙潭路、望岳东、西路、樱桃园路至桃花峪西路口。它是连接桃花峪、天外村、红门等出入口的交通线路，同时也是泰山风景名胜区与泰安城之间的联系通道和重要界限。

泰山主景区出入口中，桃花峪、天外村、红门、天烛峰为4个一级出入口，玉泉寺、樱桃园、普照寺、东御道、天井湾为5个二级出入口，王母池为独立景点出入口。

2. 车行道

规划区现状车行道包括两条线路，一条自范明枢墓东侧普照寺入口经普照寺向东北至烈士祠，向西北至鸿雁山庄，另一条自原冯玉祥小学西侧入口向北经原200旅医院至普照寺停车场。现状车行道状况良好，普照寺-烈士祠车行道现状为铺设的石材道路，路况较新；原冯玉祥小学西侧-医院-普照寺车行道现状为碎石铺设，局部破损，行走不便。现状车行道路宽度为4-5米，全长约为1240米。

3. 游步道

现状游步道分为两级，包括健康步道和串联景点的游步道。健康步道主要是连接红门和天外村的步行道路，全长约为3600米，宽约为2.0-2.5米，现状路面为混凝土材质，路况较好，但路面比较破旧。健康步道沿山坳建设，东自红门广场向西沿山腰，经吾沐园至高山流水亭，于烈士祠东北方向折而向西，经天心楼向南经原200旅炮楼，向西接冯玉祥墓，最终到达天外村广场。

现状串联各景点的游步道相对完善，主要游览步道为普照寺-卧云台-石柏门-五贤祠-天心楼-三阳观线路，现状游步道路面主要为石材铺装，局部通过石阶解决高差，宽度约为1.5-2米，高差较大，局部缺乏休息平台。另一条游步道为自

三阳观经山顶防火中队连接环山车行道，现状为土路，条件不佳，部分路段通行困难。

4. 出入口和停车场

规划区现状共有3个主要出入口，普照寺南出入口，原冯玉祥小学西侧出入口及原军事管理区西侧出入口。现状停车场1处，位于普照寺南侧，现状停车场面积约为1500平。

（二）交通规划策略

1. 完善公共交通系统

结合风景区旅游交通体系的规划，将红门广场和天外村广场进行串联，建立规划区的旅游观光车专线，形成红门-普照寺-泰山博物院-天外村旅游专线，局部结合现状健康步道进行拓宽，设立换乘点。该旅游专线以观光专用车游览为主，采用环保车辆。

2. 建立景区慢行交通系统

在现状基础上梳理村庄内部山林步道，贯通村内道路、田埂路和山林步道，使溪边、林间、村内形成完善的游步道网络，引导登山健身、滨水漫步等步行游览方式。

3. 加强景区交通管控措施

随着自驾游的盛行，景区内部社会车辆的进入将难以避免。为减少该部分交通活动对景区环境与生态的破坏，需加强对外来车辆的组织管理，根据旅游接待能力合理规划停车场，规范景区内部停车制度，严格限制进入景区社会车辆的类型与数量。进入规划区的社会车辆主要于泰山博物院停车场进行停车游览，红门及天外村的游客主要通过游览观光车及步行进入该区，从而建立便捷环保的静态交通体系，逐步实现规划区内部以静态交通为主的目标。

4. 选线因地制宜

合理利用地形，优先利用原有道路或土路，与当地景观和环境相配合；对景观敏感地段，应结合现有的植物、地形等景观元素进行交通设施建设，保证其对景观的不良影响控制在最小程度。不得损伤景源与地貌，不得损坏景物和景观；应避免深挖高填，减少因道路通过而形成的创面，并及时进行景观恢复。

（三）道路交通规划

1. 出入口规划

规划区共设4个出入口，其中现状2处，规划2处。现状普照寺出入口进行保留，现状原冯玉祥小学西入口进行改造提升。此外，新规划一处泰山博物院南侧主入口，为人行出入口，泰山博物院西入口规划为车行出入口，外来车辆直接进入停车场。

所有主要出入口应加强景观环境的建设，提升现状景观环境，设置国家级风景名胜徽志，使其成为风景名胜区重要的标志。出入口应结合风景名胜区的特点进行详细设计，突出风景名胜区特色。

表 5-1 规划区出入口设置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等级 | 类型 | 备注 |
|----|------------|-------|-------|------|
| 1 | 普照寺出入口 | 主要出入口 | 车行出入口 | 现状 |
| 2 | 原冯玉祥小学西出入口 | 次要出入口 | 车行出入口 | 改造提升 |
| 3 | 泰山博物院南出入口 | 主要出入口 | 人行出入口 | 规划 |
| 4 | 泰山博物院西出入口 | 次要出入口 | 车行出入口 | 规划 |

2. 道路规划

结合规划区具体情况，除新建区域外规划中尽可能地对景区现状道路进行利用、调整和完善，形成车行道-观光车专用道-游步道相结合的交通游览体系。加强各个景点间的交通联系，方便游人到达各景点进行游览。风景名胜区内部倡导低碳环保通行，车行道路主要供景区内部专用电瓶车及后勤保障车辆通行，社会车辆进入景区后将车辆停在停车场，游览景点主要以步行为主，沿线配套建立健全的休憩点和设施等。

（1）车行道

保留现状普照寺南入口经普照寺向东北至烈士祠及向西北至鸿雁山庄的车行道路。规划建设泰山博物院片区及普照寺西片区的车行道路，沿泰山博物院片区形成车行环线，串联泰山博物院和普照寺。对普照寺西片区道路进行重新梳理规划，结合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及文物保护区的改造进行车行道路的规划，形成整个片区的环形交通流线。规划停车场道路及泰山博物院西车行道路宽度为6米，局部宽度为7米，规划泰山博物院东车行道宽度为5米，其余规划新建车行道宽度均为4米。车行道沿线设置小型停车场，局部增加会车点。

（2）观光车专用道

规划建设连接红门-泰山博物院-天外村的观光车专用道，道路长度约 1.8 公里，宽度为 4.5 米，局部 6 米，材料选用透水彩色沥青路面或透水混凝土路面，供环保电瓶车使用。该观光车专用道东起红门停靠点，沿山腰经吾沐园，串联普照寺、泰山博物院、观光塔，最终至冯玉祥墓，接天外村广场。

表 5-2 规划区内部主要道路规划一览表

| 类型 | 名称 | 起止 | 路幅宽度(m) | 长度(m) | 路面材料 | 备注 |
|--------|--------------|-----------------------|---------|-------|------|-----------|
| 车行道 | 普照寺车行道 | 普照寺南入口—鸿雁山庄 | 4.0 | 600 | 石板 | 现状提升 |
| | 烈士祠车行道 | 普照寺东-烈士祠 | 3.0 | 200 | 石板 | 现状提升 |
| | 泰山博物院片区车行道 | 停车场-普照寺 | 5.0-7.0 | 1920 | 沥青 | 新建 |
| | 泰山文化研究传承区车行道 | 普照寺-投书涧-卧象石 | 4.0 | 230 | 沥青 | 现状改造 |
| 观光车专用道 | 观光车专用道 | 红门—普照寺-天外村 | 4.5 | 1800 | 沥青 | 新建 |
| 游步道 | 半山腰游步道 | 红门-天心楼-冯玉祥墓 | 2.0-2.5 | 3600 | 水泥 | 对现状路面提升 |
| | 泰山博物院步行道 | 博物院西侧配套服务设施-博物馆门厅-大众泉 | 3.0-4.0 | 530 | 花岗岩 | 新建 |
| | 泰山文化研究传承区游步道 | 普照寺西-五贤祠 | 1.5-2.5 | 600 | 石板 | 现状提升 |
| | 原住居民区游步道 | 鸿雁山庄—健康步道-民居-烈士祠 | 1.5-3 | 1300 | 石板 | 部分新建，部分改建 |
| | 三阳观游步道 | 天心楼—三阳观 | 1.5 | 700 | 石板 | 现状 |
| | 香油湾游步道 | 三阳观—香油湾护林站 | 1.5 | 1000 | 石板 | 在现状土路上新建 |
| | 溪水木栈道 | 三阳观游步道路旁 | 1.5 | 200 | 防腐木 | 新建 |
| | 辛亥革命纪念碑游步道 | 范明枢墓东-辛亥革命纪念碑 | 2.0 | 100 | 石板 | 新建 |

（3）游步道

健康步道为现状步行道路，主要是连接红门和天外村的步行道，全长约为 3600 米，宽约为 2.0-2.5 米，现状路面为混凝土材质。规划对健康步道进行提升

改造，路面材质进行升级，破损位置进行修复，并在局部增加休息平台和设施，更好地为游人服务。

泰山博物院片区主要规划一条连通博物院西侧配套服务设施、博物馆门厅及大众泉的步行道路，全长约 530 米，宽约 3-4 米，其中，博物馆门厅至博物馆西区段采用架空步道形式。

泰山博物院北片区游步道主要结合现状道路进行改造提升，形成普照寺至五贤祠的景观道路，串联各个景点。

原住居民区游步道主要结合现状进行整理修缮，同时结合新建民宿建设步行道路，新规划游步道，将民宿与北侧健康步道进行串联，方便住宿的游客对周边景点的游览。游步道按宽度 2m 或 3m 设置，采用石板、透水混凝土等路面形式。游步道设置应因地制宜，因山就势，既能满足观光游览之需，也应注重沿线景观营造。

对天心楼至三阳观的现状游步道进行保留，同时结合游步道适当建设观景平台，设置座凳、亭廊等休憩设施。结合天心楼西北水涧建设木栈道，形成特色的滨水景观。三阳观西北经山顶护林点至香油湾护林站规划建设一条游步道，长约 1000 米，宽度为 1.5 米。

3. 停车场规划

（1）停车现状

规划区现状有 1 处停车场，为普照寺停车场，占地约 1500m²。随着泰山博物院的建设和发展，未来停车需求较大，停车场地严重不足。因此需结合泰山博物院的建设和发展进行停车场的规划建设。

（2）规划停车场

鉴于泰山博物院的建设和乡村旅游发展需求，宜充分考虑外来车辆的停车和换乘需求。片区共规划 2 处停车场，共计 372 个停车位，其中泰山博物院规划设置地下停车场 1 处，规划 341 个停车位，其中 331 个小型车停车位，10 个大型车停车位；结合普照寺现状停车场进行改扩建，规划建设 31 个停车位，其中 17 个小型车停车位，14 个大型车停车位。除泰山博物院地下停车场外，宜利用现状旅游服务设施用地、村庄建设用地适当设置内部后勤车辆停车场，满足地块内

部的车辆停靠需求。此外，应注重停车场环境景观设计，提高停车场的绿化覆盖率，建设林荫式停车场。

结合规划观光专用车道和现状景点的游览进行停靠点的规划，片区共规划3处停靠点，分别为红门停靠点、普照寺停靠点和大众桥停靠点。

结合规划观光专用车道和现状景点的游览进行停靠点的规划，片区共规划3处停靠点，分别为红门停靠点、普照寺停靠点和大众桥停靠点。

具体详见下表：

表 5-3 规划停车场、停靠点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位置 | 占地面积 (m ²) | 停车位 (个) | 服务类别 | 备注 |
|----|----------|-----------|------------------------|---------|-----------------|-----------|
| 01 | 泰山博物院停车场 | 泰山博物院南侧地下 | 16400 | 341 | 主要停泊旅游社会车辆 | 规划 |
| 02 | 普照寺停车场 | 普照寺入口处 | 1500 | 31 | 主要停泊内部管理车及观光专用车 | 扩建 |
| 03 | 红门停靠点 | 红门 | 1300 | - | 观光车 | 规划 |
| 04 | 普照寺停靠点 | 普照寺入口处 | - | - | 观光车 | 规划，与停车场合并 |
| 05 | 大众桥停靠点※ | 大众桥周边 | 1500 | - | 观光车 | 规划 |

注：※用地位于规划区范围外

4. 高峰日道路交通调控

旅游高峰日对泰山博物院启动限流措施。通过网络信息发布、标识指引等手段疏导自驾游车辆至泰安市内公共停车场。同时，增加旅游专线车次，在泰山博物院附近设置停靠站点，引导游客通过旅游专线到达景区，或通过规划区的观光电瓶车自红门或天外村到达泰山博物院。

“五·一”、“十·一”、“清明”等节假日期间，限制泰安本地社会车辆进入环山路，允许外地社会车辆在环山路两侧指定位置临时停放，限时开放市政府大楼、泰山医学院老校区等沿街单位的内部停车场。

二、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一）总规相关内容

根据总规第 17 条的要求：泰山风景名胜区旅游基地规划为旅游城 1 处、旅游镇 2 处、旅游村 3 处、一级旅游服务点 4 处、二级旅游服务点 5 处、三级旅游服务点 7 处、四级旅游服务点 8 处、服务部 9 处。因此，根据总体规划本次详细规划范围内设 1 处二级旅游服务点——普照寺（含泰山博物院）。

在总规文本第 17.4 游览设施建设控制引导小节中，总规提出“规划在进贤村原 200 旅旧址新建泰山博物院，妥善保存泰山丰富的馆藏文物资源，综合展示泰山地质、生态、历史文化、宗教、民俗、军事等方面价值，并发挥科研和研学功能。泰山博物院建设应与场地自然环境和历史文化相协调，并组织好博物院出入口与环山路交通衔接。”因此，本次规划区内落实总体规划的要求，在进贤村原 200 旅旧址新建泰山博物院，并结合普照寺、五贤祠等周边景点继续完善普照寺旅游服务点的服务设施建设。

（二）旅游服务设施现状

规划区部分建设用地区域为原 200 旅军事用地，200 旅搬迁后所有用房闲置。其余建设用地多为进贤村村庄建设用地。目前规划区内旅游服务设施配套尚待完善，现状仅鸿雁山庄区域目前具有接待、住宿服务设施。总体而言，规划区内欠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包括咨询、文化展示、宣传教育、停车换乘等功能。无购物、娱乐设施，现状景点游步道、指示标志、休息亭廊及座凳等风景游览设施不完善。其他总规中涉及的规划旅游服务设施尚未实施。

（三）服务人口估算

保留现状鸿雁山庄接待和住宿设施，不再扩大规模。现状床位数为 50 个，餐位数 100 个。

1. 直接服务人口

直接服务人口估算以住宿接待床位和餐饮服务两类旅游设施为主。本次规划以住宿服务人员与床位比例 1: 5，餐饮服务人员与餐位比例 1: 10 计算，则直接服务人口数量为 20 人。详见表 5-4。

表 5-4 直接服务人员数量一览表

| 床位数 (床) | 住宿服务人员数量 (人) | 餐位数 (位) | 餐饮服务人员数量 (人) | 直接服务人员总 计 (人) |
|------------|-----------------|------------|--------------|---------------------|
| 50 | 10 | 100 | 10 | 20 |

2. 维护管理人口

维护管理人口包括风景区管理机构职工和林业保护培育，景源、安全、公安、消防、卫生等维护人员。维护人员按规划区面积每平方公里配备 2 名计算，则风景区维护人员为 4 人。管理职工按规划区建设用地面积每公顷配备 1 名职工计算，规划区建设用地为 23.50 公顷，则本规划区管理职工为 24 人。因此，规划区维护管理人口需 28 人。

(四)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本次规划严格落实总体规划的相关要求，并在总体规划的基础上进行细化和深化，根据实际用地情况，规划建设普照寺（含泰山博物院）二级旅游服务点，满足博物展览、解说展示、购物等功能。根据总规要求，进贤村部分农居进行拆迁，并于原住居民区进行部分还建；利用现状荷花荡村农居进行改建，提供乡村体验服务；对鸿雁山庄建筑进行提升改造，保留现状接待及住宿等旅游服务功能，整体满足该片区的游览服务需求。

表 5-5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建设控制一览表

| 编号 | 名称 | 用地面积 (hm ²) | 建筑面积 (万 m ²) | 建筑建设控制 | 备注 |
|----|-----------------------|----------------------------|-----------------------------|---|-------------------------|
| 01 | 泰山博物院 服务设施 | 9.59 | ≤4.60 | 规划新建泰山博物院，提供游客服务、票务、博物展览、解说展示、购物等功能。建筑风格及色调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 新建 详见第八章 |
| 02 | 泰山文化研究 传承区服务 设施 | 5.24 | ≤0.48 | 现状建筑改造提升，提供文化交流、阅读、健身等服务功能。改建建筑檐口高度控制在 10m 以内。 | 改建 详见第八章 |
| 03 | 文物保护区 服务设施 | 2.60 | ≤0.30 | 现状建筑改造提升，提供文化交流等功能。改建建筑檐口高度控制在 10m 以内。 | 改建 详见第八章 |
| 04 | 原住居民区 服务设施 | 4.14 | ≤1.42 | 对现状农居院落进行提升改造，并新建部分院落，提供乡村体验服务。新建建筑檐口高度控制在 9m 以内。 | 部分改建， 部分新建， 详见第八章 |

表 5-6 旅游服务设施分级配置表

| 设施类型 | 设施项目 | 旅游服务部 | 旅游点 | 旅游村 | 游客中心 | 备注 |
|------|--------|-------|-----|-----|------|------------------|
| 一、旅行 | 非机动车交通 | ▲ | ▲ | ▲ | ▲ | 步道、马道、自行车道、存车、修理 |
| | 邮电通讯 | △ | △ | ▲ | ▲ | 电话亭、邮亭、邮电所、邮电局 |
| | 机动车船 | × | △ | △ | ▲ | 车站、车场、码头、油站、道班 |
| | 火车站 | × | × | × | △ | 对外交通，位于风景区外缘 |
| | 机场 | × | × | × | × | 对外交通，位于风景区外缘 |
| 二、游览 | 导游小品 | ▲ | ▲ | ▲ | ▲ | 标示、标志、公告牌、解说图片 |
| | 休憩庇护 | △ | ▲ | ▲ | ▲ | 坐椅桌、风雨亭、避难屋、集散点 |
| | 环境卫生 | △ | ▲ | ▲ | ▲ | 废弃物箱、公厕、盥洗处、垃圾站 |
| | 宣讲咨询 | × | △ | △ | ▲ | 宣讲设施、模型、影视、游人中心 |
| | 公安设施 | × | △ | △ | ▲ | 派出所、公安局、消防站、巡警 |
| 三、饮食 | 饮食点 | ▲ | ▲ | ▲ | ▲ | 冷热饮料、乳品、面包、糕点、糖果 |
| | 饮食店 | △ | ▲ | ▲ | ▲ | 包括快餐、小吃、野餐烧烤点 |
| | 一般餐厅 | × | △ | △ | ▲ | 饭馆、饭铺、食堂 |
| | 中级餐厅 | × | △ | △ | ▲ | 有停车车位 |
| | 高级餐厅 | × | △ | △ | △ | 有停车车位 |
| 四、住宿 | 简易旅宿点 | × | ▲ | ▲ | ▲ | 包括野营点、公用卫生间 |
| | 一般旅馆 | × | △ | ▲ | ▲ | 六级旅馆、团体旅舍 |
| | 中级旅馆 | × | △ | ▲ | ▲ | 四、五级旅馆 |
| | 高级旅馆 | × | △ | △ | △ | 二、三级旅馆 |
| | 豪华旅馆 | × | × | △ | △ | 一级旅馆 |
| 五、购物 | 小卖部、商亭 | ▲ | ▲ | ▲ | ▲ | — |
| | 商摊集市墟场 | × | △ | △ | ▲ | 集散有时、场地稳定 |
| | 商店 | × | × | △ | ▲ | 包括商业买卖街、步行街 |
| | 银行、金融 | × | × | △ | △ | 储蓄所、银行 |
| | 大型综合商场 | × | × | × | △ | — |
| 六、娱乐 | 文博展览 | × | △ | △ | △ | 文化、图书、博物、科技、展览等馆 |
| | 艺术表演 | × | △ | △ | △ | 影剧院、音乐厅、杂技场、表演场 |
| | 游戏娱乐 | × | △ | △ | △ | 游乐场、歌舞厅、俱乐部、活动中心 |
| | 体育运动 | × | × | △ | △ | 室内外各类体育运动健身竞赛场地 |
| | 其他游娱文体 | × | × | △ | △ | 其他游娱文体台站团体训练基地 |
| 七、保健 | 门诊所 | △ | △ | ▲ | ▲ | 无床位、卫生站 |
| | 医院 | × | × | △ | △ | 有床位 |
| | 救护站 | × | × | △ | △ | 无床位 |
| | 休养度假 | × | △ | △ | △ | 有床位 |
| | 疗养 | × | △ | △ | △ | 有床位 |

| 设施类型 | 设施项目 | 旅游服务部 | 旅游点 | 旅游村 | 游客中心 | 备注 |
|------|-------|-------|-----|-----|------|------------------|
| 八、其他 | 审美欣赏 | ▲ | ▲ | ▲ | ▲ | 景观、寄情、鉴赏、小品类设施 |
| | 科技教育 | △ | △ | ▲ | ▲ | 观测、试验、科教、纪念设施 |
| | 社会民俗 | × | △ | △ | △ | 民俗、节庆、乡土设施 |
| | 宗教礼仪 | × | △ | △ | △ | 宗教设施、坛庙堂祠、社交礼制设施 |
| | 宜配新项目 | × | △ | △ | △ | 演化中的德智体技能和功能设施 |

（限定说明：禁止设施×；可以设置△；应该设置▲。）

三、基础工程规划

（一）给水工程规划

1. 给水现状

目前规划区内居民点、管理服务部门均是各自打井开采地下水，并没有统一集中供水；各地点的水井基本上能提供居民的生活用水量。

2. 用水量预测

风景名胜区用水量包括常住人口用水量和流动人口用水量。常住人口包括当地居民和景区服务人口，常住居民用水定额取 140L/人·d，服务人口取 180L/人·d 的用水量标准。流动人口主要是旅游人口，按照日游人容量进行测算，日游人容量为 11832 人，用水定额取 20L/人·d。住宿设施用水定额取 220 L/床·d。

表 5-7 用水量预测表

| 用水单位类别 | 规模 | 用水量 | 合计(m ³ /d) |
|--------|---------|-------------|-----------------------|
| 居民 | 122 人 | 140 L/（人·d） | 17.08 |
| 服务人员 | 48 人 | 180 L/（人·d） | 8.64 |
| 住宿设施 | 50 床 | 220 L/（床·d） | 11 |
| 日游客量 | 11832 人 | 20 L/（人·d） | 236.64 |
| 合计 | — | — | 273.36 |

由此得出，规划区日用水量约为 273m³/d。

3. 供水系统规划

总体规划确定的供水方式为：根据泰山地形地貌特征和当前实际供水情况，供水系统已经全部接入泰安市政供水管网。

结合《泰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5年）》，供水水质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的规定。为保证供水安全

可靠，供水管网采用环状与枝状相结合的布置形式。给水管线沿规划建设地块主要道路铺设，经无负压供水设备加压后，供给各旅游服务设施和村庄。

4. 消防用水

依据上位规划及区域整体情况，规划区室外消防与给水管道公用管道系统，在给水管道上接出设置室外消火栓，最大间距不超过 120 米。在凌汉峰顶防火站设高位水池，可用于森林防火和树木绿化及景观用水，高位水池在用水低谷时进行补水。

（二）排水工程规划

1. 排水现状

规划区内目前未建设排水设施系统，区内村庄无污水处理系统，居民生活污水大都采用干厕形式，生活污水直接用于肥田，对风景区内水域产生一定影响。

2. 规划排水体制

规划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景区内各主要用水点采用污水管网收集后污水统一汇入南侧市政环山路污水管网，后接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山林雨水采用散排的方式，通过道路两侧设置的雨水边沟排至附近河道。规划区建设地块内采用雨水管网，雨水管由南向北敷设，在适当区域设置雨水提升泵站、海绵城市等多种措施缓解内涝的发生。

3. 规划污水量

污水量根据供水量乘以污水排放系数确定。

污水排放系数根据建筑给排水设施水平和排水系统普及程度确定，本规划采用 0.85，即污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85% 计算。

经计算得到污水量约为 232m³/d。

4. 管网布局

规划区污水管道管径为 DN300-DN500，管道坡度不小于 1.5‰，管材可采用双壁波纹排水管，污水管道原则上布置在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下，位置受限时可布置在机动车道或绿化带下。

根据地形条件，本次规划区雨水由南向北敷设，规划区域内雨水管道采用 DN400-DN1200 的双壁波纹排水管，雨水口间距约 35m。

（三）电力工程规划

风景区内已有配备变压器，并纳入城市统一电网，供电系统比较完善。未来电力线自市政供电网络接入即可。

1. 用电负荷计算

用电负荷预测采用《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GB/T50298-2018）、《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标准》（GB/T 51294-2018）中规定的供电标准，景区用电负荷采用单位建筑面积负荷指标法进行预测，电力负荷预测如下：

表 5-8 用电负荷预测表

| 用电单位 | 规模 (m ²) | 负荷指标 (W/m ²) | 合计 (kW) |
|--------------|----------------------|--------------------------|---------|
| 泰山博物院及西侧配套服务 | 45289.58 | 60 | 271737 |
| 泰山文化研究传承区建筑 | 4443.42 | 60 | 266.61 |
| 文物保护区 | 4869 | 60 | 292.14 |
| 原住居民区 | 14139 | 30 | 424.17 |
| 原冯玉祥小学 | 3945 | 50 | 197.25 |
| 山东石油泰山培训中心 | 6802 | 50 | 340.1 |
| 原冯玉祥小学东侧建筑 | 422 | 50 | 21.10 |
| 交通与工程用地 | 28700 | 10 | 287.00 |
| 总计 | — | — | 4545.74 |

取利用系数 0.7，规划区用电负荷约为 3182kW。

2. 电力系统规划

规划自市政供电网络引来两路 10KV 高压电源，满足双重电源供电需求。市政供电网络电源经室外直埋敷设至建设地块内开闭所，开闭所至地块内各变电所采用室外直埋敷设。根据低压供电距离要求合理设置建设地块内变电所位置，保证设于用电负荷中心，室外低压线路采用直埋敷设，以保证景观的良好视觉效果。

10kV 变压配电所宜采用户内式，根据规划建筑布局和用电负荷密度，可设置在公共建筑内，与公建合建在一起或单独设置，并可采用组合箱式变压配电所，尽量安置在建筑物隐避处。

改善电网结构，加快双电源、双回路和环网供电的进度，增强电网安全性能，提高可靠性；形成 10kV 双电源供电，0.4kV 为配电骨架的环式网络结构。10kV 变电站深入负荷中心，缩短供电半径，缩小 0.4kV 供电半径，提高景区用电水平。

3. 清洁能源利用

规划在电力能源供应系统大力发展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实现可持续发展。可以利用的新能源用于电力系统的主要有太阳能、风能等。

（1）太阳能：对于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在规划区内可通过在公共建筑的屋顶设置太阳能发电装置以满足日常照明用电需求。

（2）风能：规划区拥有丰富的风力能源，在规划区内可沿道路两侧设置风光互补路灯等满足日常照明用电需求。

（四）通信工程规划

1. 容量预测

固定电话用户采用电话普及率法进行预测，规划固定电话普及率为 20 部/百人；50 部/百床位取值。规划远期人口规模为 122 人，规划床位数为 50 个；预留 10 部消防通讯专用电话。规划固定电话 60 部。

移动通信业务采用人口普及率法进行预测，参考国内同类城市当前移动电话普及率，本次规划按 100 部/百人（居住、游客）取值。预测区内移动通信业务总用户数为 11954 部。

宽带网络、有线电视用户采用入户普及率法进行预测：规划宽带网络、有线电视入户普及率为 100%，本次规划按 3.2 人/户（居住）；2 床位/户取值。预测区内宽带网络、有线电视业务总用户数约为 63 户。

2. 通信网规划

规划自市政弱电网络引来弱电线路，电信线路原则上应采用管道敷设形式，并在规划区道路建设的同时预埋电信电缆管道。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通讯形式、种类不断增加，在电信管道建设中应预留适量管孔数，以备远期的发展需要，并要求弱电管道在道路内只占用同侧管位，以节约宝贵的地下空间资源。

电信、有线电视、宽带等路由相同，电信电缆沿道路直埋敷设，采用 PE Φ 100 管。采用能进行语言、图文、视像传输的数字光缆宽带接入网；在景区内设置有线电视光纤接点，服务半径 400m。

（五）燃气工程规划

1. 规划依据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

2. 气源

根据现状基础资料，已有次高压的燃气管路敷设于环山路上，位于规划区域中心自南向北方向供气，经管网敷设至规划区建设地块各区域。

3. 管网

规划各区域采用中、低压供气系统，各区域调压可采用箱式调压与柜式调压相结合的方式。在集中的区域尽量采用大型的柜式调压器，各区域设置一套燃气调压装置，在分散的用户区则采用箱式调压器，经调压后的低压燃气管道埋地敷设至每栋建筑物。

（六）供热工程规划

1. 规划依据

《城市热力网设计规范》（CJJ34-2002）

《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GB50289—2016）

2. 热源

规划区域南侧环山路上有城市供热主网接至规划区域。

3. 管网

集中供热管网沿规划区域中心道路自北向南接至热负荷比较集中的各区域内，由各支管接入各建筑（或建筑体）换热站内供热，供热管道采用无缝钢管焊接。

（七）环卫设施规划

1. 垃圾收集

（1）规划原则

参照《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规范》，按照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美化环境，整洁卫生，方便使用的原则进行统筹规划。

（2）设施布局

规划区集中建设区域设置 5 处垃圾收集点，规划在泰山博物院片区设置小型垃圾转运站，将垃圾收集后就近转运至城区的垃圾处理厂统一，逐步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垃圾箱主要设置于游客集散地、游客稠密区的游览线两侧及景点附近，游览线两侧垃圾箱间距为 70-100 米，人流量较小片区，服务半径为 100-300 米。

风景名胜区中生活垃圾的收集逐步实行容器化、密闭化。近中期以垃圾箱收集为主，增加垃圾箱数量，并逐步实行袋装化收集；远期全面实行袋装化收集，并逐步实行分类收集。

2. 公共厕所

规划集中建设区范围内结合现状保留建筑按 200 米服务半径设置公共厕所，主要结合泰山博物院、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文物保护区按需设置。此外，结合景区游步道设置可移动式生态厕所，服务半径为 500 米，独立设置的公厕占地面积约 40-60 平方米。

公厕的设计建造应达到《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的要求。规划区集中建设地块内的公共厕所应达到星级旅游厕所的标准。健康步道游览线附近设置的公共厕所建筑形式应与周围景观环境相协调，并逐步改造为无水公厕和可移动式厕所。规划区建设地块内的旅游公厕全部接入市政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

四、综合防灾避险规划

（一）森林防火规划

1. 完善规划区防火管理体系

在森林防火入口处建立森林防火站，对游客进行防火宣传教育，并进行防火安全检查，禁止将易燃易爆品带入风景名胜区。规划区建立森林防火责任制，签订责任状，并具体落实到各单位、各部门、各具体负责人。

2. 建立完备的消防救灾设施

设置必要的森林防火报警系统，在制高点凌汉峰结合风景建筑和森林保护站设置险情瞭望台，主要森林瞭望覆盖率达到 100%；增添通讯设备，建立畅通无阻的森林防火通讯网络；购置专业扑火工具及相关设备，组建专业、半专业扑火队伍和群众义务扑火队。

考虑规划区内林木繁多，须建设完善的防火设施，修建自然式蓄水塘坝，增设防火瞭望塔，借助给水高位水池做好护林防火工作。规划在凌汉峰顶防火站设高位水池，可用于森林防火和树木绿化及景观用水，高位水池在用水低谷时进行补水。规划区内设置护林房 3 处，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300 平方米。

（二）防震抗震规划

1. 设施要求

进一步完善规划区内地震监测设施的类型，设置地震波、地磁、电磁波、岩石体应变、地温和水平面等不同监测项目，提高地震的整体监测水平。

2. 防护要求

规划区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按抗震烈度7度（以上）设防。规划区内的道路、桥梁按抗震烈度7度设防，采用柔性道路设计，施工严格把关。强化交通指挥和管理，保证救灾通道的通畅。供水、供电、通讯系统的构筑物按抗震烈度7度设防。供水管网采用环网，并采用抗震柔性接口；电力、电讯采用环形线路，重要设施要设备用线路。在泰山博物院片区内设置避震疏散场所和通道。编制应急预案，建立应急热线，成立急救队伍，设置专用避难场所。

（三）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 建设监测预报网络体系

对于突发地质灾害，形成以主管部门为指挥核心、基层快报、专业队伍快速出动的快速反应体系。监测网逐步覆盖地质灾害易发区。建立地质灾害空间数据库，提供包括地质环境状况、地质灾害历史和地质灾害隐患点分布、危险性、可能危害对象等主要地质灾害信息的实时查询。

2. 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建设

对于交通不便、人居规模小、危险性大、危害严重、治理难度大、投入多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行以疏解避让为主，治理为辅的措施；对于人口密集、经济损失大、危险性大、稳定性差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采取工程措施进行完全治理。对于规模小、危险性不大的崩滑灾害隐患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简单治理。

（四）防洪规划

根据《山东省水文图集》，进贤村短历时暴雨指数 $n_2=0.78$ ，年最大24小时降水量变差系数 $C_v=0.55$ ，多年平均年最大24小时降水量=109mm，根据皮尔逊III型曲线的模比系数 K_p 值表， $P=1\%$ 、 2% 、 5% 和 10% 时其相应的 K_p 值分别为2.88、2.54、2.08和1.73。所以，进贤村百年一遇、五十年一遇、二十年一遇和十年一遇的年最大24小时降水量 H_{24} 分别为313.9、276.9、226.7和188.6mm。

由断面汇水面积和 n_2 值计算得不同断面洪峰流量的平均降水量 $H_t=(\frac{T}{24})^{1-n_2} \cdot H_{24}$ ，

由此可查得不同 H_t 产生的净雨深 R_t 。

排水明渠设计洪峰流量计算公式：

$$Q_m = 0.680 \cdot F^{0.732} \cdot J^{0.316} \cdot H_t^{0.462} \cdot R_t^{0.669}$$

其中： Q_m — 洪峰流量（ m^3/s ）

F — 流域面积（ km^2 ）

J — 河道干流平均坡度（ m/m ）

H_t — 设计流域平均降水量（ mm ）

R_t — 设计流域平均降水量 H_t 产生的净雨深（ mm ）

由上式求得，规划区在百年一遇、五十年一遇、二十年一遇和十年一遇时的洪峰流量分别为：95.4、82.2、63.9 和 $50.3m^3/s$ 。

因此，推荐在不同降雨频率下排水明渠断面尺寸（宽×高）分别为：5m×2m（百年一遇）、4m×2m（五十年一遇）、3m×2m（二十年一遇）和 2.5m×2m（十年一遇）。

规划防洪标准达到百年一遇，规划区现状西侧泄洪沟于博物院北侧向东改道至荷花荡水系，规划泄洪沟断面尺寸不小于 5m×2m，提高片区防洪能力。以山洪沟汇流区为治理单元，采用缓流、拦蓄、排泄等各种工程措施，结合林草植被种植等非工程措施，实行综合治理。在山洪沟上游修建谷坊蓄水保土，充分利用荷花荡等水塘、洼地滞蓄洪水，减轻下游排洪渠道负担。

（五）动植物保护规划

1. 引进外来物种需进行严格实验，禁止引进外来入侵植物

采取措施变纯林为针阔混交林，改善植物群落的结构，提高风景名胜区林分的抗病虫害能力。

2. 对古树名木采取逐株综合保护措施

所有古树名木都需挂牌保护，游览路两侧及游览景点内的古树名木应设防护栏，严禁游人攀爬、划刻、折采、砍伐；

加强古树名木周边的小环境治理，提供良好的生长条件；加强古树名木的病虫害防治和养护管理，加强防雷、防火工作。对于衰老的古树名木，应在专家指导下进行古树复壮。

保护古树名木的生长环境和风貌，在进行项目建设时如与古树名木保护相矛

盾，应尽量避免古树名木，不得进行移植。

3. 加强植物保育，丰富林相

重点对道路两侧现状植被提升改造，山脊线林分营造以及重要景点周边绿化。规划对长势不好或稀疏的纯林进行混交林改造，结合抚育间伐补植。

积极利用乡土阔叶树种造林，以丰富林相。可采用的树种如黄栌、枫香、朴树、楸树、柿树、紫薇等。

（六）游览安全保障规划

1. 游览安全预警

加大对防灾和监测预报的投入，建立风景名胜区天气和地质灾害的预警系统；加强游览区域求助报警通讯系统建设，保证旅游通讯设施通畅。

2. 防灾减灾措施

建立天气、地质等灾害数据库，提供包括灾害天气状况、地质灾害历史和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分布、危险性、可能危害对象等主要灾害信息的实时查询。

3. 安全救护系统

建立专门避灾防险的救护机构和必要的人员设置。在泰山博物院片区建立急救中心，制定旅游安全救护应急预案，成立快速救援队伍和设置专门车辆，遇有意外，在第一时间做出快速反应，及时处理。

4. 安全管理系统

建立健全风景名胜区安全管理制度，强化安全管理。完善安全标识系统，划定游人活动区和限制区，建立环境容量控制系统；科学测定游览区域环境容量及旅游景点的安全系数，采取空间和时间上的分流及控制门票出售量等途径来进行调控。

第六章 关于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的说明

一、居民社会现状

本次规划区范围位于风景名胜区南部，位于泰山区泰前街道办事处范围内。

本次规划区涉及 1 个行政村—泰前居民委员会，包括进贤村和荷花荡村 2 个自然村，进贤村大部分为原 200 驻地，现已迁移。目前进贤村内尚有 11 户居民，紧邻环山路北。荷花荡村规划区内涉及 20 户居民。目前规划区内现状有 5 处单位用地，包括泰安市泰前居民委员会、山东土发集团（原冯玉祥小学）、中石化泰山石油培训中心、泰山景区森林消防队，原 200 驻地现已搬迁。

表 6-1 现状居民点一览表

| 居民点名称 | 所在位置 | 类型 | 户数 | 户籍人口 | 面积 (ha) |
|------------|-----------|---------|----|------|---------|
| 进贤村 | 环山路北 | 村庄 | 11 | 44 | 0.60 |
| 荷花荡村 | 烈士祠周边 | 村庄 | 20 | 80 | 1.38 |
| 泰安市泰前居民委员会 | 原冯玉祥小学西侧 | 行政机关 | — | — | 0.26 |
| 原 200 旅 | 普照寺所在区域 | 部队（已搬走） | — | — | 15.18 |
| 原冯玉祥小学 | 普照寺南面靠环山路 | 国有企业 | — | — | 0.85 |
| 泰山景区森林消防队 | 鸿雁山庄南侧 | 行政机关 | — | — | 0.25 |
| 山东石油泰山培训中心 | 普照寺南面靠环山路 | 行政机关 | — | — | 0.65 |
| 总计 | — | — | 31 | 124 | 19.17 |

二、居民点调控

（一）总规相关内容

《总规》第 20 条居民点调控类型：

泰山风景名胜区社区规划分为疏散型居民点和控制型居民点。

疏散型居民点共 144 户，疏散建设用地 6.19 公顷，包括进贤村，石油培训中心东侧地区，泰前居委会万仙楼以北地区，泰山区泰前街道办王家庄村环山路北地区，杜家庄村环山路以北后樱桃园地区，和艾洼村艾洼八组。

疏解型居民点应当在尊重居民意愿的前提下逐步疏解，保障居民权益和生活水平不降低。疏解出的居民应由所在区政府协调，落实疏解安置位置，市政府监督落实。

控制型居民点不应新增建设用地，居民点改造严禁扩大用地规模、并应保护村庄原有空间格局，严格控制建筑高度和体量。主景区环山路以北建筑在改造时高度原则上应控制在三层以下（9米以下），且不能突破现状高度，建筑风格应以泰山本地民居建筑为主。应严格管理村民私搭乱建现象，对违章建筑限期整改。

完善社区给排水、垃圾收集处理、供热供电供气、消防等各项基础设施。组织社区文化教育活动，形成社区居民参与泰山风景名胜区保护和管理的基礎。完善社区参与机制，进一步引导社区参与风景名胜区的保护、旅游服务、解说教育等工作。环山路以北沿线各村居，可适当改造作为民宿和特色餐饮点，改造应符合风景名胜区资源与环境保护要求。

进贤村由于历史上的乱建乱搭、军事单位占据等，村落的建筑形式风格杂乱，缺乏特色，与周边环境、风景区很不协调，总规确定为疏解型居民点。荷花荡村和环山路北的单位用地总规文字中未有表述，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图上显示为控制型居民点。

表 6-2 总规风景名胜区疏解型居民点调控一览表

| 行政归属 | 范围 | 户数 | 疏解用地（公顷） |
|-------|-------------|-----|----------|
| 泰前居委会 | 红门区域万仙楼以北部分 | 55 | 1.82 |
| 泰前居委会 | 进贤村环山路以北部分 | 9 | 1.60 |
| 泰前居委会 | 石油培训中心东侧 | 6 | 0.17 |
| 大津口乡 | 艾洼八组乡村路以西部分 | 6 | 0.36 |
| 泰前街道办 | 王家庄村环山路以北部分 | 20 | 0.67 |
| 粥店街道办 | 杜家庄村后樱桃园村 | 48 | 1.57 |
| 合计 | | 144 | 6.19 |

（二）人口与用地调控

风景区内的居民点建设要从实际出发，服从风景区总体规划和景区建设的要求，按照风景旅游的需要进行规划和建设。严格控制居民点的人口、用地规模，采取就地重组、迁移、聚集等手段，调整撤并影响风景景观的居民点，优化布局 and 结构，建立合理的居民点系统。同时配套优惠补偿、引导鼓励的相关政策。

总规将进贤村村庄作为搬迁型，目前大面积区域为原 200 旅区域，该区域已搬迁，规划对其南部进行拆除，北部进行改造，安排泰山博物院建设和其他旅游

服务设施用地，将目前剩余的进贤村 11 户居民和泰前居民委员会进行搬迁。荷花荡村总规为控制型居民点，将泰前居民委员会搬迁至荷花荡村，原 20 户按照控制型居民点进行控制，新增加 11 户，收纳进贤村搬迁的 11 户居民，后期可转变为特色民宿，发展乡村旅游。原冯玉祥小学、山东石油泰山培训中心、泰山景区森林消防队 3 处单位进行保留。

居民人口以自然增长为主，参照 2020 年泰安市自然增长率-1.3%进行测算。

表 6-3 居民点调控一览表

| 序号 | 居民点 | 人口（人） | | 建设用地（hm ² ） | | 建筑面积（hm ² ） | | 发展方向 |
|----|------------|-------|-----|------------------------|------|------------------------|-------|---------------------------|
| | | 现状 | 规划 | 现状 | 规划 | 现状 | 规划 | |
| 1 | 进贤村 | 44 | 0 | 0.60 | 0 | 2544 | 0 | 共 11 户，进行搬迁，搬迁至荷花荡村 |
| 2 | 荷花荡村 | 80 | 122 | 1.38 | 2.16 | 4882 | 7426 | 原 20 户进行保留，进贤村拆迁的 11 户并入 |
| 3 | 泰安市泰前居民委员会 | — | — | 0.26 | 0.16 | 1037 | 1037 | 搬迁至荷花荡村 |
| 4 | 原 200 旅 | — | — | 15.18 | 0 | 57130 | 0 | 拆迁和改造作为博物馆建设用地和其他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
| 5 | 原冯玉祥小学 | — | — | 0.85 | 0.85 | 4095 | 4095 | 保留现状 |
| 6 | 泰山景区森林消防队 | — | — | 0.25 | 0.25 | 420 | 420 | 保留现状 |
| 7 | 山东石油泰山培训中心 | — | — | 0.65 | 0.65 | 4856 | 4856 | 保留现状 |
| 合计 | | 124 | 122 | 19.17 | 4.07 | 74964 | 17834 | — |

（三）居民点调控措施

1. 控制建设规模，引导业态转型

（1）规划区范围内的民居建筑应控制建筑层数和高度，整体按一层进行控制，檐口高度不得超过 3.6 米。

（2）博物院建设、旅游设施配置涉及到的拆迁居住建筑，规划鼓励搬迁，建立农户搬迁激励机制。

（3）规划区范围内控制人口规模，有计划地引导农户从居住功能向旅游服务功能转变，相关居民点的产业结构应及时向第三产业转型。

2. 盘活利用土地，适当增加旅游服务设施

荷花荡村实施就地改造，适当扩大原有村庄建设面积，安置搬迁的居民，鼓励发展民宿、餐饮、购物等旅游业态。就地新建和改造房屋以乡土民居建筑风格为主，使用乡土材料，与自然环境保持协调，以能满足游客的需要为准，严禁超标准、超范围建设。

3. 整治风貌，改善村落环境

对村庄进行环境综合整治，包括：公共活动节点整治、外部环境整治、完善基础设施、农居进行立面整治等。外立面整治方案，要求与村庄整体建筑风貌保持一致，方案单独报批。环境整治过程中应保护自然生态和环境，涉及树木迁、砍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栈道、部分景观节点等采用架空地面处理，使用乡土材料和构筑方式，与乡村环境相协调。

第七章 关于相关规划协调的说明

一、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一）现状土地利用构成

规划区内现状土地构成见下表：

表 7-1 现状土地构成表

| 序号 | 用地代号 | 用地名称 | 面积 (hm ²) | 比例 (%) |
|----|------|----------|--------------------------|--------|
| 1 | 甲 | 风景游赏用地 | 2.72 | 1.70 |
| 2 | 乙 |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 0.79 | 0.49 |
| 3 | 丙 | 居民社会用地 | 18.85 | 11.76 |
| 4 | 丁 | 交通与工程用地 | 1.79 | 1.12 |
| 5 | 戊 | 林地 | 129.73 | 80.91 |
| 6 | 己 | 园地 | 1.34 | 0.84 |
| 7 | 庚 | 耕地 | 0.00 | 0.00 |
| 8 | 辛 | 草地 | 0.00 | 0.00 |
| 9 | 壬 | 水域 | 1.64 | 1.02 |
| 10 | 癸 | 滞留用地 | 3.49 | 2.18 |
| 总计 | | 规划区总面积 | 160.34 | 100 |

由现状土地利用调研与分析得知：

1. 规划区内林地面积较大，占比 80%以上，其次为居民社会用地；
2. 缺乏风景游赏用地和旅游服务设施用地的安排。

（二）土地利用与协调规划的原则

1. 突出风景名胜区土地利用的重点与特点，尽量扩大风景游赏用地；适当增加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2. 因地制宜地合理调整土地利用，发展符合风景名胜区特征的土地利用方式与结构。

（三）各类用地规划

1. 风景游赏用地

整个风景游览用地扩大，面积为 20.00hm²，风景游赏用地约占规划区总用地的 12.48%。

2.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规划建设泰山博物院，荷花荡村可利用现状村庄逐步发展乡村民宿，扩大旅游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为 18.71hm²，占规划区总用地的 11.66%。

3. 居民社会用地

对原 200 旅用地范围南部进行拆迁，北部进行改造，拆除部分民居，进行妥善安置，充分考虑原住民利益，原有荷花荡村村居进行适当改造，逐步发展为民宿，作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规划后面积为 2.54hm²，占规划区总用地的 1.58%。

4. 交通与工程用地

重新规划博物院片区的交通系统，梳理村庄和各景点间的车行道、步行道和停车设施，规划该项用地总计 1.52hm²，占规划区总用地的 0.95%。

5. 林地、耕地、园地、水域

规划区内的林地、耕地、园地和水域以保护为主，具有游赏功能的此类用地，划入风景游赏用地，但保持其原有用地性质不变。

表 7-2 土地利用规划平衡表

| 序号 | 用地代号 | 用地名称 | 用地代号 | 用地名称 | 面积 (hm ²) | 比例 (%) |
|----|------|----------|------|-------------|-----------------------|--------|
| 1 | 甲 | 风景游赏用地 | 甲 1 | 风景点用地 | 5.22 | 3.26 |
| | | | 甲 4 | 野外游憩用地 | 11.99 | 7.48 |
| | | | 甲 5 | 其他观光用地 | 2.79 | 1.74 |
| 2 | 乙 |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 乙 1 | 旅游点建设用地 | 3.88 | 2.42 |
| | | | 乙 4 | 解说设施用地 | 14.83 | 9.25 |
| 3 | 丙 | 居民社会用地 | 丙 1 | 城市建设用地 | 2.26 | 1.41 |
| | | | 丙 7 | 其他居民社会用地 | 0.28 | 0.17 |
| 4 | 丁 | 交通与工程用地 | 丁 2 | 游览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 1.52 | 0.95 |
| 5 | 戊 | 林地 | 戊 1 | 有林地 | 114.09 | 71.15 |
| 6 | 己 | 园地 | — | — | 0 | 0 |
| 7 | 庚 | 耕地 | — | — | 0 | 0 |
| 8 | 辛 | 草地 | — | — | 0 | 0 |
| 9 | 壬 | 水域 | — | — | 0 | 0 |
| 10 | 癸 | 滞留用地 | 癸 4 | 未利用地 | 3.48 | 2.17 |
| 总计 | | 总面积 | — | — | 160.34 | 100.00 |

（四）土地使用强度控制

根据规划区规划结构，结合路网，考虑规划区未来发展需要，对各用地区块

进行了细分，并对土地使用强度进行了控制。

表 7-3 地块控制一览表

| 地块编号 | 用地性质 | 总用地面积 (hm ²) | 建筑面积 (m ²) | 容积率 | 绿地率 (%) | 建筑密度 (%) | 建筑限高 | 机动车位 (个) |
|------|------|--------------------------|------------------------|------|---------|----------|------|----------|
| A-01 | 乙 4 | 6.10 | 41596.36 | 0.69 | 30 | 29.70 | 14 | 39 |
| A-02 | 乙 4 | 3.49 | 3693.22 | 0.11 | 30 | 6.28 | 12 | 333 |
| A-03 | 乙 4 | 5.24 | 4443.42 | 0.09 | 30 | 8.48 | 12 | — |
| B-01 | 丙 1 | 1.12 | 3945 | 0.4 | 40 | 30 | 12 | — |
| B-02 | 丙 1 | 0.12 | 422 | 0.4 | 40 | 40 | 6 | — |
| B-03 | 丙 1 | 1.03 | 6803 | 0.7 | 40 | 40 | 12 | — |
| B-04 | 甲 1 | 1.60 | — | — | 75 | — | — | — |
| B-05 | 甲 1 | 0.42 | — | — | 75 | — | — | — |
| B-06 | 甲 1 | 0.58 | — | — | 75 | — | — | — |
| C-01 | 乙 1 | 1.14 | 5870 | 0.6 | 35 | 30 | 12 | — |
| C-02 | 乙 1 | 1.81 | 5042 | 0.3 | 35 | 30 | 6 | — |
| C-03 | 乙 1 | 0.92 | 2806 | 0.4 | 35 | 40 | 6 | — |
| C-04 | 丙 7 | 0.27 | 420 | 0.2 | 35 | 20 | 6 | — |
| D-01 | 甲 1 | 0.96 | 1466 | — | 35 | — | — | — |
| D-02 | 甲 1 | 0.31 | 559 | — | 35 | — | — | — |
| D-03 | 甲 1 | 0.81 | 439 | — | — | — | — | — |
| D-04 | 甲 1 | 0.52 | 490 | — | — | — | — | — |

二、其他相关规划协调

（一）与《泰安市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

规划区位于泰山风景名胜区南部，通过叠加泰安市“三区三线”划定初步成果，该规划区与城镇开发边界重叠面积为 23.59hm²；与生态保护红线数据叠加，重叠面积约 129.96hm²，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本次规划作为泰山风景名胜区的总规的细化和深化，严格按照总体规划确定的保护要求进行游览设施安排，并与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相协调，与国土空间规划保持联动性、一致性和符合性。

（二）《泰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

泰山作为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应按照《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世界自然遗产、自然与文化双遗产申报和保护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保护。

泰山自然景观的保护，一方面要保护恢复外在的视觉美景质量，通过控制建

设活动的体量、规模、密度等，从而控制视觉影响；另一方面要保护恢复自然景观内在的健康的生态过程，包括地质、地貌、土壤、水文、气象、动植物和生态系统等。自然景观的具体保护措施依据《泰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相应要求执行。

经与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接，泰安城区与泰山风景区以环山路为界，路北为风景名胜区，泰安市总体规划不再对风景名胜区进行具体的规划要求，只是提出一些山城协调和谐发展等原则性要求。泰山风景区执行经批准且法定有效的《泰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三）耕地保护与林地保护

对接泰安市国土第三次调查数据与泰安市林地一张图数据，严格保护耕地、林地和林木资源。

（四）生态环境保护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规定，做好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规划的实施协调，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落实规划环评的相关措施和要求。

（五）水资源保护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相关规定，严格水域岸线管理，做好山洪地质灾害防御。严格保护河流两侧 10m 蓝线范围内的河流及其支流的自然水体流向和岸线，包括沿河绿化。

第八章 近期规划实施

一、近期建设项目安排

近期主要为泰山博物院及其北侧的文物保护区、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的建设。

1. 景点建设项目

规划近期对荷花荡景点进行提升，对周边已有道路进行修缮，提升改造游步道和休憩、指示、环卫等设施。

2. 旅游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对原 200 旅南部区域进行拆迁，建设泰山博物院；利用废旧和闲置用房进行提升改造，建设禅修区、泰山文化传承体验馆等旅游服务设施建设。

3.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增设博物院片区的车行道和游步道，设置博物院、普照寺 2 处停车场，对区内私家车设置交通管制卡口，相应的水电工程与道路、建筑建设同步进行。

4. 生态环境保护与生态培育

保护区内古树名木，建设滨水生态廊道和道路景观廊道。梳理博物院片区的水系，改善水质，提升周边环境，营造自然的滨水植物景观，沿主要道路进行重点植物景观打造，合理选择林荫树种。对于博物院前广场等以重要区域，着重通过植物造景塑造景点氛围，加强特色植物主题的表现。

表 8-1 近期建设项目投资总估算表

| 序号 | 投资方向 | 具体项目 | 投资规模（万元） |
|----|----------|-------------|----------|
| 1 | 景点建设 | 荷花荡景点提升 | 200 |
| 2 | 旅游服务设施建设 | 泰山博物院建设 | 72939 |
| | | 泰山博物院北部改造区 | 18018 |
| | | 泰山博物院西侧配套服务 | 4580 |
| 3 | 生态保护培育 | 植物造景 | 200 |
| 总计 | | — | 95937 |

二、规划实施建议

1. 规范景区的建设控制管理

严格控制与景区保护和游赏建设无关的各类社会经济活动，寻找切合实际的保护与利用的结合点和规划管理的有效措施，防止超出景区环境容量负荷的建设性破坏，从实际情况出发，强调规划的控制与引导，正确处理资源保护与利用的矛盾，统筹风景旅游与其他建设事业的关系，实现风景名胜区的多种功能。项目实施必须按照《风景名胜区条例》《山东省风景名胜区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规划建设管理。

2. 依法依规，严格执行项目审批程序

规划区内的建设项目报批程序，应严格按照建设部的有关规定执行，并采取以下控制措施控制风景名胜区的建设项目：建设项目需符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条例的要求，并符合总体规划及详细规划的要求；实行重大建设项目专家论证、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实行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制度；规范和完善建设项目的公示、公告制度。

3. 完善建设方案规划及设计

应完善各项配套规划及设计。在本规划正式批准实施后，完成近期实施地块的建筑设计方案及保护、整治、建设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工作。对荷花荡村等居民住房改造提升方案应另就设计方案单独论证后方可施行。

第九章 重点地块建设布局与设计

一、博物院片区总体布局

（一）规划分区

博物院片区共包括5个片区，分别为泰山博物院、现状保留区、文物修复研究区、原住居民区、文物保护区。

（二）技术经济指标

表 9-1 博物院片区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名称 | 总和 | 泰山博物院和文物修复研究区（A区） | 现状保留区（B区） | 原住居民区（C区） | 文物保护区（D区） | |
|--------------------------|----------|-------------------|-----------|-----------|-----------|------|
| 规划总用地面积（m ² ） | 265249 | 148309 | 49427 | 41538 | 25975 | |
| 规划总建筑面积（m ² ） | 75042 | 49733 | 11170 | 14139 | 0 | |
| 地上建筑面积（m ² ） | 61058.43 | 32796.43 | 11170 | 14139 | 2953 | |
| 地下建筑面积（m ² ） | 16936.57 | 16936.57 | 0 | 0 | 0 |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87996 | 60075 | 13893 | 11075 | 2953 |
| | 拆迁建筑面积 | 55584 | 52190 | 2723 | 671 | 0 |
| | 改造建筑面积 | 7885 | 7885 | 0 | 0 | 0 |
| | 新增建筑面积 | 45583 | 41848 | 0 | 3735 | 0 |
| 容积率 | 0.28 | 0.34 | 0.3 | 0.4 | — | |
| 建筑基底面积（m ² ） | 44552 | 24745 | 5890 | 10964 | 2953 | |
| 建筑密度 | 17% | 17% | 12% | 26% | — | |
| 绿地面积（m ² ） | 98600 | 44493 | 30463 | 14553 | 9091 | |
| 绿地率 | 37% | 30% | 40% | 35% | 35% | |
| 机动车总数（辆） | 372 | 372 | 0 | 0 | 0 | |

二、泰山博物院和文物修复研究区（A区）

（一）地块设计说明

1. 现状用地情况

地块位于环山路北，总用地面积为 14.83 万平方米。包含博物院及其北侧，泰山博物院现状总建筑面积约为 4.6 万平方米，主要为原 200 驻地（建筑面积约 4.3 万平方米）和少量进贤村民居（建筑面积约 0.3 万平方米），现 200 旅已搬迁，场地内房屋大都废弃。博物院北侧主要为原 200 驻地，现状总建筑面积约为 1.4 万平方米，现已搬迁，场地内房屋大都废弃。

2. 总规相关内容

总规确定该区域建设泰山博物院，泰山博物院建筑高度不超过 30 米。博物院北侧片区确定建设文物修复配套服务设施。

3. 定位与布局

本次规划，该地块规划建设泰安市博物院，对现状原 200 驻地进行拆迁，打造集文化展示、停车换乘、旅游咨询、简单餐饮和公共服务配套等功能的重要旅游配套地块。博物院区域规划总建筑面积约为 4.2 万平方米，其中包括地上建筑面积 2.5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

北侧片区规划通过对原 200 驻地房屋进行改造提升，对部分建筑进行拆迁，拆迁建筑面积约为 1 万平方米。其余建筑质量较好的建筑改造为文化修复研究中心，不仅可以作为博物院的配套功能实用，还可用于文物修复、文物保护和文物研究三个方面的功能，为博物院的可持续运营提供全面的支持。规划总建筑面积约为 0.4 万平方米。加强景源及周边环境与植被保护，改善卧象石、卧云台等景点。

（二）技术经济指标

1. 地块编号 A-01

表 9-2 地块 A-01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总用地面积 | 6.10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31432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18111.92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41596.36m ²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 | 34542m ² |

| | | |
|-----------------------------|--------|-----------------------------|
| | 拆迁建筑面积 | 34542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0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24659.79m ² （地上） |
| 16936.57m ² （地下） | | |
| 绿地率 | 30% | |
| 容积率 | 0.69 | |
| 建筑密度 | 29.70% | |
| 建筑限高 | 14m | |
| 停车位 | 39个 | |
| 主导用地性质 | 乙4 | |

表 9-3 地块 A-02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3.49hm ² |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6985m ² |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2190.08m ² |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3693.22m ² |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12864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9423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3441.14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252.08m ² （地上） |
| 0m ² （地下） | | |
| 绿地率 | 30% | |
| 容积率 | 0.11 | |
| 建筑密度 | 6.28% | |
| 建筑限高 | 12m | |
| 停车位 | 333个 | |
| 主导用地性质 | 乙4 | |

表 9-4 地块 A-03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5.24hm ² |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10912m ² |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4443.42m ² |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4443.42m ² |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12679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8235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4443.42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m ² （地上） |
| 0m ² （地下） | | |
| 绿地率 | 30% | |
| 容积率 | 0.09 | |
| 建筑密度 | 8.48% | |
| 建筑限高 | 12m | |
| 停车位 | — | |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乙4 |
|--------|----|

三、现状保留片区（B区）

（一）地块设计说明

1. 现状用地情况

地块紧邻环山路北，拟建泰山博物院东侧，总用地面积为4.9万平方米。现状为原冯玉祥小学和山东石油泰山培训中心等单位用地及荷花荡区域，总建筑面积约为1.4万平方米。

2. 总规相关内容

总规文字未进行表述，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图中该区域范围用地为控制型。

3. 定位与布局

根据实际情况，规划对单位用地区域进行保留，可以进行建筑立面改造，与周边环境和泰山整体风貌相协调。民居区域进行拆迁，安置到北侧荷花荡村区域，现状保留总建筑面积约为1.1万平方米，具体建筑面积以房屋产权证明为准。

功能：单位办公

（二）技术经济指标

1. 地块编号 B-01

表 9-5 地块 B-01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 1.12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 3659 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 2312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 3945m ²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5665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1720m ² |
| | 保留建筑面积 | 3945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 40% |
| 容积率 | | 0.4 |
| 建筑密度 | | 30% |
| 建筑限高 | | 12m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 丙1 |

2. 地块编号 B-02

表 9-6 地块 B-02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0.12hm ² |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422 m ² |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422m ² |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422m ² |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422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0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0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40% | |
| 容积率 | 0.4 | |
| 建筑密度 | 40% | |
| 建筑限高 | 6m |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丙 1 | |

3. 地块编号 B-03

表 9-7 地块 B-03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1.03hm ² |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4067 m ² |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3156m ² |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6803m ² |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7806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1003m ² |
| | 保留建筑面积 | 6803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40% | |
| 容积率 | 0.7 | |
| 建筑密度 | 40% | |
| 建筑限高 | 12m |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丙 1 | |

4. 地块编号 B-04

表 9-8 地块 B-04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总用地面积 | 1.60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0 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0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75% |
| 主导用地性质 | 甲 1 |

5. 地块编号 B-05

表 9-9 地块 B-05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总用地面积 | 0.42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0 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0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75% |
| 主导用地性质 | 甲 1 |

6. 地块编号 B-06

表 9-10 地块 B-06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总用地面积 | 0.58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0 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0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75% |
| 主导用地性质 | 甲 1 |

四、 原住居民区（C 区）

（一）地块设计说明

1. 现状用地情况

地块位于普照寺北侧，总用地面积为 4.2 万平方米，现状总建筑面积约为 1.1 万平方米。为荷花荡村庄区域，该区域民居错落，溪流交错，山林茂密，环境清幽，适宜发展乡村旅游，设置特色民宿，改造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2. 总规相关内容

总规中明确，在该区域设置普照寺二级旅游点；针对居民调控总规文字未进行表述，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图中该区域范围用地为控制型。

3. 定位与布局

该地块结合荷花荡村居民社会用地的盘活利用，提升村庄的旅游服务设施水平，引导产业经济向第三产业转型。整治村庄环境，提升村庄建设服务设施；以民居、水系、果园肌理为依托，打造清溪山居的乡村景观。

以现状建设用地及现状民居改造升级为主，少量增加民居院落，近期进行搬迁居民安置，远期作为民宿等旅游服务设施，建设成为一户一院的泰山民宿院落；提供停车、住宿、餐饮、乡村体验等服务功能。规划总建筑面积约为 1.4 万平方

米。

功能：居住生活、旅游服务

（二）技术经济指标

1. 地块编号 C-01

表 9-11 地块 C-01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 1.14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 2979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 3373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 5870m ²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5466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0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5466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404m ² |
| 绿地率 | | 35% |
| 容积率 | | 0.6 |
| 建筑密度 | | 30% |
| 建筑限高 | | 12m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 乙 1 |

2. 地块编号 C-02

表 9-12 地块 C-02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 1.81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 3852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 4384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 5042m ²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3852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649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3203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1839m ² |
| 绿地率 | | 35% |
| 容积率 | | 0.3 |
| 建筑密度 | | 30% |
| 建筑限高 | | 6m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 乙 1 |

3. 地块编号 C-03

表 9-13 地块 C-03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0.92hm ² |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1338m ² |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2787m ² |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2806m ² |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1338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23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1315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1491m ² |
| 绿地率 | 35% | |
| 容积率 | 0.4 | |
| 建筑密度 | 40% | |
| 建筑限高 | 6m |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乙 1 | |

4. 地块编号 C-04

表 9-14 地块 C-04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0.27hm ² |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420m ² |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420m ² |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420m ² |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420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0 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0 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 m ² |
| 绿地率 | 35% | |
| 容积率 | 0.2 | |
| 建筑密度 | 20% | |
| 建筑限高 | 6m |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丙 7 | |

五、 文物保护区（D 区）

（一）地块设计说明

1. 现状用地情况

地块位于普照寺及其北侧，包括普照寺地块、烈士祠地块、五贤祠地块、三阳观地块，总用地面积约为 2.6 万平方米。现状总建筑面积约为 0.3 万平方米。

2. 总规相关内容

总规中明确，在该区域设置普照寺二级旅游点。

3. 定位与布局

规划对普照寺进行保护，规划对其进行改造提升，打造佛文化创意产品。结合普照寺，提供礼佛参禅等服务。其中，现状普照寺、烈士祠、五贤祠及三阳观均为现状文物建筑，保持不变。

功能：文化交流、旅游服务

（二）技术经济指标

1. 地块编号 D-01

表 9-15 地块 D-01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 0.96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 1273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 1273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 1466m ²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1466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0 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0 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 m ² |
| 绿地率 | | 35% |
| 容积率 | | — |
| 建筑密度 | | — |
| 建筑限高 | | —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 甲 1 |

2. 地块编号 D-02

表 9-16 地块 D-02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 0.31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 559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 559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 559m ²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559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0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0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 35% |
| 容积率 | | — |
| 建筑密度 | | — |
| 建筑限高 | | — |

| | |
|--------|----|
| 停车位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甲1 |

3. 地块编号 D-03

表 9-17 地块 D-03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 0.81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 439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 439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 439m ²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439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0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0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 35% |
| 容积率 | | — |
| 建筑密度 | | — |
| 建筑限高 | | —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 甲1 |

4. 地块编号 D-04

表 9-18 地块 D-04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 | |
|----------|--------|---------------------|
| 总用地面积 | | 0.52hm ² |
| 现状建筑用地面积 | | 490m ² |
| 规划建筑用地面积 | | 490m ² |
| 规划总建筑面积 | | 490m ² |
| 其中 | 现状建筑面积 | 490m ² |
| | 拆迁建筑面积 | 0m ² |
| | 改造建筑面积 | 0m ² |
| | 新增建筑面积 | 0m ² |
| 绿地率 | | 35% |
| 容积率 | | — |
| 建筑密度 | | — |
| 建筑限高 | | — |
| 停车位 | | — |
| 主导用地性质 | | 甲1 |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 (2022—2035 年)

基础资料汇编

组织编制单位：山东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局）

泰安市人民政府

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承担编制单位：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 年 3 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自然地理环境 | 1 |
| 一、概况..... | 1 |
| 二、地理位置..... | 1 |
| 三、地形地貌..... | 2 |
| 三、气候条件..... | 2 |
| 五、水文状况..... | 3 |
| 六、地质..... | 4 |
| 七、生物资源..... | 6 |
| 第二章 风景资源概况 | 8 |
| 一、风景资源概述..... | 8 |
| 二、主要景源介绍..... | 9 |
| 第三章 人文与经济 | 22 |
| 一、历史与文化..... | 22 |
| 二、人口及分布..... | 24 |
| 三、经济..... | 27 |
| 第四章 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现状 | 30 |
| 一、景区管理..... | 31 |
| 二、旅游发展..... | 32 |
| 三、文物保护..... | 34 |
| 四、林木管理..... | 35 |
| 五、景区建设..... | 35 |
| 六、行政执法..... | 37 |
| 第五章 土地利用现状 | 39 |
| 一、土地利用现状..... | 39 |
| 二、土地资源利用分析..... | 39 |
| 第六章 设施与基础工程条件 | 41 |
| 一、道路交通..... | 41 |
| 二、旅游服务设施..... | 42 |
| 三、基础工程..... | 42 |
| 附件 1 专家评审意见 | 47 |

第一章 自然地理环境

一、概况

泰山位于山东省中部，绵亘于泰安、济南、莱芜三市之间，东西长约 200 公里，南北宽约 50 公里。主峰玉皇顶，在泰安市城区北，东经 117°6′，北纬 36°16′。

泰山位于山东省泰安市中部，素有“五岳之首”之称。传说泰山为盘古开天辟地后其头颅幻化而成，因此中国人自古崇拜泰山，有“泰山安，四海皆安”的说法。历代帝王君主多在泰山进行封禅和祭祀，各朝文人雅士亦喜好来此游历，并留下许多诗文佳作。

泰山拥有交横重叠的山势，堆叠厚重的形体，辅以苍松、巨石和环绕的烟云，形成了肃穆与奇秀交织的雄壮景象。这里出产的灵芝、何首乌、板栗及核桃等特产享誉全国。而分布于山体各处的 20 余处古建筑群和 2200 余处碑碣石刻，使泰山成为世界少有的历史文化与自然相结合的游览胜地。

二、地理位置

1. 泰山风景名胜区

泰山风景名胜区总面积 138 平方公里，包括泰山主景区、蒿里山-灵应宫景区和灵岩寺景区三大部分。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55′21.539″-117°9′6.595″，北纬 36°10′44.985″-36°23′13.396″。外围保护地带面积 120.9 平方公里。

泰山主景区（含岱庙地区）面积为 109.2 平方公里，南侧以环山路北侧人行道北缘线为界，包含红门路、通天街中心线两侧各 50 米范围和岱庙（含遥参亭和双龙池）四周向外扩 100 米范围。东侧主要以农业观光路，局部以自然等高线为界；北侧从牛山口村西向北接现有道路，局部以泰山林场管辖范围为界；西北侧、西侧主要以济南与泰安行政区划为界；西南侧以泰山林场管辖范围、规划道路、自然地形接环山路为界。

蒿里山-灵应宫景区面积为 0.3 平方公里，以蒿里山周边道路（西至龙潭路，北至铁路用地南边界，南达灵山大街，东至校场街）和灵应宫文物保护范围（单体外围 10 米范围）为界。

灵岩寺景区面积为 28.5 平方公里，基本遵循 1993 年国务院批复范围，东、北分别以方山东侧、北侧山脚线（海拔 210m）为界，南以鸡鸣山至明孔山南侧山脚线（海拔 210m）为界，西以鸡鸣山及北侧山体的西侧山脚线（海拔 210m）为界。

2.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

位于泰山风景名胜区主景区凌汉峰以南，环山路以北，西至天外村，东至红门。

三、地形地貌

泰山极顶海拔 1545 米，是华北平原东部最高的山，相邻诸山皆低于泰山，如鲁山海拔 1108 米，沂山海拔 1032 米，蒙山海拔 1150 米，徂徕山海拔 1023 米。

天烛峰悬崖巨壁，夹谷狭道；傲徕峰高耸峻削，丹壁奇特；桃花源山阔水长，灵秀幽深。深入泰山腹地，险峻秀美、稳重有力的巨石危岩数不胜数。泰山风景区独特的奇峰怪石景观有：歇马崖、斩云剑、飞来石、舍身崖、仙人桥、丈人峰、拱北石、醉心石等；以及许多奇异的地貌景观：彩石溪、扇子崖等。

泰山形成于太古代的后期，同位素测定年龄约为 25 亿年，地貌分为冲洪积台地、侵蚀丘陵、溶蚀侵蚀丘陵、溶蚀侵蚀构造低山、侵蚀构造低山和侵蚀构造中山六大类型。

侵蚀构造中山：分布在泰山主峰玉皇顶周围，以及老平台、黄石崖、黄崖山一带。海拔高度在 800-1500 米。地势最高，抬升幅度最大，侵蚀切割最强的山地。峰高谷深，地形陡峭。V 字形谷，谷中谷。重力崩塌作用显著，崩塌后常形成绝壁陡崖，如瞻鲁台下的百丈崖、天烛峰等悬崖峭壁，以及后石坞重力崩塌作用所形成的石河、石海。

侵蚀构造低山：分布在傲来峰、中天门及尖顶山、歪头山、蒋山顶一带。海拔高度 700-1000 米，侵蚀切割强度较主峰弱，但地形仍较陡峭，如扇子崖。

溶蚀侵蚀构造低山：泰山主峰东北的鸡冠山至青山一带。海拔高度 500-700 米，相对高度在 200 米以上。形成顶部平缓的“方山”和“桌状山”。

溶蚀侵蚀丘陵：泰山北部边缘的石灰岩地区。海拔高度在 300-500 米之间。形成圆顶脊缓的“猪背山”。溶蚀地形多。

侵蚀丘陵：主要分布在山南低山的边缘。大河至虎山及黄前一带，孤丘缓岭。

山前冲洪积台地：山体外围的山麓地带。海拔 100 米左右，一些村镇和果园多建在这种台地上。

三、气候条件

泰山属暖温带季风性气候，四季变化明显，山顶夏季平均气温为 17℃，最高气温为 29℃，年平均降水量为 1042.8 毫米。

山下 1 月均温-3℃，山顶为-9℃，山下 7 月均温 26℃，山顶为 18℃；年降水量随高度而增加，山顶年降水量 1132 毫米，山下只有 722.6 毫米。山下四季分明，山顶三季如春，冬如玉，即冬有雾凇晶莹如玉，为重要景观之一。春季风沙较大。泰山冬季较长，结冰期达 150 天，极顶最低气温-27.5℃，形成雾凇雨凇奇观。夏秋之际，云雨变幻，群峰如黛，林茂泉飞，气象万千。

泰山近 60 年来的年平均气温为 5.6℃，年平均温度最低为 2.6℃，极端最低气温为-27.5℃(1958.1.15)；年平均温度最高为 9℃，极端最高气温为 29.7℃(2002.7.15)。泰山顶部夏季气候特征较短，冬季漫长而严寒，日最低气温低于 0℃ 的情况大致从 10 月 18 日开始到 4 月 26 日结束，平均长达 192 天。一年之中，1 月份最为寒冷，月平均气温最低为-8.1℃；7 月份的平均气温最高，可以达到 18.0℃。

根据泰山气象站 1955 至 2004 年五十年来的降水观测资料，分析表明，泰山的整体降水量呈明显下降趋势，平均降水量为 1081.4mm。按季节划分，夏季（6 月至 8 月）的降水最多，多年平均雨量为 687.1mm，占全年降水量的 63.5%，其中最多的月份是 7 月，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314.6mm；冬季(12 月至次年 2 月)的降水最少，多年平均降水量（以雪为主）为 44.4mm，其中最少的月份是 1 月，多年平均降水量仅为 12.6mm。

根据泰山气象站 2016 至 2020 年五年来的降水观测资料，泰山的整体降水量在 900mm 到 1400mm 之间波动，平均降水量为 1161.9mm。按季节划分，夏季（6 月至 8 月）的降水最多，多年平均雨量为 270.4mm，占全年降水量的 23.3%，其中最多的月份是 8 月，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371.6mm；冬季(12 月至次年 2 月)的降水最少，多年平均降水量（以雪为主）为 22.4mm，其中最少的月份是 1 月，多年平均降水量仅为 17.9mm。

泰山冬、春两季的风力明显大于夏、秋季，每年 7 至 8 月的湿度最大，是出现云海奇观最多的月份，碧霞宝光多出现在碧霞祠附近，观赏时间一般为早晨和上午。五一、十一旅游黄金周期间气温适宜，无较强冷空气活动，大风和降水出现的几率较小，是全年游览登山的最佳时机。1 月份是观赏“雾凇挂枝”的最佳时节。

五、水文状况

泰山山泉密布，河溪纵横，水资源较为丰富，总储量达 30.43 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 14.97 亿立方米，地表水 15.46 亿立方米，可利用量 26.08 亿立方米。

泰山河溪以玉皇顶为分水岭。北有玉符河、大沙河注入黄河，东面的石汶河、冯家庄河、南面的梳洗河、西溪，西面的泮汶河，均注入大汶河。

由于泰山地形高峻，河流短小流急，侵蚀力强，河道受断层控制，因而多跌水、瀑布，谷底基岩被流水侵蚀多呈穴状，积水成潭，容易形成潭瀑交替的景观。泰山的瀑布主要有黑龙潭瀑布、三潭迭瀑和云步桥瀑布。

泰山因裂隙构造发育，所以裂隙泉分布极广，从岱顶至山麓，泉溪争流，山高水长，有名的泉水数十处，如王母泉、月亮泉、玉液泉、龙泉、黄花泉、玉女池等。泉水甘冽，无色透明，含人体所需多种微量元素，系优质矿泉水，被誉为泰山三美（白菜、豆腐、水）之一。泰山北部，中上寒武统和奥陶系石灰岩岩层向北倾斜，地下水在地形受切割处出露成泉。从锦绣川向北，泉水汨汨，星罗棋布。北麓丘陵边缘地带，岩溶水向北潜流，并纷纷涌露，使古城济南成为“家家泉水，户户杨柳”的泉城。

六、地质

泰山地区在太古代漫长的岁月里，经历了巨厚沉积和频繁的岩浆活动。后期由于强烈地壳运动造成区域变质和紧密褶皱。泰山北麓张夏镇附近至长清县一带的寒武纪地层，已确定为我国寒武纪中、上统的标准剖面。泰山地区古老变质岩系是中国东部最重要最典型的古老变质岩系。泰山地质资源在历史上经历多次地质结构变化，整体地质构造及形态复杂，形成了多样的地质景观，如红门附近中元古代形成的辉绿玲岩岩脉内，发育上百个在全球罕见的“桶状构造”，中国古代称之为“醉心石”。

泰山地势差异显著，地形起伏大，地貌分界明显，类型繁多，而且侵蚀地貌十分发育。主峰玉皇顶，海拔 1545m，是鲁中南丘陵区最高峰。泰山总体地势呈现北高南低、西高东低的特征，主峰南陡北缓。泰山南坡因受北东东向 3 条正断层的影响，形成了南天门、中天门和一天门十分明显的三大台阶式的地貌景观，更增添了泰山雄伟险峻的气势。古代帝王封神登道最后选择南坡，因其山势陡峻，上山如登天梯，气势磅礴。

泰山所处的地理位置和地质地貌特征体现了它独特的地质价值。

泰山杂岩是国内研究前寒武纪地质的理想对象，是我国太古宙科马提质绿岩带典型地区，也是早期寒武纪多期次构造——岩浆演化研究的经典地区，是研究华北

前寒武纪古老陆台形成演化的窗口。泰山岩群的主要出产区域是泰山西南部的大河水库、冯家峪、天平店和卧虎山等，层状特征明显，连续性好，厚度比较大，其中卧虎山的泰山岩群人工剖面最为突出，露头宽度达 500m 以上，总厚度约 150m，是观察研究泰山雁群和绿岩带的最理想剖面。泰山地层属华北地台典型基底和盖层的双层结构，地质构造以断裂为主，受掀斜式断块抬升控制，基底为泰山杂岩，其盖层主要是寒武奥陶系灰岩，是古代变质岩系，主要是片麻和花岗构成，山峰岩石多裸露垂直开裂，地貌分界明显。断裂活动使其隆起，与平坦的华北大平原形成强烈对比。

地质演变过程的五大历史阶段：3 个时期 15 个岩体的侵入岩分布和泰山三级夷平面详见下表。泰山的地质构造比较复杂，拥有少罕见而奇特的地质构造现象，褶皱和断裂都比较发育。太古代构造和中生代构造都有体现，新构造运动也比较明显。

新构造运动体现为泰山目前仍有间歇性抬升现象。泰山的“桶状构造”地质遗迹分布在红门辉绿岩，共有 30 多个。蒿里山的石灰岩则形成于距今 5~6 亿年间的古生代寒武纪晚期，是新构造运动及其形成地貌景观，我国蒿里山虫这种三叶虫化石的命名地。在距今 25 亿年前泰山一带是巨大的海槽的一部分，堆积了比较厚的泥砂物质和基性火山物质，及至 25 亿年左右，泰山运动使之褶皱隆起形成山系，并伴随有岩浆活动、变质作用及断裂，使原来的沉积物质发生变质，形成了各种变质岩。新构造运动影响下的景观有：三叠瀑布、三折谷坡、三级夷平面、三级阶地、三级溶洞等众多微地貌景观。内外力地质作用下形成的地貌景观包括泰山雄伟厚重的山体轮廓，雄伟峻拔的傲来峰、日观峰，幽奥的桃花峪和后石坞，必须重力崩塌形成的仙人桥、拱北石，长寿桥下神秘的阴阳界，后石遍布谷坡的石河、石海，大、小天烛峰，险要的扇子崖等。

早期寒武纪构造变形体现在中天门期幔源型岩浆系列和红门辉绿岩沿脆性断裂侵位。燕山运动下形成了 NW 和 NEE 向两组断裂：如泰前断裂、云步桥断裂、龙角山断裂等多处断裂露头。重力滑动构造体现在灵岩寺辟支塔旁因重力滑动形成的箱状褶皱以及在上的揉皱破碎带。

表 1-1 泰山三级夷平面一览表

| 夷平面 | 分布 | 海拔高度 (m) | 形成时间 | 抬升速度 (mm/a) |
|-----|-----------------|-------------|------|----------------|
| 三级 | 玉皇顶及其周围宽广平缓的山顶上 | 1000—1500 | 古近纪 | 0.1 |
| 二级 | 扇子崖、摩天岭一带平缓的山脊上 | 600—800 | 中新世 | 0.05 |
| 一级 | 虎山及环山公路附近 | 50—200 | 早更新世 | 0.02 |

表 1-2 泰山侵入岩分布

| 地质年代 | 分布区域 | 岩体类型 |
|------|------|----------------|
| 中元古代 | 红门 | 辉绿玢岩 |
| 古元古代 | 摩天岭 | 细粒二长花岗岩 |
| | 中天门 | 中粒黑云岩石英闪长岩 |
| | 普照寺 | 细粒闪长岩 |
| | 调军顶 | 细粒片麻状黑云母二长花岗岩 |
| | 傲徕山 | 中粒片麻状黑云母二长花岗岩 |
| | 虎山 | 中粗粒片麻状黑云母二长花岗岩 |
| | 玉皇顶 | 粗斑片麻状黑云母二长花岗岩 |
| 新太古代 | 李家泉 | 中粒片麻状含角闪英云闪长岩 |
| | 线略 | 中粒片麻状英云闪长岩 |
| | 卧牛石 | 中粗粒片麻状英云闪长岩 |
| | 大众桥 | 中粒片麻状石英闪长岩 |
| | 麻塔 | 粗粒角闪岩 |
| | 扫帚略 | 细粒片麻状英云闪长岩 |
| | 望府山 | 细粒条带状英云闪长岩 |

七、生物资源

泰山属于华北植物区系，由于受黄海、渤海的影响，雨量丰富，是干、湿交替的过渡带。泰山植物生长繁茂，有高等植物 174 科 645 属 1412 种；低等植物 446 种；共有维管束植物 1136 种，隶属 133 科，550 属，其中野生植物 814 种，栽培植物 322 种。泰山植被分森林、灌丛、灌丛草甸、草甸等类型，森林覆盖率为 80% 以上。现有种子植物 144 科，989 种，其中木本植物 72 科 433 种，草本植物 72 科 556 种，药用植物 111 科 462 种。

泰山的古树名木，源于自然，历史悠久，据《史记》载：“茂林满山，合围高木不知有几”，现有 34 个树种，计万余株。他们与泰山历史文化的发展紧密相连，是古老文明的象征，其中著名的有汉柏凌寒、挂印封侯、唐槐抱子、青檀千岁、六

朝遗相、一品大夫、五大夫松、望人松、宋朝银杏、百年紫藤等，每一株都是历史的见证，历经风霜，成为珍贵的遗产。

泰山植被丰富，树木郁葱，水源充足，地势复杂，为各类动物的觅食、栖息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泰山动物主要为鲁中南山地丘陵动物地理区的代表性类群，并且多为华北地区可见种。据调查，泰山现有哺乳类的动物 11 科 20 属 25 种；鸟类共有 34 科 88 属 154 种 1 亚种；爬行类 57 科 7 属 12 种；两栖类 3 科 3 属 6 种；鱼类共有 45 种，隶属鲤科、鳅科、鲢科、银鱼科等 12 科。陆生无椎动物种类多、数量大、分布较广。陆生节肢动物也很多，包括蛛形纲、昆虫纲、多足纲等。昆虫种类已鉴定的约 900 余种。

第二章 风景资源概况

一、风景资源概述

泰山是五岳之首，是中国唯一的天地同祭(封神)场所，古代帝王受命天下之地。历史悠久的祭祀封神活动与泰山宗教、民俗的相互影响，儒、释、道的相互融合，铸就了“天、地、人”三重空间历史格局，形成自然与人文交融的景观，也促成了“山岳为崇高、城次之”的山城格局，并深远影响了中国山水审美和艺术的发展。

泰山山岳雄伟高大，崛起于华北平原之东，凌驾于齐鲁丘陵之上，有通天拔地之势。泰山主峰突起，群峰簇拥护卫，山峦层层叠起，形成一种由抑到扬的节奏感和“一览众山小”的高旷气势。泰山形体巨大，基础宽广，厚重安稳。泰山的自然美是丰富多彩的，雄中藏着奇、险、秀、奥、旷等美的形象。

泰山是国内外少有的地质遗迹种类、数量和分布集中区域，构成代表地球演化过程重要阶段的重要例证，具有中国和世界意义的地学价值。泰山生物多样性资源丰富，濒临灭绝的螭霖鱼有特殊的科学价值，泰山植被是中国暖温带植被的典型代表。泰山水系主流向是从北到南，水系流经长度长、流域面积大，主要水源多为雨水汇集。

泰山作为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世界地质公园、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具有珍贵的历史文化价值、独特的风景审美价值、典型的地学研究价值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价值。泰山景观资源的历史文化价值、审美价值、地学价值和生物多样性价值是有机融合在一起的。这不仅在中国，就是在世界范围内也是很少见的。

主景区内山峰 156 座、崖岭 138 座、溪谷 130 余条、潭池瀑布 64 处，此外还有旭日东升、晚霞夕照、黄河金带、云海玉盘、雾淞雨淞、碧霞佛光等自然奇观。泰山自然风光优美、壮观，其景观特点以雄为主，“雄、奇、险、秀、幽、奥、妙”兼有。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的风景资源特征主要为自然景源和人文景源。

自然景源（13处）：

特级景源：梅花岗、六朝松、一品大夫松

一级景源：大众泉

二级景源：荷花荡

三级景源：五音石、投书涧、龙泉、修德井、对生松、将军梅

四级景源：卧象石、景贤石

人文景源（18处）：

特级景源：普照寺

一级景源：五贤祠、三阳观、筛月亭、洗心亭、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道士林、滦州起义革命烈士祠

二级景源：范明枢墓

三级景源：天心楼、卧云台、胡安定公投书处、泰山博物院

四级景源：高山流水亭、石柏门、观光塔、云门、泰山文化研究院

将景源级别和类型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形成整体认识，详见下表：

表 2-1 风景资源类型一览表

| 级别类别 | | 特级景源 | 一级景源 | 二级景源 | 三级景源 | 四级景源 | 总计 |
|------|----|-----------|-----------------------------|------|---------------|--------------------------|----|
| 自然景源 | 地景 | 梅花岗 | | | 五音石、投书涧 | 卧象石、景贤石 | 5 |
| | 水景 | | 大众泉 | 荷花荡 | 龙泉、修德井 | | 4 |
| | 生景 | 六朝松、一品大夫松 | | | 对生松、将军梅 | | 4 |
| 人文景源 | 建筑 | 普照寺 | 五贤祠、三阳观、筛月亭、洗心亭、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 | | 天心楼、泰山博物院、卧云台 | 高山流水亭、石柏门、观光塔、云门、泰山文化研究院 | 14 |
| | 胜迹 | | 道士林、滦州起义革命烈士祠 | 范明枢墓 | 胡安定公投书处 | | 4 |
| 总计 | | 4 | 8 | 2 | 10 | 7 | 31 |

二、主要景源介绍

梅花岗：在烈士祠第一展区大殿西侧盘道东面，矗立一巨石，上书“梅花岗”三个大字，系冯玉祥于民国二十二年12月份（1933年）手书，以纪念滦州起义牺牲烈士，寓意与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同样伟大。



六朝松：相传为六朝时（南北朝）所植，距今已有一千五六百年了，岱览谓：寺中古松童童，称六朝松，素有“神州松王”之盛誉，清光绪年间铁岭增瑞篆“六朝遗植”四字。松旁为筛月亭，采古诗长松筛月之意。光绪六年重修普照寺碑记说：六朝之松犹存，邀使名山增色古人撰联曰：高不自鸣，看碧岫烟云若隐；老当益壮，问青松岁月几何。



一品大夫松：一品大夫又称师弟松，系清代寺僧理修入寺时与师共植。理修以松为伴，诵经习文。因有“僧栽松，松荫僧，你我相度如同生。松也僧，僧也松，依佛门，论弟兄”之美谈。



大众泉：位于大众桥左岸 30 米处。泉水面比河水面高出约 8 米，泉池位于基岩中。由裂隙水补给，日出水量 2 立方米，水位变化大，季节变幅 50~80 厘米。大众泉是周围机关与居民生活水源，是冯玉祥为解决山区人民旱季吃水的困难，出资开凿了“大众泉”。



荷花荡：原为一峡谷景观，始建于清康熙年间，系泰山诗僧元玉历时 8 年创建。曾有 12 景观，包括石堂、飞来石、眺远台、涤砚溪、慈航石、翠屏石、白莲池等，可谓洙泗悠悠，源头咫尺，望若悬梯，泛烟缥缈，为当时文人雅客所喜爱，许多正直平和、清洁温雅之士，每日到此与元玉观山赏景，品茶论道，好不快活。后来，

斯人已去，无人打理，逐渐破败，最后竟沦落成荒沟野坡，为人们所遗忘。2021年，当地政府经过考察论证，对该景点进行有序修复，使得荷花荡这一美景又逐渐重现人间。



五音石：位于筛月亭内，亭中五音石，系普照寺中奇石也，用手掌击之，在不同方位可发出五种音响，清脆悦耳，音律清晰，故称五音石。



卧象石：在烈士祠西北路旁有一巨石，形似大象卧地，因此而得名“卧象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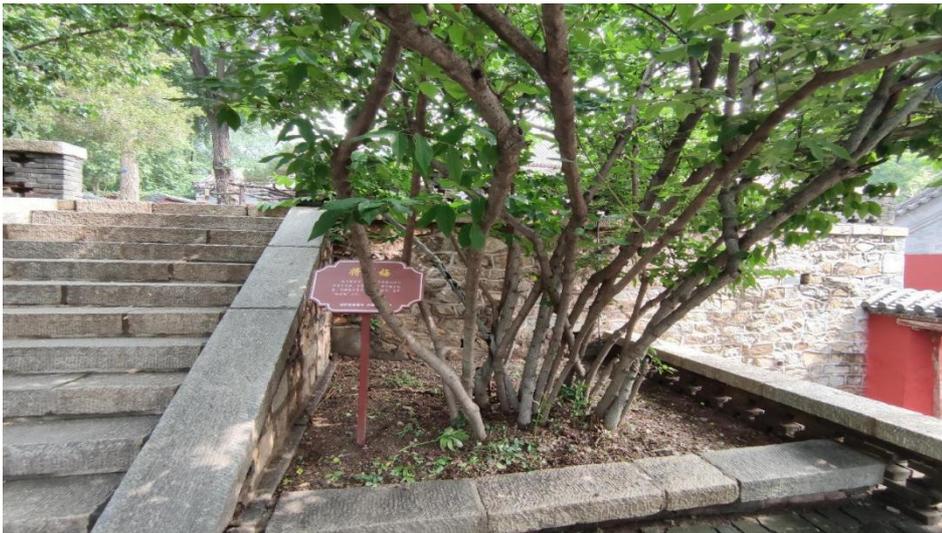
投书涧：胡瑗小时候学习很刻苦，并且自负不凡，天资过人，7岁时便能写一手好文章，13岁时能通读五经。虽然家庭生活及学习条件差，但他求学之志不减寸分，常以圣人、贤人要求自己，成为乡里引人瞩目的才子。当时，就有人对他的父亲说：“此子乃伟器，非常儿也。”

青年时期的胡瑗，既有远大的理想和追求，又有专一、踏实的学习态度，他曾说：“孔子因学于人而后为孔子。”胡瑗恪守这一信条，勤学不懈。胡瑗为避世事干扰，专心就学，便同他的好友孙复、石介一道隐居泰山，专心读书，经常废寝忘食，十年没有回家。每逢家书捎来，只要看到上面有“平安”二字，连拆都不拆，便抛向山涧，唯恐家事干扰了他的学习。现在，泰山还留有此遗迹，名为“投书涧”。就这样，胡瑗在泰山度过了十个春秋，把全部精力都用在研究学问上，对儒家经典及百家之言全部认真研读过，并且细心体会，打下了坚实的学问基础，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沉潜、笃实、醇厚、和易的学风。后来胡瑗成为一代宗师。

对生松：进入普照寺，跨过门楼，进入三院，迎面是大雄宝殿，供祀佛祖释迦牟尼，大殿前中心路两侧石栏内，各有一棵松树，据说是满空禅师亲自手栽，只见虬枝苍劲，弯曲蔓展，人称“对生松”，目前用钢管扶持固定，以防歪斜。



将军梅:1932 年，冯玉祥在泰山期间派人从曹州买来了梅花千株种植在烈士祠内，当年，冯玉祥想借助梅花的冰焰清香、傲霜斗雪来象征烈士们的铁骨忠心，这株梅花也被称之为将军梅。



普照寺:泰山普照寺位于岱麓凌汉峰下，秀峰环抱，翠柏掩映亭殿楼阁，气象峥嵘。清人有“门前几曲流水，寺后千寻碧峰。鸟语溪声断续，山光云影玲珑”的赞咏。普照寺取“佛光普照”之意，传为六朝时建，后历代皆有拓修。明代高丽僧满空，清代诗僧元玉曾在此主持，寺内亭殿楼阁。寺院以大雄宝殿、摩松楼为中轴，形成三进式院落。两侧配以殿庑、禅房和花园等。1932 年，国民党爱国将领冯玉祥将军曾隐居与此。

普照寺传为六朝古刹，又据清聂剑光《泰山道里记》载，普照寺为唐宋时古刹。金大定五年(1165)奉敕重修，题为“普照禅林”，有敕牒石刻勒殿壁。后屡遭兵燹，基址独存。明宣德三年(1428)高丽僧满空禅师登泰山、访古刹，在泰山 20 余年，重建竹林寺，复兴普照寺，四方受法者千余人，现存普照寺的明正德十六年《重开山记碑》记此事。清康熙初年名僧元玉建石堂，并于佛诞之日依古制建坛传戒，住持普照寺二十八年，使普照寺成为“泰山第一名刹”。



五贤祠：亦称泰山书院位于泰山凌汉峰下，北宋学者孙复，石介在此建泰山书院，是北宋较早的一处私学。明嘉靖年间在此建祠，祀孙、石二先生，题“仰德堂”，后增祀胡瑗，称“三贤祠”。至清道光年间徐宗干重修时，又增祀宋濂、赵国麟，遂易名“五贤祠”。祠东西两院，东为仰德堂，为祀五贤之所，有山门、正殿及东配房；西为讲书堂，有正房和西配房。



三阳观：五贤祠上，山坳之中有全真教派道观“三阳观”，原名三阳庵。三阳观创建于明代嘉靖时，东平道士王阳辉(号三阳)携徒咎明复来此凿石以居，道士德藩助资而建，万历初又行扩建，成为著名道观。明文学家于慎行《重修三阳观记》称这里“入门三重”，“有殿有阁”，“仙圣之秘境，寰宇之大观”，“几与岳帝之宫比雄而埒胜焉，可谓非常之创述矣。”三阳观曾毁于文革，现已按原样修复。三阳观由山门、影壁、混元阁、天仙圣母殿为中轴线，两侧配以三官殿、真武殿、祖师堂。



筛月亭：位于“普照寺”内，地处北院中的一个亭子，是泰安市现存的数座古亭中较为著名的一座。该亭约建于清代道光年间(约 1821 年后)，后经过多次重修。筛月亭的东侧，为著名的“六朝松”，它与筛月亭是一对不可分割的姊妹。该松树龄已有 1600 多年，由于生长环境幽雅，树冠延伸长达 100 多平方米，一些枝条可遮盖半个亭子。入夜，月光飘然而至，透过树的枝叶，飘飘洒洒，筛下一地闪闪烁烁的碎光，犹如片片银子，筛月亭由此而得名。2010 年 8 月，六朝松由于普照寺内施工破坏造成枯死，让普照寺的筛月亭奇景永远消失。



洗心亭：洗心亭，西邻五贤祠，东靠投书涧，北临雁飞岭，南为卧象石，孑孑独立于崖壁之上，整体高约 3 米，全石筑砌，始建于清嘉庆二年(1797 年)，至今已有 220 余年历史。为一观景石凉亭，由清朝嘉庆年间泰安知府金燊创建。该石亭整体呈四柱结构，每根石柱两侧辅立抱柱，柱上施角梁，扶角梁、四角攒尖，勾头、滴水、方形宝顶，柱间上部施额板，制式与泰山经石峪高山流水亭相仿。亭东侧上方石梁中间刻“迎旭”2 字，寓意迎来朝阳。两侧立柱上嵌刻一幅楹联：秋月清光凝碧涧，春风余韵满烟萝，系清嘉庆后学周桐所书。在石亭西侧上方石梁中间刻“采

奕”2字，取神采奕奕之意。左右两侧立柱上嵌刻：真山水不须图画，大圣贤皆自奋兴。此联是清嘉庆二年泰安省庄人后学贾培荣所书，赞美此处风光似山水画卷，惹得圣人先贤在此读书，奋发图强。石亭南侧上方石梁中间刻“洗心亭”3字，左右两侧立柱嵌刻：碧涧潺湲溯游道脉，苍岩巖嶭卓立儒修。在石亭北侧上方石梁中间同样刻“洗心亭”3字，与南侧遥相呼应，左右两侧立柱上嵌刻：艮止坎流会心不远，言坊行表即目可寻。石亭内的横梁上有“你忘了没有，东三省被日本人占了去，有硬骨的人应当去拼命夺回来。”，“奉天省，东西距一千三百里，南北距一千八百里，面积八十六万五千方里，人口一千四百万”等石刻，为爱国将领冯玉祥将军在1933年隐居泰山期间，感于倭寇侵华，山河破碎，刻字号召国人勇于抗争，收复国土，恢复中华的急切之情。

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位于泰安普照寺南、环山路北，1936年为纪念辛亥滦州革命烈士而立。碑台基长29.5米，高26米，宽2.5米，四面立砖柱，柱间用鹅卵石砌成花墙，东、南、西三面有门。碑由底座、碑座、碑体、碑首四部分组成；底座方形，高1.1米，边长11米，用长条石砌成，四周立石柱，柱间饰有华板，四面留门；碑座方形，分三层，层层抹角；碑体四角用长条石镶嵌，上置冰盘式出檐；碑首呈上窄下宽四棱状，顶部有一冰盘式盖石，上插一铁画戟（避雷针）。南面刻“辛亥滦州革命烈士纪念碑”11字。碑体原四面皆文，1967年磨掉。



滦州起义革命烈士祠：普照寺东北，有冯玉祥修建的“革命烈士祠”，内祀参加滦州起义牺牲的将士。后殿中有冯玉祥的题联：“救民安有息肩日，革命方为绝顶人。”祠内外自然石上有许多题刻，多是颂扬为民献身精神的。如祠南门外，西侧石面上有楷书挽联一幅：“诸公豹已留皮，黄土泰山真并重；精气虹常贯日，白衣易水至今寒。”祠东自然石上有李宗仁挽联：“百世名犹存，众所瞻依，祠巍泰岳；三代道未泯，闻兹义烈，气肃冰霜。”



范明枢墓：范明枢墓位于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南麓普照寺前，环山路北侧松柏林中。1950 年建，占地 289 平方米。石砌方形重台基，台中心筑南北长 3 米，东西宽 2 米，高 1.1 米的条石墓室，起脊抹角方石顶。墓室北面设须弥座，上立 3 通碑，中碑题“故山东省参议长范明枢之墓”，碑阴刻范氏生平业绩；右碑林伯渠题“革命老人永垂不朽”；左碑谢觉哉题“永远是人民的老师”。墓东立碑，刻“精神不死”4 个大字。



胡安定公投书处：紧挨洗心亭北侧是一碑刻，陷于青砖垒砌之中，碑上刻“胡安定公投书处”。此碑系明万历六年二月所立，以此纪念有“宋初三先生”、“理学三先生”之称的北宋理学先驱、大教育家、陕西人胡瑗。相传胡瑗 20 岁时，身怀治国安邦抱负，到东岳泰山脚下的栖贞观（泰山书院的前身），与晋州孙复、兖州石介同窗苦读，研学儒家典籍，胡瑗更是“十年不归，每得家书，见有平安二字，即投涧不阅，深恐分心”。在石亭东侧有一深涧，灌木丛生，深达数尺，极目下望，不见其底，这就是胡瑗投书的地方。



卧云台：“卧云台”建于 1924 年，为三层石砌碉楼式建筑，造型奇特，为冯玉祥先生隐居泰山的读书楼。在这里，冯玉祥先生阅读了大量马列著作，学习了唯物论和辩证法。并邀请了中共主要创始人和早期领导人之一李达等著名学者为其授课。“卧云台”是冯玉祥先生生平经历、思想转变以及政治生涯的重要见证。

第三章 人文与经济

一、历史与文化

泰山，又名岱山、岱宗、岱岳、东岳、泰岳。远古时始称火山、太山，“大”在甲骨文与金文中均见其形，读音为“太”。且“太山”意为“大山”，先秦古文中，“大”、“太”通用。《骈雅训纂·释名称》：“古人太字多不加点，如大极、大初、大室、大庙、大学之类，后人加点以别大小之大，遂分为二矣。”按古文字的传统读法，“大”亦有“大”、“太”、“代”三音。春秋战国时，由于同音字的引申和同义字的演变，“太”与“泰”、“代”与“岱”“岱”与“岳”也互相变通了，这样相继出现了“泰山”、“岱山”、“岱宗”、“岱岳”等专用名称。“泰山”之称最早见于《诗经》。“泰”意为极大、通畅、安宁。《易·说卦》“履而泰，然后安”。“泰”字就有原来的高大、通畅之意引申为，“大而稳，稳而安”。随即出现了“稳如泰山”、“国泰民安”、“泰山鸿毛”之说。

泰山为五岳之首，五岳是中国五大名山的总称，一般指东岳泰山（位于山东）、南岳衡山（位于湖南）、西岳华山（位于陕西）、北岳恒山（位于山西）、中岳嵩山（位于河南）。泰山因其气势之磅礴，又有“天下名山第一”的美誉。泰山地区早在远古时代就已经成为东方文化的重要发祥地，5万年前的新泰人化石遗存和40万年前的沂源人化石遗存显示出这一带早期的人类活动。泰山南麓的大汶口文化，北麓的龙山文化遗存也反映出早期黄河流域氏族部落的活动状况。战国时期，齐国沿泰山山脉直达黄海边修筑了长约500千米的长城，今遗址犹存。进入秦汉之后，泰山逐渐成为政权的象征。泰山实际海拔高度并不太高，在五岳中次于恒山、华山，仅占第三位。全国的许多大山相比都不能望其项背。

古人形容“泰山吞西华，压南衡，驾中嵩，轶北恒，为五岳之长”。中国古代神话传说中，盘古死后，头部化为泰山。据《史记集解》所载：“天高不可及，于泰山上立封禅而祭之，冀近神灵也。”古代传统文化认为，东方为万物交替、初春发生之地，故泰山有“五岳之长”、“五岳独尊”的称誉。自古以来，中国人就崇拜泰山，有“泰山安，四海皆安”的说法。古代历朝历代不断在泰山封禅和祭祀，并在泰山上下建庙塑神，刻石题字。古代的文人雅士对泰山仰慕备至。泰山宏大的山体上留下了20余处古建筑群，2200余处碑碣石刻。

泰山崛起于华北平原之东，凌驾于齐鲁平原之上，东临烟波浩淼的大海，西靠

源远流长的黄河，南有汶、泗、淮之水，与平原、丘陵相对高差 1300 米，形成强烈的对比，因而在视觉上显得格外高大的节奏感和“一览众山小”的高旷气势；山脉绵亘 100 余公里，盘卧 426 平方公里，其基础宽大产生安稳感，形体庞大而集中则产生厚重感，大有“镇坤维而不摇”之威仪。所谓“稳如泰山”、“重如泰山”，正是其自然特征在人们生理、心理上的反映。六朝任昉《述异记》载，秦汉时，民间传说盘古氏（远古时开天辟地，代生万物的神人）死后头为东岳，左臂为南岳，右臂为北岳，足为西岳。盘古尸体的头向东方，而且化为东岳，泰山就成了当然的五岳之首了。这显然是根据《五行》、《五德》学说创作的神话故事，反映了泰山独尊五岳的历史背景。

因为东方是生命之源，希望和吉祥的象征。而古代汉族先民又往往把雄伟奇特的东岳视为神灵，把山神作为祈求风调雨顺的对象来崇拜，于是，地处东方的泰山便成了“万物孕育之所”的“吉祥之山”、“神灵之宅”。受天命而帝王的“天子”更把泰山看成是国家统一，权力的象征。为答谢天帝的“授命”之恩，也必到泰山封神祭祀。商周时期，商王相土在泰山脚下建东都，周天子以泰山为界建齐鲁；传说中秦汉以前，就有 72 代君王到泰山封神，此后秦始皇、秦二世、汉武帝、汉光武帝、汉章帝、汉安帝、隋文帝、唐高宗、武则天、唐玄宗、宋真宗、清帝康熙、乾隆等古帝王接踵到泰山封禅致祭，刻石纪功。自秦汉至明清，历代皇帝到泰山封禅 27 次。历代帝王借助泰山的神威巩固自己的统治，使泰山的神圣地位被抬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皇帝的封禅活动和雄伟多姿的壮丽景色，历代文化名人纷至泰山进行诗文著述，留下了数以千计的诗文刻石。如孔子的《邱陵歌》、司马相如的《封禅书》、曹植的《飞龙篇》、李白的《泰山吟》、杜甫的《望岳》等诗文，成为中国的传世名篇；天贶殿的宋代壁画、灵岩寺的宋代彩塑罗汉像是稀世珍品；泰山的石刻、碑碣，集中国书法艺术之大成，真草隶篆各体俱全，颜柳欧赵各派毕至，是中国历代书法及石刻艺术的博览馆。泰山文化遗产极为丰富，现存古遗址 97 处，古建筑群 22 处，对研究中国古代建筑史提供了重要实物资料。

泰山是黄河流域古代文化的发祥地之一。很早以前，泰山周围就被人类所开发，泰山南麓的大汶口文化，北麓的龙山文化遗存，便是佐证。再早还有 5 万年前的新泰人化石遗存和 40 万年前的沂源人化石遗存。战国时期，沿泰山山脉直达黄海边修筑了长约 500 千米的长城，今遗址犹存。泰山与孔子活动有关的景点有孔子登临

处坊、望吴圣迹坊、孔子小天下处、孔子庙、瞻鲁台、猛虎沟等。神山、文化宝库泰山有“五岳之首”、“五岳独尊”的称誉。它是政权的象征，成为一座神圣的山。

泰山宗教发祥久远，佛教于公元4世纪中期传入泰山。公元351年高僧朗公首先到泰山岱阴创建了朗公寺和灵岩寺。魏晋南北朝时期，泰山较大的寺院有谷山玉皇寺、神宝寺、普照寺等。著名的泰山经石峪是北齐人所刻的佛教经典《金刚经》。唐宋时，灵岩寺极为鼎盛，唐宰相李吉甫反把泰山灵岩寺称为天下“四绝”之一。泰山道教早在战国时就有方士隐居岱阴岩洞；秦汉后祠庙林立，保留至今的有王母池（群玉庵）、老君堂、斗母宫（龙泉观）、碧霞祠、后石坞庙、元始天尊庙等。其中以王母池为最早，创建于公元220年以前；以碧霞祠影响最大。泰山是王母娘娘神话传说的发祥地。早在魏晋时期就建有王母池道观。王母池位于泰山南麓环山路东首，古称“群玉庵”，又名“瑶池”。三国魏曹植有“东过王母庐”的诗句，唐李白有“朝饮王母池”的吟咏。

二、人口及分布

1. 游人及游人分布状况

泰安是中国华东地区重要的对外开放旅游城市，地处山东省中部，北依山东省会济南，南临儒家文化创始人孔子故里曲阜，东连钢城莱芜，西濒黄河。总面积7762平方公里，人口552万人，辖泰山区、岱岳区、新泰市、肥城市、宁阳县、东平县6个县市区。泰安是泰山、曲阜、济南“山水圣人旅游线”和济南、青岛、淄博、泰安、曲阜“齐鲁文化旅游线”两条黄金旅游线的重要交汇点。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创建国际旅游名城”战略指引下，全市旅游经济迅速崛起，产业素质有效提升，增长方式日益优化，逐渐成为山东旅游文化产业的新高地。

表 3-1 1982-2020 年泰山主景区游客规模统计表（万人次）

| 年份 | 1981 | 1982 | 1983 | 1984 | 1985 | 1986 | 1987 | 1988 | 1989 | 1990 |
|------|--------|--------|--------|--------|--------|--------|--------|--------|--------|--------|
| 游客规模 | — | 71.39 | 106.5 | 170.64 | 169.2 | 140 | 156 | 183.6 | 201.7 | 201.2 |
| 年份 | 1991 | 1992 | 1993 | 1994 | 1995 | 1996 | 1997 | 1998 | 1999 | 2000 |
| 游客规模 | 210 | 192.3 | 152.4 | 114.5 | 139.8 | 161.86 | 169.44 | 159.18 | 170.31 | 196.73 |
| 年份 | 2001 | 2002 | 2003 | 2004 | 2005 | 2006 | 2007 | 2008 | 2009 | 2010 |
| 游客规模 | 184.69 | 184.77 | 136.78 | 165.6 | 160.62 | 186.4 | 200.27 | 210.28 | 224.48 | 251.08 |

| 年份 | 2011 | 2012 | 2013 | 2014 | 2015 | 2016 | 2017 | 2018 | 2019 | 2020 |
|------|--------|--------|--------|-------|-------|-------|-------|-------|-------|------|
| 游客规模 | 287.93 | 311.13 | 314.72 | 416.5 | 455.9 | 404.4 | 402.1 | 412.3 | 417.6 | 251 |

表 3-2 国内省自治区直辖市来泰安市游客统计（万人次）

| 省份、年份 | 2009 | 2010 | 2011 | 2012 |
|-------|------|------|------|------|
| 合计 | 2794 | 2630 | 2697 | 3685 |
| 山东 | 1405 | 1186 | 1095 | 2188 |
| 河北 | 170 | 164 | 195 | 138 |
| 河南 | 127 | 124 | 182 | 116 |
| 江苏 | 170 | 155 | 164 | 168 |
| 北京 | 138 | 121 | 152 | 63 |
| 天津 | 54 | 69 | 91 | 28 |
| 黑龙江 | 46 | 50 | 40 | 58 |
| 吉林 | 43 | 29 | 30 | 70 |
| 辽宁 | 94 | 71 | 71 | 65 |
| 上海 | 43 | 56 | 68 | 18 |
| 湖北 | 32 | 47 | 48 | 52 |
| 湖南 | 27 | 40 | 35 | 55 |
| 陕西 | 28 | 40 | 26 | 61 |
| 广东 | 45 | 68 | 57 | 40 |
| 浙江 | 59 | 74 | 71 | 54 |
| 安徽 | 41 | 59 | 68 | 69 |
| 新疆 | 7 | 10 | 8 | 21 |
| 甘肃 | 18 | 13 | 17 | 23 |
| 重庆 | 10 | 13 | 11 | 9 |
| 四川 | 29 | 30 | 29 | 56 |
| 福建 | 30 | 27 | 28 | 51 |
| 青海 | 2 | 6 | 4 | 17 |
| 内蒙古 | 14 | 23 | 28 | 36 |
| 云南 | 19 | 13 | 14 | 24 |
| 江西 | 18 | 22 | 26 | 53 |
| 山西 | 73 | 55 | 73 | 75 |
| 贵州 | 9 | 16 | 12 | 21 |
| 广西 | 21 | 23 | 33 | 24 |
| 海南 | 13 | 13 | 17 | 15 |
| 西藏 | 1 | 8 | 0 | 2 |
| 宁夏 | 8 | 5 | 4 | 15 |

2. 居民人口

泰山周边地区的 26 个居民点，总计人口 45795 人。管委会直接管理 13 个居民点，21915 人。

该地区的老龄化特征明显。国际上通常把 60 岁以上的人口占总人口比例达到 10%，或 65 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达到 7% 作为国家或地区进入老龄化社会的标准。

此外，根据村街管理中心迎胜居委会、泰前居委会、马套村、曹家庄村 4 处村居点的教育水平统计可知，9 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但是经济相对较好、受城市化影响较多的迎胜居委会和泰前居委会高中以上学历人数相对较多，马套村、曹家庄的村民则主要集中在初中学历。

表 3-3 各村建设用地与人口概况一览表

| 村名 | 建设用地面积 (m ²) | 人口 | 人均建设用地面积 (m ²) |
|-------|--------------------------|------|----------------------------|
| 迎胜居委会 | 574828.74 | 2228 | 258.00 |
| 泰前居委会 | 486382.00 | 2138 | 227.49 |
| 马套村 | 179698.94 | 1646 | 109.17 |
| 曹家庄村 | 141243.28 | 910 | 155.21 |
| 上梨园村 | 335714.31 | 1382 | 242.92 |
| 大津口村 | 522310.38 | 1084 | 481.84 |
| 李家泉村 | 126949.53 | 1132 | 112.15 |
| 栗杭村 | 170948.11 | 1294 | 132.11 |
| 沙岭村 | 269745.08 | 1389 | 194.20 |
| 牛山口村 | 122526.44 | 929 | 131.89 |
| 艾洼村 | 336794.70 | 1739 | 193.67 |
| 范家庄村 | 363542.49 | 2047 | 177.60 |
| 藕池村 | 275982.92 | 2034 | 135.68 |

表 3-4 社区人口概况一览表

| | 总人口 | 60 周岁以上老人 | 比例 | 高中以上 | 比例 | 初中 | 比例 |
|-------|-------|-----------|-------|------|-------|-----|-------|
| 上梨园村 | 1382 | 282 | 20.4% | — | — | — | — |
| 牛山口村 | 929 | 189 | 20.3% | — | — | — | — |
| 艾洼村 | 1739 | 344 | 19.8% | — | — | — | — |
| 范家庄村 | 2047 | 375 | 18.3% | — | — | — | — |
| 李家泉村 | 1132 | 220 | 19.4% | — | — | — | — |
| 大津口村 | 3120 | 623 | 20.0% | — | — | — | — |
| 栗杭村 | 1294 | 237 | 18.3% | — | — | — | — |
| 沙岭村 | 1389 | 279 | 20.1% | — | — | — | — |
| 藕池村 | 2034 | 340 | 16.7% | — | — | — | — |
| 迎胜居委会 | 2228 | 583 | 26.2% | 848 | 38.1% | 480 | 21.5% |
| 泰前居委会 | 2065 | 536 | 26.0% | 840 | 40.7% | 523 | 25.3% |
| 马套村 | 1646 | 305 | 18.5% | 368 | 22.4% | 689 | 41.9% |
| 曹家庄村 | 910 | 151 | 16.6% | 91 | 10.0% | 475 | 52.2% |
| 总计 | 21915 | 4464 | 20.4% | | | | |

三、经济

2020 年，“十三五”末，泰安市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2766.5 亿元，年均增长 5.8%，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2010 年翻一番；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229.2 亿元，年均增长 2.2%；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22.4 亿元，年均增长 4.4%；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 4559.6 亿元、3136.3 亿元，年均分别增长 13.7%、14.8%；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0937 元，比 2010 年翻一番。粮食总产连续 6 年稳定在 50.4 亿斤以上。

这是新旧动能加速转换、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的五年。三次产业比例由 13.3:41.7:45.0 调整为 10.8:39.1:50.1。“十三五”期间，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5.9%。服务业增加值规模持续扩大，年均增速 7.7%，贡献率达到 61.4%。科研投入占生产总值比重由 2.23%提高到 2.42%。“四新”经济占生产总值比重由 2017 年的 19.6%提高到 26%。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到 369 家，是“十二五”末的 3.2 倍。康平纳集团“筒子纱智能染色工业示范项目”荣获第五届中

国工业大奖。石横特钢特种建筑用钢产业集群被列为全省四大钢铁产业集群之一。文化旅游产业不断壮大，累计接待游客 3.2 亿人次，泰山作为中国山岳旅游“第一名片”地位不断巩固。

编制实施《泰安市城乡一体空间发展战略规划》。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取得重大突破，交通基础设施累计投资 443.3 亿元，是“十二五”的 4.8 倍；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475 公里，是“十二五”末的 2 倍；京杭运河东平湖区段航道具备通航条件，千吨级货船经泰安港可直达江浙沪。建设改造万官大街、博阳路、环山路东延等城市主干道，新建续建道路 25 条、71.6 公里。将黄金地段建成泰城最大生态绿地健身公园，泰安老街、岱庙广场等成为网红新景点。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4.71 万户。建成 5G 基站 3279 个、公用充电桩 1915 个。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九女峰先行区获中国文旅融合示范奖。创建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 3 家。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城乡垃圾治理一体化实现全覆盖，农村无害化厕所覆盖率达到 90.7%。实施农村饮水安全攻坚，集中供水率达到 98% 以上。完成 286 座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投资 83.3 亿元，新改建“四好农村路” 3700 余公里，2785 个行政村实现农村道路“三通”。新改建农村电网 3535 公里。

这是重点领域改革扎实推进、对外开放不断深入的五年。机构改革顺利实施，“放管服”改革取得突破，财税体制、投融资体制、国有企业、供销合作社、“亩均效益”评价等改革提速加力。成立全省首家市级行政审批服务局，被列入全省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最具影响力事件。“贴心代办、一次办好”改革不断深化，推出“带方案出让用地”审批服务新模式，工业新增用地项目实现“拿地即开工”，打响“泰好办”服务品牌，获评中国投资环境百佳城市、中国企业营商环境十佳城市。全面完成国有企业“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全市实有市场主体达到 49.3 万户，比 2015 年增长 81.4%。与 170 个国家和地区建立贸易往来。“十三五”时期，完成进出口总值 833.9 亿元，年均增长 8.4%；招商引资项目到位市外资金 1842.3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30 亿美元，年均增长 14.2%。

这是生态建设不断加强、美丽泰安加速凸显的五年。泰山区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成功入选全国试点，完成投资 144.8 亿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达到 4.95，优良天数比例较“十二五”末改善 17.4%。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林长制，国控以上重点河流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100%；建设国家、省湿地公园 7

处；大力实施“绿满泰安”行动，森林覆盖率达到 25.8%。全面加强泰山石保护，彻底关闭取缔各类大型石头交易市场 236 处。顺利完成土壤环境管理重点目标任务。累计治理“散乱污”企业 4200 余家。万元 GDP 能耗累计下降 21.9%。荣获“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

这是民生福祉持续增进、社会事业繁荣发展的五年。民生支出累计达到 1510.6 亿元，占比稳定在 80%左右。顺利完成一批群众关心关注的民生实事。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27.7 万人，期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2.08%。教育经费提高到 110 亿元，较“十二五”末增长 45.5%，累计建设中小学校、幼儿园 1111 处，增长 55.6%，泰安一中新校区、市特教中心建成投用，义务教育“大班额”全面消除。市属高校年度教育经费提高到 4.2 亿元，较“十二五”末增长 101.7%。集中整治房地产开发历史遗留问题，惠及 22 万人。基本药物制度实现全覆盖。建成全国首家慢病互联网医院。在全省率先实现互联网医保线上支付，被确定为全国城市医联体建设试点市。成功举办首届泰山国际文化论坛。泰山国际登山比赛、泰山国际马拉松获评中国体育旅游精品赛事。

第四章 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现状

泰山与西岳华山、中岳嵩山、北岳恒山、南岳衡山合称“五岳”，而泰山以“五岳之首”、“五岳独尊”称誉古今。泰山积淀中华民族五千年的历史文明，是华夏历史文化的缩影，是中华民族的象征，是文化与自然遗产融为一体的典范。1982 年，泰山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一批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1987 年 12 月，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中国首例、世界首批文化与自然双遗产名录。2005 年 9 月，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地质公园。2006 年 1 月，被中央文明办、建设部、国家旅游局评为全国文明风景旅游区；9 月，在北爱尔兰举行的第二届世界地质公园大会上，获得世界地质公园称号；11 月，泰山景区“爱护遗产、享受遗产、传承遗产”的宗旨成功入选山东省服务名牌。2007 年，泰山成功入选首批国家“AAAAA”级（简称 5A 级）旅游景区，被中国书法协会命名为首座中国书法名山。2008 年，泰山被山东省文化厅命名为首批山东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顺利通过全国文明风景旅游区全面复核。2009 年，泰山 5A 级旅游景区通过省级复核并列入国家免检单位；“爱护遗产、享受遗产、传承遗产”的宗旨蝉联山东省服务名牌；泰山景区被评为第十一届会运会的文明服务窗口先进单位。2010 年，泰山景区被中华环保联合会、中国旅游协会景区分会授予全国低碳旅游实验区称号，泰山景区系统连续 4 年获全市十大文明行业称号。2011 年，泰山景区通过“全国文明风景旅游区”复审，被中央文明办授予全国文明单位，被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授予首批国家级服务标准化示范单位，《泰山传说》入选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2012 年，泰山景区被国家旅游局等六部门列入全国文明燃香试点单位，被国家体育总局命名为“国家级全民健身登山基地”，被授予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执法工作优秀单位、山东十佳文化旅游品牌。2013 年，被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旅游局联合授予“全国旅游服务质量标杆单位”，荣获“中国最美地质公园”“中国最令人向往的地方”，首批“中国楹联名山”“好客山东贺年会年味最浓景区”、山东省服务名牌等荣誉称号，被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列为“国家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并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绿色名录”试点景区。2015 年，泰山入围首批“中国森林氧吧”榜单。2016 年，获全国“旅游服务最佳景区”“中国旅游景区数字资产榜”第二名。泰山景区南

天门管理区党支部被授予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2017年，泰山被国际摄影联合会授牌为首例“世界摄影基地”；被国家旅游局授予全国首批“港澳青少年游学基地”“十大游学景区”称号；再次荣登“中国旅游景区数字资产榜”TOP10。景区被市委表彰为“五型”机关建设示范单位，冯玉祥纪念馆被评为山东省工人先锋号，万仙楼票务管理所被评为山东省青年文明号，客运公司VIP接服中心被评为山东省“三八红旗集体”，景区旅游集团被授予“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状”；南天门管理区党支部、沙岭村党总支、天外村票务站党支部荣获全市“泰山先锋”红旗党支部称号，受到市委表彰；泰山景区大津口乡沙岭村被评为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艾洼村被评为省级文明村镇，下港镇卫生院获全国群众满意乡镇卫生院。2018年，泰山第三次荣登“中国旅游景区数字资产榜”TOP10；泰山景区被命名为“山东省摄影家协会泰山景区创作基地”；获“全国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先进集体”称号；泰山林场被命名为“山东省林业科技创新工程”科研试验示范基地；泰山景区官方微博获山东最具影响力景区官方微博；景区管委会消防队获全国“工人先锋号”；泰山景区天外村游人服务中心荣获全国巾帼文明岗；泰山VIP接待服务中心被评为山东省三八红旗集体；泰山春雨志愿服务队被评为全市最佳服务组织；红门票务管理站团支部获“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沙岭村党总支获“全省干事创业好班子”称号；曹家庄村党支部、岱顶派出所党支部被市委授予“泰山先锋红旗党支部”称号；黄前镇大北岭、村街中心曹家庄、下港镇彭家庄被评为省、市级森林村居。

一、景区管理

泰山景区党工委、管委会代表市委、市政府对景区范围内的经济、行政和社会事务实行统一领导和管理。景区管委会机关设15个局室，管理正县级单位4个（泰山景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泰山林场、泰山景区教育中心、泰山票务交通管理处），辖红门、中天门、南天门、竹林寺、樱桃园、桃花峪、桃花源、天烛峰、玉泉寺、灵岩、巴山、虎山等13个管理区和博物馆、文物店等基层单位，管辖1个乡（大津口乡）、2个镇（黄前镇、下港镇）、1个村街管理中心及76个行政村（居），管辖面积452平方公里，乡村人口近10万人。景区内设有泰山景区公安分局、工商分局、税务局和1家集团公司——东岳泰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年内接待进山进景点游客562.1万人；其中进山游客412.31万人；实现门票、客

运、索道等收入 11.1 亿元。

二、旅游发展

1. 市场营销

央视春晚在泰山设分会场，央视《日出东方》直播泰山新年日出，《新闻联播》四次报道《泰山庙会迎新春、过大年》，百家讲坛《世界遗产日》特别节目《中华名山》播出泰山专辑，《法语频道、人民日报社对挑山工进行采访，新华社《要情动态》报道景区安全工作；联合山东广播电视台拍摄“山东改革发展大事记录工程”纪录片《飞阅齐鲁---泰山》，联合中国山东网编纂“泰安城市特色文化丛书”。举办“敬天祈福”“泰山文化·全民冲顶”“爱的跑跑”“发呆大赛”“泰山诗词歌曲征集大赛”“VI 视觉识别系统有奖征集”等活动，在泰安广播电台、泰安电视台、泰安日报开设讲泰山故事、唱泰山歌曲、谈泰山精神等专栏，不断提升中华国山的品牌传播度、美誉度和忠诚度。积极参加“青岛人游齐鲁”活动，上合峰会期间免费接待青岛市民 6.5 万人。与泰山玉研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碧霞元君标准像”等 500 个系列旅游商品，首批“敢当”系列文创产品在旅游商品旗舰店和泰山 403 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自营店同步上线。以“平安文化”为主题，巩固拓展香客区域市场，全年接待国内祈福游团队 15 万余人。新建 3 个国内营销中心，举行台湾泰山营销中心揭牌仪式，筹建东南亚营销中心。与韩国首尔市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强化北美、韩国、台湾、香港、西北等境内外营销中心建设，境外中高端客源市场实现新突破。

2. 文化产业

2018 东岳庙会 4 月 29 日在岱庙举办。本届庙会以“逛东岳庙会 祈平安福贵”为主题，在挖掘提升往届特色项目的基础上，组织开展竹刻艺术展、传统手工艺、汉服文化节、泰山腕力王、传统戏曲、特色商品展销等 25 项特色旅游、文化、民俗、经贸活动，策划推出泰山记忆·活态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手工作品展，展出泰山皮影、剪纸、木刻、面塑、绳艺等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手工作品 50 余件，为东岳庙会注入了新的元素与活力。本届东岳庙会真正实现市场化独立运营，效益同比增长 40%。全年共举办来自国内港澳、北京、长春、吉林等地“中华泰山成人礼”47 场，台湾学生“中华泰山成人礼”体验活动 9 场，共计 2 万余名学子参加成人礼。举办山东金德化学建材有限公司、太平洋保险、山西步

长集团等“泰山冠军”企业专场活动，共计万余人参加；举办“2018 山东省暨泰安市全民健身月启动仪式（山东省第八届全民健身运动万人健步走泰安站）”活动和2018“泰山冠军”中国泰山登山系列大奖赛揭幕赛；协办“中国坐标·泰安城市定向户外挑战赛”和健康中国·相约泰山”倡议活动、安诺优达·2018 穿越泰山国际户外挑战赛、泰山体育旅游发展论坛等配套体育活动。组织承办“泰山100 国际越野赛”，赛事吸引来自美国、德国、加拿大、法国、新西兰、日本、香港、中国台湾以及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国内跑步人群最为聚集地区的专业人员报名，并获得包括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CCTV-1）、中央电视台体育频道（CCTV-5）、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CCTV-13）、国家体育总局、《中国体育报》、山东卫视、人民网、新华网、新浪、搜狐、网易、腾讯、今日头条等近百家媒体超过400篇次的报道，广受跑者和媒体好评。

继续推进《中华泰山文库》文化建设工程，该文库共分为古籍、著述、口述影像和外文4大书系，9个类编，120卷，5000余万字，囊括古今中外，集泰山文献之大成。完成明《泰山志》、清《泰山志》《泰山图志》、《灵岩志》的点校工作。年内出版《泰山挑山工》《四库全书经部集成》《泰山佛教史》《泰山地质综合研究》等8本图书，完成《泰山故事》通俗篇样册、路线篇定稿。

3.旅游环境与服务

新华社《要情动态》报道景区安全工作经验。全力推进“三城”联创工作，清理各类垃圾6000余吨，实施箭杆峪、梳洗河等6处污水直排治理工程，改造旱厕889处，对500余家八小行业进行整治提升；拆除不合格、污损公益广告327处，维修179处，新建260处；规范在建工地落实防尘覆盖，实施绿植草坪围挡8000余平方，设置宣传版面300余幅；全面整修环山路沿线16公里、泰明路沿线8公里绿化带及天外村游人中心、龙潭公园、工地周边绿化苗木。投资3000万元实施玉泉寺、彩石溪景观、登山盘道提升工程，有序推进中天门游人中心附属工程、万仙楼检票口改造、主景区危石治理、基层工队维修改造等基础工程，主景区景观质量提升、配套实施完善取得较好成效。建成岱顶污水处理站5处，主景区、大津口乡、村街管理中心实现环卫服务项目市场化运营。完成景区呼叫服务中心建设，启用96008888统一对外呼叫服务热线，实现咨询、投诉、转办、督办、回复情况的全程跟踪、记录、大数据分析及智能化管理，“十一”

假日正式投入使用，受理咨询 16000 余次，投诉受理 63 起，救援 20 余起。投诉案件受理率、办结率、满意率、反馈率、回访率均达 100%。在市政府东侧建成泰山旅游换乘中心，为游客提供免费停车、购票、候车、咨询服务、救护、公厕等“一条龙”服务，代售市内各景区景点门票，实现“零换乘”进山，有效缓解了环山路交通压力。完成旅游公厕改造 18 处，增配第三卫生间、残疾人无障碍设施以及智能马桶盖、母婴照料台、婴儿护理台等人性化设施。开展市场价格行为整治和文明诚信经营星级评选活动，打造“放心消费在泰山”及“诚信泰山、文明泰山”服务品牌。游览证办理业务进驻市行政事务服务中心，调整老人、儿童免费进山优惠政策，改造售检票系统，增设安监系统，实现由身份证代替游览证验证进山。推进“标志、标识、标牌、服装统一”CIS 形象规范提升工程，《旅游景区（点）公共信息发布服务规范》以地方标准发布。公开承诺“决不让游客在泰山受委屈”，引领干部职工视游客为“走亲戚的亲人”，在天外村广场安装膜结构喷雾遮阳棚，在主景区增加医疗救助点、免费饮水点、志愿服务岗等公益服务岗位，建设“爱心驿站”67 处、“妈妈小屋”2 处，为游客提供人性化、细微化服务，游客满意度持续提升。

三、文物保护

泰山现有保存较好的古建筑群 26 处、寺庙 58 座、古遗址 128 处、碑碣 1239 块、摩崖刻石 1800 余处。泰山古建筑群整体呈现了古代自然崇拜的信仰形式，涉及儒家文化建筑形式、皇家祠庙建筑形式、道家文化建筑形式、道家延伸的民间民俗信仰及地狱神魔文化建筑，是中国山岳信仰建筑的最早起源及最具代表性的名山范例。泰山碑刻时代之连续性、艺术之精湛、构景之巧妙都堪称一绝，著名的有秦《泰山刻石》、汉《衡方碑》《张迁碑》、晋《孙夫人碑》、南北朝《经石峪金刚经》、唐《纪泰山铭》、宋《青帝碑》、元《天门铭》、明《洪武碑》、清《摩崖碑》等。

实施王母池、斗母宫修缮等 6 个文物项目，古建筑重大风险得到全面消除。泰山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程、泰山文物“天网工程”被国家文物局、省政府纳入规划重点推进，《泰山世界文化遗产保护规划》进入送审阶段。开展泰山石刻（宋至清）申报第八批国宝、第六批省保工作，下港镇“黄巢坟遗址”申报第六批省保工作；开展泰山盘路古建筑群消防设计方案的论证与评审、冯玉祥

纪念馆提升改造方案专家评审；完成景区革命文物名录统计、泰安市石刻资源保护与利用调查、非国有博物馆藏品登记工作。

四、林木管理

泰山林场 1948 年正式建场，总面积 18 万亩，地跨济南、泰安两市，与 4 个区、6 个乡镇（办事处）、68 个行政村接壤，森林覆盖率达 82.6%，植被覆盖率达 94.6%。现有古树名木 18100 余株，隶属 27 科 45 种，其中一级古树名木 1821 株，列入遗产名录的有 23 株，已经命名的古树（或古树群）有 60 余处，它们是泰山历史发展的见证、泰山的活文物，不可再生的宝贵财富。1992 年，泰山林场被原林业部批准为国家森林公园，1999 年，山东省人民政府确定泰山林场为生态公益型林场。泰山林场行政与泰山景区管委会合署办公，业务主管为泰安市林业局，泰山风景名胜区的主体部分就隶属于泰山林场。

1. 森林防火

投资 8700 万元推进引水上山二期工程，投资 880 余万元强化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加大黄前镇、下港镇、谷山林场森林防火综合整治力度，推进泰山林场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工程；开展“奋战 100 天，确保森林防火安全”专项行动和“无烟山”创建活动，大力宣传《泰山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条例》，推进网上巡查执法工作，实现主景区连续 4 年森林火灾“零”发生。

2. 森林健康

完成 5.6 万亩常规森林病虫害综合防控、113 株古树保护复壮，展开实施岱顶区域、红门登山盘道、天外村旅游公路、桃花峪旅游公路等 7 大片区绿化美化工作，成功申报“山东省林业科技创新工程”中的 3 个科研试验示范基地；完成泰山世界地质公园第三次再评估迎检工作，《泰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泰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通过专家评审，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获省林业厅批复；完成国家级、省级公益林区划界定，顺利通过国家林草局森林资源督查。

五、景区建设

恪守绿色发展理念，在《泰山总体规划》统驭下，紧紧抓住严格规划、综合整治、设施改善、绿化美化、精细管理等关键环节，按照“中路持续改造提升，东西两翼打造‘慢生活’休闲区”的思路，持续加大旅游项目建设力度。

1. 重点项目建设

组织编制红门片区游人中心规划方案。累计投资 2.44 亿元有序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完成泰山世界地质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工程规划设计，关停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内饭店 84 家，拆除畜禽养殖场等污染源 246 处，完成三家企业拆迁安置；泰山分散式污水处理一期工程试运行，引水上山一期二期工程投入使用，完成低效林改造方案设计。“泰山康养·高速大成”项目稳步推进，投资 1.32 亿元完成项目一期涉及农用地地面附着清点丈量和补偿，拆迁工作进入招投标程序，黄前镇总体规划获市政府批复，研学基地、回迁区及窝角河以南控制性详细规划同步进行；济泰高速项目完成征地清理移交。与海康威视联合建立智慧旅游研究院，完成智慧泰山大数据平台一期工程、32 路人脸识别系统、环山路 132 个监控点、景区旅游公路 22 个测速卡口、26 部智能北斗通信终端和黄前水库监控系统建设；有序推进全网售票工作，全年网络售票 120 万张，占总售票量 30.7%。泰山森林防火指挥平台、客流密度监测预警平台获国家软件著作权。与国奥中建合作开展 403 泰山青年艺术中心、泰山青少年先锋营项目建设，完成投资主体工商注册、营业执照办理。注册成立华夏微影（泰山）微电影小镇、山东螭龙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分别被列为山东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重点基地和项目。年内依托重点项目对上争取资金 1.6 亿元、招商引入资金 8 亿元、落户企业 40 家，超额完成“三年内引入 100 家创税企业”的任务。

3. 景区新农村建设

有序推进大津口乡、下港镇总体规划及曹家庄、南马套旧村改造规划编制报批，农村地区污水管网规划进入招标程序。黄前镇驻地棚户区改造项目纳入市 2019—2020 年棚户区改造建设计划。投资 120 万元完成曹家庄村、大地村、水泉峪村美丽乡村建设。投资 190 万实施 16 个村农村饮水工程，解决 2.2 万余人饮水安全问题。实施特色农业提升工程，完成下港镇水泉峪 200 亩猕猴桃种植基地建设，泰山板栗被评为山东省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泰顶青女儿茶、九曲白茶被评为首批市级知名农产品企业产品品牌，农产品加工企业参加第 15 届中国林交会获得金奖 1 个、银奖 2 个。投资 815 万元实施 33 个扶贫产业项目，完成扶贫信贷 1733 万元，为 2694 户、5694 名贫困人口办理扶贫特惠保险，7 个省市级贫困村全部摘帽，基本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建立景

区、乡镇、村三级管理平台，完成 74 个村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完成“四好农村路”年度建设任务 70%。落实农机补贴资金 30 万元，补贴机具 361 台；强化畜牧养殖、畜禽屠宰等环节监管，对应免畜禽全部实行集中强制免疫；加强农药经营管理，引导农民规范使用农药等投入品，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抓好教育、医疗、优抚、救助等工作，投资 3000 余万元完成全部“大班额”校舍改造和“班班通”工程建设，为 45 名大中专生争取国家“雨露计划”扶持；落实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和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完成乡镇敬老院升级改造，为 4651 名各类困难群体发放保障金 1136 万元，群众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六、行政执法

泰山景区在全国风景名胜区首开先河，于 2004 年率先实行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成立泰山管理行政执法局，依法行使包括规划建设、风景名胜、卫生环保等十四大类 538 项行政执法权。泰山管理行政执法局成立以后，采取“条块结合、以块为主、责任主体唯一”的管理执法模式，实现了行政执法全覆盖、无空档。年内，根据《关于调整泰山风景名胜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相对集中处罚权范围的通知》（泰政法办字〔2018〕31 号）文件精神，泰安市泰山管理行政执法局更名为泰安市泰山景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在泰山景区管辖范围内统一集中行使风景名胜区管理、林业管理、旅游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国土资源管理、农业（含农机、畜牧兽医）管理、水利渔业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物价管理、交通运输管理、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粮食流通管理、民政管理、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含文物）管理、体育管理、教育管理、民族宗教管理、卫生计生管理、环境保护管理、生态保护管理等 22 个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措施权、执法监督检查权。《泰山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条例》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经山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批准，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深化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执法局集中实施教育、民政等 22 类行政处罚权、强制措施权和执法监督权。积极对接 3104 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稳妥推进景区机构改革。开展户外广告整治、经营秩序整治、强化“网格+”管理整治、背街小巷整治提升、全面推进环境卫生整治等专项行动。实施红门片区环境提升，拆

除有碍观瞻的破旧房顶、蓝顶棚厦 4050 平方米；清理拆除违规灯箱牌匾 260 块、大型广告 17 处、条幅 100 余幅；取缔无证摊点、尾随兜售 210 余起；清理小广告 6000 余处，制止乱搭帐篷 60 余起。巩固泰山石、山泉水整治成果，景区范围内杜绝了私采滥售泰山石现象，全部取缔奇石市场；查处私售山泉水案 16 起，罚没款 18723 元，填封水井 14 口，拆除售水简易棚 2 处。强力推进治理违法建设行动，共治理拆除违法建设 1316 处 24 万余平方米。开展旅游秩序整治，严厉打击红门、天外村、桃花峪等区域的黑车野导、拦车拉客等违法违规行为，查处涉旅案件 26 起、违规进山车辆 11 辆次，查堵违规进山游客万余人、香客、驴友 2600 余人。加强黄前水库水源地保护，关停栗杭水库大型农家乐，消除废水直排和人工鱼池垂钓问题；关停药乡林场 13 家环境污染餐饮店并拆除违章棚厦；督办黄前、下港镇 4 起侵占河道建设案，投入 4200 万元完成金飞虹、泰银制丝、金港机械等涉污企业关闭搬迁转型，关停黄前水源地周围饭店 15 家，完成中央、省环保督察转办问题以及水源地专项督察和“回头看”交办问题整改“销号”。中央、省环保督察转办问题及水源地专项督察和“回头看”交办问题全部整改销号。

第五章 土地利用现状

一、土地利用现状

规划范围总面积为 160.34 公顷，其中：（1）风景游赏用地 2.72 公顷，占 1.70%；（2）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0.79 公顷，占 0.49%；（3）居民社会用地 18.85 公顷，占 11.76%；（4）交通与工程用地 1.79 公顷，占 1.12%；（5）林地 129.73 公顷，占 80.91%；（6）园地 1.34 公顷，占 0.84%；（7）水域 1.64 公顷，占 1.02%；（8）滞留用地 3.49 公顷，占 2.18%。

土地利用现状详见表 5-1。

表 5-1 土地利用现状平衡表

| 序号 | 用地代号 | 用地名称 | 面积 (hm ²) | 比例 (%) |
|----|------|----------|--------------------------|--------|
| 1 | 甲 | 风景游赏用地 | 2.72 | 1.70 |
| 2 | 乙 |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 0.79 | 0.49 |
| 3 | 丙 | 居民社会用地 | 18.85 | 11.76 |
| 4 | 丁 | 交通与工程用地 | 1.79 | 1.12 |
| 5 | 戊 | 林地 | 129.73 | 80.91 |
| 6 | 己 | 园地 | 1.34 | 0.84 |
| 7 | 庚 | 耕地 | 0.00 | 0.00 |
| 8 | 辛 | 草地 | 0.00 | 0.00 |
| 9 | 壬 | 水域 | 1.64 | 1.02 |
| 10 | 癸 | 滞留用地 | 3.49 | 2.18 |
| 总计 | | 规划区总面积 | 160.34 | 100 |

二、土地资源利用分析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范围内土地资源有其特定的价值，要综合协调土地利用中景源保护、旅游开发和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等各方面的关系。风景区土地资源利用，以景源保护为主导，综合考虑其他自然、人文因素，在此基础上对土地资源利用作出分析评价如下：

1. 风景游赏用地

风景游赏用地面积约为 2.72 公顷，主要为三阳观、五贤祠、烈士祠、普照寺等景点，占总面积的 1.70%。

2.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主要为鸿雁山庄区域，面积约为 0.79 公顷，占总面积的 0.49%。

3.居民社会用地

居民社会用地总面积约为 18.85 公顷，大多为原 200 旅驻地，现已搬迁，房屋大都闲置，还有少量荷花荡村村庄用地，占总面积的 11.76%。

4.交通与工程用地

部分道路需要在规划中提高现有道路等级，完善交通网络，景区道路系统需要进一步完善，该类用地面积约为 1.79 公顷，占总面积的 1.12%。

5.林地

范围区林地约为 129.73 公顷，主要为侧柏和栎类，占总面积的 80.91%。规划加强对林地的保护和林木抚育，提高有林地的林分质量。

6.园地

该类用地面积仅于荷花荡村区域，约为 1.34 公顷，占总面积的 0.84%。

7.水域

该类用地面积为于荷花荡水域和山谷的水系，约为 1.64 公顷，占总面积的 1.02%。

8.滞留用地

范围区内滞留用地分布较为分散，为裸岩地，面积约为 3.49 公顷，占总面积的 2.18%。

第六章 设施与基础工程条件

一、道路交通

1.风景区外部交通现状

泰山风景区与泰安市区山城紧连，景区距济南遥墙国际机场约 90 公里，有机场大巴去往泰山，大约需要 2 小时左右。泰安市区内的泰山站是普通列车的发车以及抵达站点，岱岳区的泰安站是高铁以及动车的发车和抵达站点。泰安与国内各大城市均实现高速互通。目前泰山火车站是泰山旅游交通的中心枢纽，几处汽车站也在火车站周围，然后分乘各路车去往不同的进山口或景区。

泰山风景区对外交通主要是依靠泰安中心城区的对外交通。

现状“环山路”沿泰山海拔 200 米等高线蜿蜒穿行，东起泰明路，西至桃花峪西路口，它是连接桃花峪、天外村、红门等出入口的交通线路，同时也是泰山风景名胜区与泰安城之间的联系通道和重要界限。

2.风景区内部交通现状

泰山风景名胜区步行道路可以分为石阶登山盘道、步游道、分流盘道、其他道路四类。其中石阶登山盘道主要包括红门至中天门登山盘道、中天门至南天门登山盘道、桃花源至北天门登山盘道、天烛峰登山盘道、玉泉寺登山盘道、扇子崖登山盘道、灵岩寺后山登山盘道 7 条；步游道包括岱顶步游道、桃花源步游道、普照寺步游道、经石峪步游道、西溪步游道、玉泉寺步游道 6 条；分流盘道主要是从中天门至大龙峪盘道的分流道路；其他道路为泰山风景区范围内的山间自然小路和护林员道路。

3.停车场

泰山风景名胜区停车场包括泰山各主要入口的停车场、环山路两侧服务于泰山风景区的停车场和风景区内部旅游专线车停车场三类。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主要以天外村停车场，红门停车场、普照寺停车场为主。

表 6-1 现状停车场数据一览表

| 名称 | 停车场面积（平方米） | 可容纳的车数（辆） |
|--------|------------|-----------|
| 天外村停车场 | 5000 | 只停旅游专线车 |
| 红门停车场 | 6500 | 250 |
| 普照寺 | 1500 | 60 |

泰安市中心城区现有社会公共停车场，主要分布在火车站—岱庙所在的城市中心区域，以及城市北侧的环山路两侧。根据 2013 年五一期间的数据，泰山风景区附近 11 处停车场仅有 1500 个停车位，却在 4 月 30 日迎来了一万多辆汽车。尽管泰安市交警部门临时开辟出 4700 个车位，其中动员泰山风景区沿街单位开放停车场，多出 1700 余个停车位，环山路沿线道路临时停车提供近 3000 个停车位，但泰山风景区周边仍然是“一位难求”。

二、旅游服务设施

泰山风景区的旅游配套设施主要依靠泰安城区。

泰山风景区与泰安市区山城紧连，景区外的旅游服务设施主要集中在泰安中心城区。

泰安中心城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主要集中在老城中心区域，即火车站、财源街、东岳大街周围地区。其他较为集中的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呈零散的斑块状分布在各类城市主要干道的两侧。

现状酒店宾馆等旅宿设施分布基本与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分布一致，根据携程、艺龙、去哪儿网等网上酒店的检索，可搜索到泰安中心城区的及酒店宾馆一共 1064 家，其中五星级 10 家，四星级 44 家，三星级 114 家，二星级及以下 896 家。

三、基础工程

1. 给水现状

泰安市自来水公司在中天门建有水厂，每年 5 月到 11 月向山上供水。其他时段由于气温太低，管道容易冻裂，无法正常供水，山上只能靠少量的泉水和水池蓄积的水维持，用水比较紧张。供水期间，水厂将黄溪河水库的水经 7 级泵站

加压输送到岱顶，总提升高度为 1000 米左右，年供水量约为 2 万 m^3 ，岱顶有 2 个配水箱，总容积为 500 立方米。据自来水公司估算，实际供水成本约为 50-60 元/ m^3 ，而岱顶的水价仅为 12 元/ m^3 ，因此处于亏本经营状态。

水厂到中天门采用 $\phi 159 \times 5$ 无缝钢管，长度约为 200 米，中天门以上采用 $\phi 108 \times 4.5$ 无缝钢管。景区、索道公司有自己的水库，不用自来水公司的供水。2000 年 11 月岱顶建成两座共计 1400 立方米的蓄水池，为解决用水紧张问题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山上施工用水有时从桃花峪用索道送到山上，成本高达到 80 元/ m^3 。

目前泰山中路景区部分自然水系受到生活污水影响，其水质不能达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国家标准：中天门化粪池排污口位于黄溪河水库上游，不达标污水的长期排放使黄溪河水库水源受到污染，需要关闭此处排污口，并采取净水措施逐步改善黄溪河水库水质。

中天门水厂建于上世纪 80 年代，设备老旧，水质处理效果较差，最大处理水量为 336 立方米/日，不能满足中天门和岱顶景区的旅游用水需求，故规划进行提标改造，更换老旧设备，提升处理工艺。鉴于泰山风景区自然水体水质良好、浊度低，黄溪河水库受到生活污水污染之后主要超标污染物为有机物、氨氮和细菌总数，中天门水厂可针对此三项污染物采用微絮凝、过滤、氯消毒三项工艺对黄溪河水源进行净化处理后使用。后石坞塘坝水质良好，规划新建后石坞净水站仅需使用氯消毒工艺即可达到饮用水标准。

近期建设工程内容有——建设市政水源从环山路梅园处到中天门净水厂的输水管道（DN150，6600m）和 3 个加压泵站（ $Q=1200\text{m}^3/\text{d}$ ）；改造中天门净水厂及管道系统，包括中天门净水厂（ $Q=600\text{m}^3/\text{d}$ ）、4 级加压泵站（ $Q=900\text{m}^3/\text{d}$ ）和更换旧管道系统（DN150，2400m）；建设中路盘道沿线（DN50，1400m）、管理区内部分配水管道和厕所采暖。主要服务范围为红门至岱顶中路盘道两侧及岱顶，包括生活用水和消防用水。

近期建设布局给水系统近期为市政水源、黄溪河塘坝、后石坞塘坝等，远期为黄溪河水库、市政水源、后石坞塘坝等。原则上，新建供水系统不影响景区现有供水系统。消防：古建、森林、建筑通过消防水池存储一次灭火消防用水量。

给水系统为多水源（水源）、分区（输配水）、生活及消防水箱水池的补水

系统。市政水源供水规模为 $1200\text{m}^3/\text{d}$ ，满足旺季最高日需水量。中天门净水厂供水规模为 $600\text{m}^3/\text{d}(15\text{h})$ ，满足平均日需水量。双水源供水水质同时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规范》和《城市供水水质标准》。高峰期中天门净水厂、市政水源、现有分散水源与景区庞大的调蓄系统协同保障供水。景区冬季平日利用蓄水池供水，双水源定时向蓄水池补水，补水后立即放空。

（注：1、冬季日用水量按各管理区淡季平均日需水量计。2、考虑从 11 月到次年 4 月为冬季和天然水源枯水期，总用水量按持续时间 180 天计 3、南天门蓄水池总容积与冬季需水量接近，中天门蓄水池总容积甚至大于冬季需水量，由于用水点和蓄水池位置不均衡、蓄水池未互连互通、冬季来临前蓄水池补水困难、冬季和枯水期存在高峰期等因素，冬季蓄水池仍需补水。）

2.排水现状

过去山上没有排水设施，也没有污水处理设备，生活污水自由排放，最终进入附近的溪流、水库，造成水体污染。

泰山风景名胜区排水系统当前存在的问题主要为：污水处理思路单一，工艺落后，设备陈旧，出水水质难以得到保证，对风景区水源地造成了污染；部分景区污水处理能力不足，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水管网布局缺乏统一规划。

3.供电现状

数控中心安装两台 630KW 变压器。原咨询中心安二台 310KW 变压器；供旅游集团、教育中心、虎山管理区、红门票务站、天创宾馆使用。

红门管理区、林科所、泰前村共用 620KW 电业局变压器一台；从红门景区配电箱分出一路到小泰山，一路到万仙楼，一路到斗母宫到经石峪到判官岭工队（判官岭检查站）。

中天门管理区、泰前旅游公司、中天门停车场共用 315KW 变压器；一路从变压器敷设型号 VLV22— $3*50+1*25$ 的电缆 950 米到四间房工队；一路从中天门配电箱沿盘路外侧敷设 VLV22--- $3*16+1*10$ 的电缆经药王殿到壶天阁管理所；另一路从中天门配电箱到沿盘道敷设 VV22— $3*35+1*16$ 的电缆到中天门游人中心到增福庙到五松亭。

南天门管理区办公楼、泰前（迎胜）旅游公司（天街营业房）共用 500KW 箱变。南天货运索道专用一台 160KW 箱变一台。龙潭大坝武警消防支队、森防

站办公楼共用 250KW 箱变。白阳坊基地安装 400KW 箱变一台，从竹林寺 10KV 分支敷设 ZR-YJLV32—8.7/15 型交联高压电缆 1046 米到箱变。

4.电信现状

移动联通、电信分别敷设 24 芯主干光缆各 4 条，分为为：原咨询中心机房到红门景区到中天门景区到南天门景区到 616 台机房；从桃花峪游人中心到桃花峪管理区到桃花源管理区到南天门管理区到 616 台机房；从天外桥到建岱桥到竹林寺管理区到黄溪河检查站到中天门神秀宫机房；从黄溪河检查站到桃花源管理区机房。

移动、电信架设从原咨询中心机房到天烛峰管理区小东山了望哨机房 12 芯光缆一条。移动公司架设从黄石崖工队到卖饭棚子到玉泉寺管理区 12 芯光缆一条。

联通公司在竹林寺管理区有 7 处基站（建岱桥、白阳坊、竹林寺停车场、黄溪河检查站、香油湾、白阳坊盘路、长生林），移动公司在竹林寺管理区有 12 处基站（建岱桥、白阳坊、竹林寺办公楼后、竹林办公楼后山顶、黄溪河检查站、香油湾、白阳坊盘路、香油湾工队上方、长生林、消防队（香厂）、三阳观、森防站），电信联通公司在竹林寺管理区有 4 处基站（建岱桥、白阳坊、黄溪河检查站、香油湾）。

5.环保、环卫的现状

泰山风景区旅游环境的保洁主要采取专业保洁队伍与驻景区各单位、经营业户实行责任区“五包”相结合的管理方法。“五包”分别是：包环境卫生，包经营秩序，包安全，包绿化美化，包规划管理。目前泰山专业清洁队共有保洁员工 271 人，分布在南天门、中天门、红门、虎山公园、岱庙、桃花峪、桃花源、天烛峰、交通管理站和竹林寺等十一个管理区。在管理体制上，实行泰山管委监督检查各风景管理区及单位，管理区和单位监督检查保洁员个人的制度。驻景区各单位和经营业户按景区划定的保洁范围实行“五包”责任制，基本做到了对景区环境卫生随时清扫、全日保洁，岱庙和山上的保洁率达到 98.6%，同时提倡“净菜上山”，不能食用的青菜根、叶、各类动物皮毛、内脏等禁止上山，使各单位产生的垃圾减少到最低点，环境卫生质量不断提高。

泰山风景区现有垃圾专用车三辆，垃圾机装箱一座，果皮卫生箱 300 个，主

要景点和登山沿途设有水冲式国家一类公共厕所 52 座。岱顶新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已竣工投入使用，处理率可达 90%以上。环境卫生宣传牌、橱窗 65 块。目前景区的环境卫生设施基本配套，布局比较合理，保证了环境卫生工作的需要。

6.森林消防现状

2020 年，泰山风景名胜区投资 8700 万元推进引水上山二期工程，投资 880 余万元强化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加大黄前镇、下港镇、谷山林场森林防火综合整治力度，推进泰山林场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工程；开展“奋战 100 天，确保森林防火安全”专项行动和“无烟山”创建活动，大力宣传《泰山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条例》，推进网上巡查执法工作，实现主景区连续 4 年森林火灾“零”发生。

附件 1 专家评审意见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2022—2035年）

专家评审意见

2023年2月16-17日，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在泰安市组织召开了《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2022—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评审会。会议邀请了六名专家组成评审组（名单附后）。泰山博物院项目指挥部，泰山景区管委会，泰安市林业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化和旅游局、城市管理局、生态环境局等有关单位参加了会议。专家组对现场进行了实地踏勘，查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关于《规划》的汇报，并进行了提问和答疑。

专家们一致认为，规划设计单位进行了大量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基础资料全面详实，规划依据明确，景区功能布局合理，达到了规划编制规范要求，原则同意通过该规划。并提出如下意见和建议：

一、进一步梳理风景名胜资源，优化功能定位，突出泰山自然与文化遗产特色；

二、加强交通流线的梳理和静态交通的分析，完善规划区内外部交通组织；

三、水系需进一步规划，对区域汇水量进行测算，补充防洪防灾等专篇，保证防洪安全；

四、依据人文自然环境条件，进一步研究泰山博物院项目的定位，建筑群体的体量、尺度、风格、形态和布局，充分尊重保护自然肌理和普照寺等人文景观的现状，力求打造道法自然、天人合一的空间环境品质；

五、深化细化古树名木、植物资源的保护，完善自然资源的保护培育等内容；对现状建筑进行评估，以建筑总量做减法为原则，明确保护、修缮、拆除、新建等措施；

六、进一步规范文本的表达，深化详细规划成果。

专家组组长：



2023年2月17日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2022—2035年）》
评审会专家名单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
| 贾建中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 秘书长 |  |
| 李 铭 |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 | 研究员 |  |
| 贾祥云 | 原济南园林局 | 副局长 |  |
| 刘 甦 | 山东建筑大学 | 原副校长 |  |
| 范小成 | 山东省建设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研究员 |  |
| 尚 红 | 山东建筑大学 | 教授 |  |

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及泰山博物院建筑设计方案专家论证意见

2022年8月27日，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在泰安市组织召开泰山风景名胜区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及泰山博物院建筑设计方案论证会。会议邀请了7名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名单附后）。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林业局、泰山景区管委会等有关部门参加了会议。专家们考察了现场，审阅了规划设计成果，听取了规划设计单位的汇报。

专家们一致认为，规划设计单位进行了大量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建筑方案布局合理，规划设计成果齐全，基本达到了规划编制要求，通过了专家论证。为使成果进一步完善，提出如下意见：

一、详细规划

1、进一步对上位规划要求进行梳理，深化规划定位，明确保护要求；

2、完善现状建筑功能、质量与风貌的评估，明确建筑布局与指标，区域内建筑总量要做减法，严控建筑体量，建筑改造应适度尊重原有建筑特色；

3、补充分析区域内游线组织及游客容量的相关内容。

二、博物院建筑设计

1、建筑与环境应进一步结合，考虑与山的关系，合理利用

地下空间，加强博物院内部东西两侧展馆的交通联系；

2、加大博物院馆前区域入口广场面积，合理组织交通，补充各类交通流线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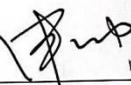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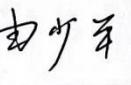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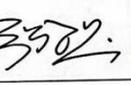
3、进一步明确封禅馆的功能定位，优化比例、尺度。

专家委员会主任：



2022年8月27日

凌汉峰南片区详细规划及泰山博物院建筑 设计方案专家论证会专家名单

| 姓名 | 职务 (职称) | 签名 |
|-----|---------------------------------|---|
| 贾建中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秘书长 |  |
| 申作伟 | 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山东大卫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 |  |
| 魏 民 | 北京林业大学副教授 |  |
| 由少平 | 原山东省文物局副局长 |  |
| 候朝晖 | 山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建筑师 省建筑设计大师 |  |
| 张合忠 | 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建筑总工 |  |
| 尚 红 | 山东省建筑大学教授 |  |